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网站版)

报告时间：2026 年 4 月 29 日

目录

- 一、 公司简介
- 二、 财务会计信息
- 三、 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 四、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五、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 六、 偿付能力信息
- 七、 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 八、 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 九、 公司治理信息
- 十、 重大事项信息
- 十一、 附件

一、公司简介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法定名称：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缩写：工银安盛人寿

英文全称：ICBC-AXA ASSURANCE CO., LTD.

（二）注册资本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一百二十五亿零五百万
元人民币（RMB12,505,000,000）。

（三）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16 号 30 层 3001 单元、31
层、32 层、33 层、34 层、36 层。

（四）成立时间

2012 年 7 月经原中国保监会及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工银安
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安盛中国公司和中国五矿集团公司（现更名为“中国五
矿集团有限公司”）合资组建成立。

公司前身为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于 1999 年 5 月在上海正式
成立。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开展（i）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
保险等保险业务；（ii）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截至 2025 年年末，公司经营区域为：上海市、北京市、广东
省、江苏省、辽宁省、天津市、浙江省、山东省、四川省、河北
省、河南省、湖北省、陕西省、山西省、福建省、安徽省、重庆

市、广西壮族自治区、云南省、江西省。

经监管批准，由本公司全资控股的子公司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工银安盛资管”）于2019年5月13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本公司及上述子公司在本报告中统称为“本集团”。

（六）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为王都富。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为95359。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
资产		
货币资金	2,643,092,359	1,894,012,9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76,491,941	7,924,019,227
定期存款	20,693,983,921	30,481,136,10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712,116,860	124,273,772,391
债权投资	23,497,422,813	21,519,224,163
其他债权投资	151,485,626,867	117,035,936,2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932,706,959	36,892,331,004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0,007,500,946	7,510,822,048
长期股权投资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3,076,491,530	3,041,142,844
固定资产	67,000,969	91,778,597
在建工程	12,554,873	1,723,298
使用权资产	193,875,273	238,488,825
无形资产	29,582,240	33,403,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504,906	343,352,512
其他资产	767,569,493	301,538,322
资产总计	377,336,521,950	351,582,682,273

合并资产负债表 - 续

2025年12月31日

	<u>2025年12月31日</u>	<u>202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	人民币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9,523,514	144,007,6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279,844,757	16,872,780,200
预收保费	192,196,716	154,122,923
应付职工薪酬	497,446,799	419,071,183
应交税费	50,167,995	37,021,400
保险合同负债	325,148,707,629	304,959,490,265
租赁负债	181,573,384	225,870,791
应付债券	5,146,986,301	5,146,986,3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2,978,531	-
其他负债	7,463,355,470	9,854,411,947
负债合计	<u>355,962,781,096</u>	<u>337,813,762,685</u>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2,505,000,000	12,50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7,000,000,000	-
资本	(330,189)	-
其他综合收益	(13,311,110,046)	(11,352,032,482)
盈余公积	997,126,755	736,822,053
一般风险准备	942,766,401	696,336,317
未分配利润	13,240,287,933	11,182,793,7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u>21,373,740,854</u>	<u>13,768,919,588</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377,336,521,950</u>	<u>351,582,682,273</u>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
资产		
货币资金	2,634,009,846	1,888,342,4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76,491,941	7,894,015,561
定期存款	20,636,971,206	30,425,982,73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236,469,168	115,057,013,718
债权投资	22,979,232,489	21,112,422,034
其他债权投资	151,485,626,867	117,025,801,1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309,704,623	34,264,014,254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0,007,500,946	7,510,822,048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3,076,491,530	3,041,142,844
固定资产	63,342,136	85,669,983
在建工程	12,554,873	1,723,298
使用权资产	193,289,883	227,814,447
无形资产	21,583,863	21,369,0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14,786,272
其他资产	736,172,248	270,682,833
资产总计	366,669,441,619	339,241,602,68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续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9,523,514	144,007,6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152,273,542	14,429,941,324
预收保费	192,297,841	154,224,048
应付职工薪酬	456,925,445	382,919,994
应交税费	16,012,546	13,473,160
保险合同负债	325,148,707,629	304,959,490,265
租赁负债	180,996,540	214,331,195
应付债券	5,146,986,301	5,146,986,3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2,978,531	-
其他负债	541,464,017	431,406,143
负债合计	345,838,165,906	325,876,780,10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2,505,000,000	12,50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7,000,000,000	-
资本公积	(330,189)	-
其他综合收益	(13,311,111,800)	(11,352,412,282)
盈余公积	942,766,401	696,336,317
一般风险准备	942,766,401	696,336,317
未分配利润	12,752,184,900	10,819,562,2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31,275,713	13,364,822,5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6,669,441,619	339,241,602,686

(二) 利润表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度 人民币	2024年度 人民币	2025年度 人民币	2024年度 人民币
营业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7,475,441,510	6,848,126,194	7,475,441,510	6,848,126,194
利息收入	5,625,826,578	5,217,694,966	5,608,188,392	5,203,057,434
投资收益	9,344,834,662	3,069,344,626	9,117,426,251	2,846,325,96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57,219,118	5,201,544,533	1,693,321,458	5,187,956,832
汇兑损益	(14,419,167)	735,475	(14,419,167)	735,475
其他业务收入	108,683,284	98,386,713	11,250,577	13,973,942
其他收益	13,480,552	-	8,852,410	-
营业收入合计	24,211,066,537	20,435,832,507	23,900,061,431	20,100,175,839
营业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5,400,932,855	4,743,408,976	5,400,932,855	4,743,408,976
分出保费的分摊	431,408,316	252,431,368	431,408,316	252,431,368
减：摊回保险服务 费用	(361,651,230)	(180,406,091)	(361,651,230)	(180,406,091)
承保财务损益	11,706,001,621	11,165,967,119	11,706,001,621	11,165,967,119
减：分出再保财务 损益	(265,026,655)	(226,458,599)	(265,026,655)	(226,458,599)
利息支出	507,962,987	546,212,041	507,765,008	545,699,076
税金及附加	4,391,758	2,280,822	2,210,295	559,897
业务及管理费	420,350,284	271,314,204	548,401,662	358,939,344
其他业务支出	272,132,960	296,960,703	19,153,117	1,384,412
信用减值损失	639,798,836	490,587,617	639,258,703	488,888,440
营业支出合计	18,756,301,732	17,362,298,160	18,628,453,692	17,150,413,942
营业利润	5,454,764,805	3,073,534,347	5,271,607,739	2,949,761,897
加：营业外收入	261,800	5,163,995	255,938	4,406,235
减：营业外支出	(6,894,769)	(895,230)	(6,894,769)	(895,230)
利润总额	5,448,131,836	3,077,803,112	5,264,968,908	2,953,272,902
减：所得税费用	(2,845,084,821)	(2,047,033,131)	(2,800,668,073)	(2,016,771,662)
净利润	2,603,047,015	1,030,769,981	2,464,300,835	936,501,240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度 人民币	2024年度 人民币	2025年度 人民币	2024年度 人民币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939,446	1,262,370,259	86,175,256	1,262,884,913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3,920,370	1,469,921,878	344,156,180	1,470,436,532
2.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257,980,924)	(207,551,619)	(257,980,924)	(207,551,619)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84,154,610)	(4,697,621,084)	(1,784,012,374)	(4,697,599,309)
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62,934,295)	9,556,461,824	(5,562,907,704)	9,556,539,795
2.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0,996,247	60,749,160	41,111,892	60,692,964
3.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826,215,014	(14,877,327,631)	3,826,215,014	(14,877,327,631)
4.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8,431,576)	424,036,228	(88,431,576)	424,036,228
5.其他	-	138,459,335	-	138,459,33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合计	(1,698,215,164)	(3,435,250,825)	(1,697,837,118)	(3,434,714,396)
综合收益总额	904,831,851	(2,404,480,844)	766,463,717	(2,498,213,156)

(三) 现金流量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度 人民币	2024年度 人民币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51,916,383,806	46,775,969,9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582,314	485,060,6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301,966,120	47,261,030,542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31,896,089,522	43,221,119,962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419,318,096	69,689,462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4,632,461	234,862,050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334,515,911	2,644,503,4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0,405,326	1,081,426,0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962,077	119,358,400
支付的保险保障基金	155,014,004	159,402,7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274,699	764,155,8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19,212,096	48,294,517,929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82,754,024	(1,033,487,387)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301,095,704	117,011,430,2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62,599,416	8,532,432,3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26,386,955	46,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590,082,075	125,543,908,8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9,253,152,127	126,973,014,7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352,835	129,055,5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309,504,962	127,102,070,26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19,422,887)	(1,558,161,385)

合并现金流量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度 人民币	2024年度 人民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卖出回购证券收到现金净额	-	3,934,19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7,000,000,000</u>	<u>3,934,190,000</u>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62,435,093	180,946,336
卖出回购证券支付现金净额	1,591,865,247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24,789,907	766,508,9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58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779,610,829</u>	<u>947,455,288</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220,389,171</u>	<u>2,986,734,712</u>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19,167)	735,4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2,030,698,859)	395,821,41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43,444,994	9,347,623,579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712,746,135</u>	<u>9,743,444,994</u>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度 人民币	2024年度 人民币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51,916,383,806	46,775,969,9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765,826	353,390,9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2,154,149,632</u>	<u>47,129,360,852</u>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31,896,089,522	43,221,119,962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419,318,096	69,689,462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4,632,461	234,862,050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334,515,911	2,644,503,4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9,355,151	986,668,0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018,679	56,952,806
支付的保险保障基金	155,014,004	159,402,7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001,684	950,573,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8,849,945,508</u>	<u>48,323,772,285</u>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304,204,124</u>	<u>(1,194,411,433)</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638,622,770	116,589,852,2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029,981,940	8,300,567,5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26,369,292	38,5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49,694,974,002</u>	<u>124,890,458,284</u>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8,696,503,352	126,438,941,5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283,297	95,580,0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68,752,786,649</u>	<u>126,534,521,578</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9,057,812,647)</u>	<u>(1,644,063,294)</u>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度 人民币	2024年度 人民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卖出回购证券收到现金净额	-	3,934,19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7,000,000,000</u>	<u>3,934,190,000</u>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50,638,369	163,642,001
卖出回购证券支付现金净额	2,276,59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8,523,188	549,403,1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18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236,081,746</u>	<u>713,045,181</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763,918,254</u>	<u>3,221,144,819</u>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19,167)	735,4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2,004,109,436)	383,405,56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07,775,244	9,324,369,677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703,665,808</u>	<u>9,707,775,244</u>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人民币	其他权益工具 人民币	资本公积 人民币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	盈余公积 人民币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505,000,000	-	-	(11,352,032,482)	736,822,053	696,336,317	11,182,793,700	13,768,919,58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698,215,164)	-	-	2,603,047,015	904,831,8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7,000,000,000	(330,189)	-	-	-	-	6,999,669,811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60,304,702	-	(260,304,70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46,430,084	(246,430,084)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299,680,396)	(299,680,396)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60,862,400)	-	-	260,862,400	-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2,505,000,000	7,000,000,000	(330,189)	(13,311,110,046)	997,126,755	942,766,401	13,240,287,933	21,373,740,85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续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人民币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	盈余公积 人民币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2,505,000,000	3,345,118,200	583,889,143	552,830,281	3,517,012,227	20,503,849,8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10,763,005,708)	49,855,912	49,855,912	6,332,844,465	(4,330,449,419)
2024年1月1日余额	12,505,000,000	(7,417,887,508)	633,745,055	602,686,193	9,849,856,692	16,173,400,432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3,435,250,825)	-	-	1,030,769,981	(2,404,480,844)
(二)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103,076,998	-	(103,076,998)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93,650,124	(93,650,124)	-
(三)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	(498,894,149)	-	-	498,894,149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2,505,000,000	(11,352,032,482)	736,822,053	696,336,317	11,182,793,700	13,768,919,58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505,000,000	-	-	(11,352,412,282)	696,336,317	696,336,317	10,819,562,229	13,364,822,581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697,837,118)	-	-	2,464,300,835	766,463,7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7,000,000,000	(330,189)	-	-	-	-	6,999,669,811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46,430,084	-	(246,430,08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46,430,084	(246,430,084)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299,680,396)	(299,680,396)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60,862,400)	-	-	260,862,400	-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2,505,000,000	7,000,000,000	(330,189)	(13,311,111,800)	942,766,401	942,766,401	12,752,184,900	20,831,275,71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续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人民币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	盈余公积 人民币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2,505,000,000	3,345,045,479	552,830,281	552,830,281	3,238,878,203	20,194,584,2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10,763,849,216)	49,855,912	49,855,912	6,332,588,885	(4,331,548,507)
2024年1月1日余额	12,505,000,000	(7,418,803,737)	602,686,193	602,686,193	9,571,467,088	15,863,035,73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3,434,714,396)	-	-	936,501,240	(2,498,213,156)
(二)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93,650,124	-	(93,650,12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93,650,124	(93,650,124)	-
(三)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	(498,894,149)	-	-	498,894,149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2,505,000,000	(11,352,412,282)	696,336,317	696,336,317	10,819,562,229	13,364,822,581

(二)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基本情况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原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成立的中外合资公司,总部位于上海。本公司于1999年4月12日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保监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并在1999年5月14日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公司的营业执照的规定,本公司主要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人寿保险、健康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及其再保险业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已在北京、天津、河北、河南、山东、辽宁、江苏、浙江、四川、广东、湖北、陕西、山西、福建、安徽、重庆、广西、云南、江西等省市设立了19家分公司并正式营业。

本公司于2019年4月28日取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银保监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保监复[2019]474号)的批准,投资设立子公司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工银安盛资管”)。工银安盛资管于2019年5月13日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本公司及上述子公司在本财务报表中统称为“本集团”。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5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厘定。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输入值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所有者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所有者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所有者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所有者权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所有者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主体控制方时，表决权或类似权力不构成决定性因素的主体，例如，当表决权与行政管理工作相关，以及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主导时。可作为结构化主体的例子主要包括理财产品、基金、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等。

6.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 - 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7.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其他应收款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自取得起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 续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续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5.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其他应收款项，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 - 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本集团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其他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其他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及上述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项 (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本集团根据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和账龄确定其信用风险特征，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其他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本集团根据其他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5.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7.5.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 (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11)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5.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7.5.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续

(12) 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13)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14)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主要考虑因素包括：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资产逾期情况、借款人的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还款行为等。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含) 30 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7.5.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5.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7.5.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 续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90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7.5.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5.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7.5.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6.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6. 金融资产的转移 - 续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7.7.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续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 (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7.9.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利息和其他应付款等。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10.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11.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7.12.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长期股权投资

8.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8.2.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8.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	折旧率
电子设备	3年	0%	33%
办公及其他设备	5年	0%	20%
运输设备	6年	0%	17%
房屋及建筑物	30年	3%	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为软件使用权，其使用寿命为五年。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为装修费，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予以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3.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建工程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3. 非金融资产减值 - 续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 存出资本保证金

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至少按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存出资本保证金，并存入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得动用。

1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16. 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6. 职工薪酬 - 续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7. 保险合同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号）（以下简称“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制定了与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以下简称“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

17.1. 定义与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本集团与保单持有人约定，在特定保险事项导致对保单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时给予其赔偿，并因此承担源于保单持有人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保险事项，是指保险合同所承保的、产生保险风险的不确定未来事项。保险风险，是指从保单持有人转移至合同签发人的除金融风险之外的风险。

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适用于本集团下列合同：

- (1) 本集团签发的保险合同（含分入的再保险合同）；
- (2) 本集团分出的再保险合同；
- (3) 本集团在合同转让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上述保险合同；
- (4) 本集团所签发的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

再保险合同，是指再保险分入人（再保险合同签发人）与再保险分出人约定，对再保险分出人由对应的保险合同所引起的赔付等进行补偿的保险合同。

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是指赋予特定投资者合同权利以收取保证金额和附加金额的金融工具。附加金额由合同签发人基于特定项目回报相机决定，且预计构成合同利益的重要部分。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1. 定义与分类 - 续

在合同开始日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保险合同，属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

- 合同条款规定保单持有人参与分享清晰可辨认的基础项目；
- 企业预计将基础项目公允价值变动回报中的相当大部分支付给保单持有人；
- 预计应付保单持有人金额变动中的相当大部分将随基础项目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变动。

17.2. 保险合同的识别、合并和分拆

17.2.1. 保险合同的识别

本集团评估各单项合同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即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据此判断该合同是否为保险合同，只有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才是保险合同。对于合同开始日经评估符合保险合同定义的公司，后续不再重新评估。

本集团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认定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合同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 至少在一个具有商业实质的情形下，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项可能导致签发人支付重大额外金额，即使保险事项发生可能性极小，或者或有现金流量按概率加权计算所得的预期现值占保险合同剩余现金流量的预期现值的比例很小。额外金额是保险事项发生时比不发生时多支付金额（包括索赔处理费和理赔估损费）的现值。其中，对交易没有经济上的可辨认影响的，表明不具有商业实质；
- 至少在一个具有商业实质的情形下，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项可能导致签发人按现值计算遭受损失。企业判断是否因上述保险事项遭受损失的标准是保险事项发生的情形下的未来现金流出现值大于流入现值。但是，即使一项再保险合同可能不会使其签发人遭受重大损失，只要该再保险合同将对应的保险合同分出部分中几乎所有的保险风险转移给了再保险分入人，那么该再保险合同仍被视为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2. 保险合同的识别、合并和分拆 - 续

17.2.2. 保险合同的合并

本集团基于整体商业目的而与同一或相关联的多个合同对方订立的多份保险合同，将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以反映其商业实质。

17.2.3. 保险合同的分拆

保险合同中包含多个组成部分的，本集团将下列组成部分予以分拆：

-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分拆条件的嵌入衍生工具；
- 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但是与投资成分相关的合同条款符合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定义的仍然适用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
- 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

投资成分，是指无论保险事项是否发生均须根据保险合同要求偿还给保单持有人的金额。

如果投资成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则视为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

(1) 投资成分和保险成分非高度关联。如果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投资成分和保险成分高度关联：

- 投资成分和保险成分不可单独计量，即无法在不考虑另一个成分的情况下计量其中一个成分。如果一个成分的价值随另一个成分的价值变动而变动，则两个成分高度关联；
- 保单持有人无法从其中一个成分单独获益，只能在两个成分同时存在时获益。如果合同中一个成分的失效或到期会造成另一个成分的失效或到期，则两个成分高度关联。

(2) 签发该保险合同的企业或其他方可以在相同的市场或地区单独出售与投资成分具有相同条款的合同。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2. 保险合同的识别、合并和分拆 - 续

17.2.3. 保险合同的分拆 - 续

保险合同服务，是指企业为保险事项提供的保险保障服务、为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持有人提供的投资回报服务，以及代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持有人管理基础项目的投资相关服务。

企业分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不应考虑为履行合同义务而必须实施的其他活动，除非企业在该活动发生时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了保险合同服务之外的商品或服务。对于企业向保单持有人承诺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如果保单持有人能够从单独使用或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该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中受益，则应当将其作为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

如果同时符合下列条件，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不可明确区分：

- 该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承诺的相关现金流量及风险与合同中保险成分的相关现金流量及风险高度关联；
- 企业提供了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承诺与保险成分进行整合。

本集团根据保险合同分拆情况分摊合同现金流量。合同现金流量扣除已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和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的现金流量后，在保险成分(含未分拆嵌入衍生工具、不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和不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和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之间进行分摊。

17.3. 保险合同的分组

本集团将具有相似风险且统一管理的保险合同归为同一保险合同组合。本集团将保险合同组合进一步细分形成保险合同组，并将保险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保险合同组由一项或多项各自签发日之间间隔不超过1年且预计获利水平相似的保险合同组成。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3. 保险合同的分组 - 续

本集团以合同组合中单项合同为基础，逐项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但有合理可靠的信息表明多项合同属于同一合同组的，本集团以多项合同为基础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

本集团将同一合同组合至少分为下列合同组，并且不将签发时间间隔超过一年的合同归入同一合同组：

- 初始确认时存在亏损的合同组；
- 初始确认时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发生亏损的合同组；
- 该组合中剩余合同组成的合同组。

17.4. 保险合同的确认

本集团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签发的合同组：

- 责任期开始日；
- 保单持有人首付款到期日，或者未约定首付款到期日时本集团实际收到首付款日；
- 发生亏损时。

合同组合中的合同符合上述时点要求时，本集团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后续不再重新评估。责任期，是指本集团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期间。本集团将合同组确认前已付或应付的、系统合理分摊至相关合同组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确认为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是指因销售、核保和承保已签发或预计签发的合同组而产生的，可直接归属于其对应合同组合的现金流量。合同组合中的合同归入其所属合同组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合同对应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事实和情况表明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可能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集团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导致以前期间减值因素已经消失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17.5.1. 一般规定

17.5.1.1. 初始计量

本集团以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合同服务边际

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集团因在未来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将于未来确认的未赚利润。

(2) 履约现金流

履约现金流量包括下列各项：

- 与履行保险合同直接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
- 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
- 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集团可以在高于合同组或合同组合的汇总层面估计履约现金流量，并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合同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 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值为无偏的概率加权平均值；
- 有关市场变量的估计应当与可观察市场数据一致；
- 以当前可获得的信息为基础，反映计量时存在的情况和假设；
- 与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分别估计，估计技术适合合并估计的除外。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1. 一般规定 - 续

17.5.1.1. 初始计量 - 续

本集团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考虑合同组内各单项合同边界内的现金流量。本集团有权要求保单持有人支付保费或者有实质性义务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该权利或义务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在保险合同边界内。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无实质性义务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

- 本集团有实际能力重新评估该保单持有人的风险，并据此可重新设定价格或承诺利益水平以充分反映该风险；
- 本集团有实际能力重新评估该合同所属合同组合的风险，并据此可重新设定价格或承诺利益水平以充分反映该风险，且重新评估日前对应保费在定价时未考虑重新评估日后的风险。

本集团采用适当的折现率对履约现金流量进行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未包含在未来现金流量估计中的有关金融风险。适当的折现率同时符合下列要求：

- 反映货币时间价值、保险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以及流动性特征；
- 基于与保险合同具有一致现金流量特征的金融工具当前可观察市场数据确定，且不考虑与保险合同现金流量无关但影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其他因素。

非金融风险调整，是指企业在履行保险合同时，因承担非金融风险导致的未来现金流量金额和时间方面的不确定性而要求得到的补偿。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不考虑企业自身的不履约风险。本集团在估计履约现金流量时考虑非金融风险调整，以反映非金融风险对履约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集团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 履约现金流量；
- 在该日终止确认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1 一般规定 - 续

17.5.1.1. 初始计量 - 续

- 合同组内合同在该日产生的现金流量。

上述各项之和反映为现金净流入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反映为现金净流出，本集团将其作为首日亏损计入当期损益。

17.5.1.2. 后续计量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未到期责任负债与已发生赔款负债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未到期责任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已发生赔款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以及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除外；
-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

本集团按照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合理确定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据此对上述前4项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保险服务收入。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1 一般规定 - 续

17.5.1.2. 后续计量 - 续

本集团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导致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因当期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导致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本集团在确认保险服务收入和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包含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本集团将合同组内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随时间流逝进行系统摊销，计入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保险服务费用，同时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以反映该类现金流量所对应的保费的收回。

本集团将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的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作为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本集团考虑持有的相关资产及其会计处理，在合同组合层面对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的会计处理做出下列会计政策选择：

- 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全额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
- 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在合同组剩余期限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计入各个期间保险财务损益的金额，其与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对产生外币现金流量的合同组进行计量时，将保险合同负债视为货币性项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9号——外币折算》有关规定处理。资产负债表日，产生外币现金流量的合同组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于选择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保险合同组合，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2. 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方法（“浮动收费法”）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评估一项合同是否为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后续不再重新评估。分入和分出的再保险合同，不适用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计量的特殊方法。

本集团按照基础项目公允价值扣除浮动收费的差额，估计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浮动收费，是指本集团因代保单持有人管理基础项目并提供投资相关服务而取得的对价，等于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减去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调整后予以确定：

(1)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2) 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变动金额，但以下情形除外：

- 本集团使用衍生工具或分出再保险合同管理与该金额变动相关金融风险时，对符合规定条件的，可以选择将该金额变动中由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的部分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但本集团将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该金额变动中的相应部分也应予以分解；
- 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减少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
- 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增加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2. 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方法 (“浮动收费法”) - 续

(3) 与未来服务相关且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以下情形除外：

- 本集团使用衍生工具、分出再保险合同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衍生金融工具管理与该履约现金流量变动相关金融风险时，对符合规定条件的，可以选择将该履约现金流量变动中由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的部分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但本集团将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该履约现金流量变动中的相应部分也应予以分解；
- 该履约现金流量的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
- 该现金流量的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

(4)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5)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本集团按照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合理确定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据此对根据 (1) 至 (4) 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保险服务收入。

对于本集团持有基础项目的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本集团选择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的金额等于其持有的基础项目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7.5.3. 亏损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方法

合同组在初始确认时发生首日亏损的，或合同组合中的合同归入其所属亏损合同组而新增亏损的，本集团确认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初始确认时，亏损合同组的保险合同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其履约现金流量。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3. 亏损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方法 - 续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导致合同组在后续计量时发生亏损的，本集团确认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 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发生变更，导致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
- 对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其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减少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确认合同组的亏损后，将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下列变动额，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未到期责任负债中的亏损部分和其他部分：

- 因发生保险服务费用而减少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因相关风险释放而计入当期损益的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金额；
-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分摊至亏损部分的金额不计入当期保险服务收入。

本集团在确认合同组的亏损后，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 将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变更所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以及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的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减少额，确认为新增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 将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变更所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以及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的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增加额，减少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冲减当期保险服务费用；超出亏损部分的金额，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4. 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简化处理方法 (“保费分配法”)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可以采用保费分配法简化合同组的计量：

- 本集团能够合理预计采用简化处理规定与根据前述一般方法计量合同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结果无重大差异。预计履约现金流量在赔案发生前将发生重大变化的，表明该合同组不符合本条件；
- 该合同组内各项合同的责任期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对其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时，假设初始确认时该合同所属合同组合内不存在亏损合同，该假设与相关事实和情况不符的除外。

合同组内的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确定的折现率，对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

本集团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合同组时，初始确认时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已收保费减去初始确认时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减去 (或加上) 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终止确认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的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期初账面价值加上当期已收保费，减去当期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加上当期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摊销金额和针对融资成分的调整金额，减去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和当期已付或转入已发生赔款负债中的投资成分。

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存在亏损时，本集团将该日与未到期责任 (包括非金融风险调整) 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超过按上述方法确定的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金额，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计量已发生赔款负债。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4. 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简化处理方法（“保费分配法”）- 续

本集团将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在扣除投资成分并对重大融资成分进行调整后，分摊至当期的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本集团随时间流逝在责任期内分摊经调整的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保险合同的风险在责任期内不随时间流逝为主释放的，以保险服务费用预计发生时间为基础进行分摊。

17.6. 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对于本集团签发的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本集团按照保险合同适用的方法进行会计处理，但下列各项特殊事项除外：

- 初始确认的时点为本集团成为合同一方的日期；
- 有支付现金的实质性义务的，该义务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在合同边界内。本集团有实际能力对其支付现金的承诺进行重新定价以充分反映其承诺支付现金的金额及相关风险的，表明无支付现金的实质性义务；
- 本集团按照投资服务的提供模式，在合同组期限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合同服务边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损益。

17.7.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和计量

对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进行确认和计量除本部分另有规定外，按照上述有关保险合同的其他相关规定进行处理，但关于亏损合同组计量的相关规定不适用于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17.7.1.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

本集团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7.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和计量 - 续

17.7.1.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 - 续

-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分出成比例责任的，企业应当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该合同组：

-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和任一对应的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点中较晚的时点；
-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17.7.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集团为在未来获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产生的净成本或净利得。

本集团在估计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相关假设与计量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保持一致，并考虑再保险分入人的不履约风险。

本集团根据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转移给再保险分入人的风险，估计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集团在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 履约现金流量；
- 在该日终止确认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内合同在该日产生的现金流量；
-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本集团将上述各项之和所反映的净成本或净利得，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净成本与分出前发生的事项相关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7.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和计量 - 续

17.7.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 续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与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之和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的摊回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订立时点不晚于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时点的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本集团在初始确认对应的亏损合同组或者将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归入合同组而确认亏损时，根据下列两项的乘积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 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的亏损；
- 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比例。

本集团按照上述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调整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同时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对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进行后续计量时，调整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反映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变化，调整后的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不超过本集团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相应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7.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和计量 - 续

17.7.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 续

- 上述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及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无关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转回；
-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分摊至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且不调整其合同服务边际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而导致的变动，以及对应的保险合同组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时因确认或转回亏损而导致的变动除外；
-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本集团按照取得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合理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据此对根据上述5项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损益。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金额与未来服务无关，本集团不因此调整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

本集团因当期取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导致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分出保费的分摊；因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的摊回导致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本集团将预计从再保险分入人收到的不取决于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金额，作为分出保费的分摊的减项。本集团在确认分出保费的分摊和摊回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包含分出再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可以采用保费分配法简化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 能够合理预计采用保费分配法与不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结果无重大差异。预计履约现金流量在赔案发生前将发生重大变化的，表明该合同组不符合本条件；
- 该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内各项合同的责任期不超过一年。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8. 修改及终止确认

保险合同条款的修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合同，并按照修改后的合同条款确认一项新合同：

- 假设修改后的合同条款自合同开始日适用，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 修改后的合同不属于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准则的适用范围；
 - 修改后的合同应当予以分拆且分拆后适用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准则的组成部分发生变化；
 - 修改后的合同的合同边界发生实质性变化；
 - 修改后的合同归属于不同的合同组。
- 原合同与修改后的合同仅有其一符合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的定义；
- 原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修改后的合同不符合采用保费分配法的条件。

保险合同条款的修改不符合上述条件的，本集团将合同条款修改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作为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变更进行处理。

保险合同约定的义务因履行、取消或到期而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保险合同。本集团终止确认一项保险合同的，进行如下处理：

- 调整该保险合同所属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扣除与终止确认的权利义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非金融风险调整；
- 调整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
- 调整合同组在当期及以后期间的责任单元。

本集团因合同转让而终止确认保险合同时，或者修改原合同并确认新合同时，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对已终止确认的合同所属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进行以下调整：对于因合同转让而终止确认的情况，该调整的金额是 (i) 与 (ii) 的差额；对于修改原合同并确认新合同的情况，该调整的金额是 (i) 与 (iii) 的差额：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8. 修改及终止确认 - 续

- (i) 因终止确认原合同所导致的合同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金额；
- (ii) 由受让方收取的保费；
- (iii) 修改日订立与新合同条款相同的合同预计将收取的保费减去因修改原合同而收取的额外保费后的保费净额。

- 在计量新合同所属合同组时，假设主体在修订日收到(iii)所述的保费净额。

18.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8.1. 保险服务收入

本集团于提供保险合同服务 (按照保险合同组) 时确认保险服务收入。

18.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外，其他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均采用实际利率法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在“投资收益”项目中确认。实际利率及利息收入的计算方法参见附注四、7。

18.3.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股息收入、分红收入及已实现利得或损失，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8. 收入确认 - 续

18.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8.5.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为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确认的金额反映预计因向客户交付这些商品和服务而有权获得的金额。通过识别客户合同，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将交易价格分配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在履行履约义务时 (或履约过程中) 确认收入。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如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本集团将其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计入营业外收入。

20.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0. 所得税 - 续

20.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 (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 (或返还) 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

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0. 所得税 - 续

2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0.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1. 外币业务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22.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2. 租赁 - 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22.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2.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2. 租赁 - 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 续

22.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例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2. 租赁 - 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 续

22.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5.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3. 保险保障基金

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原中国银保监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令2022年第7号)及《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缴纳保险保障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3]2号),本公司依法缴纳保险保障基金。保险保障基金费率由基准费率和风险差别费率构成。

本公司适用的基准费率为: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8%缴纳;人寿保险、长期健康保险、年金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3%缴纳,其中,投资连结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业务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保险公司的不含增值税的金额。

风险差别费率以偿付能力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基础。根据本公司最新一期偿付能力风险综合评级结果,本公司适用的风险差别费率为-0.02%。

当人身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行业总资产的1%时,保险保障基金公司将通知保险公司自下一年度开始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保险保障基金在计提时作为费用进入损益。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对保险合同履约现金流量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合同负债过程中须对保险合同边界内的履约现金流量现值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同时考虑一定的非金融风险调整。

履约现金流量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死亡率、疾病发生率、费用、退保率、保单红利及非金融风险调整假设等。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1. 对保险合同履约现金流量的计量 - 续

(i) 折现率

本集团对于随基础项目回报而变动的预计现金流量和不随基础项目回报而变动的预计现金流量，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确定现金流量对应的折现率，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基础利率曲线附加综合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

本集团根据税收、流动性效应等因素确定综合溢价水平。2025年12月31日采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为1.57%~4.83%。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ii) 死亡率和发病率

本集团以《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2025)》为基础，确定死亡率假设，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本集团的死亡率经验。寿险合同死亡率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流行病，例如禽流感、艾滋病和严重急性呼吸综合病症，以及生活方式的广泛改变，这些都会导致未来死亡经验恶化，进而导致负债不足。与此相类似，医疗保健和社会条件的持续改进带来的寿命的延长会带来长寿风险。

本集团以《中国人身保险业重大疾病经验发生率表 (2020)》为基础，结合对历史经验的分析和对未来经验的预测来确定重大疾病保险的发病率假设。发病率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两方面。首先，生活方式的负面改变会导致未来发病率经验恶化。其次，医疗技术的发展和保单持有人享有的医疗设施覆盖率的提高会提前重大疾病的确诊时间，导致重大疾病的给付提前。如果当期的发病率假设没有适当反映这些长期趋势，这两方面最终都会导致负债不足。

(iii) 费用假设

本集团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同时结合行业经验，确定费用假设的估计值。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集团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包括保险获取现金流、保单管理和维持费用等。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1. 对保险合同履约现金流量的计量 - 续

(iv) 保单红利假设

保单红利假设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管理层的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合理确定。

(v) 退保率

退保率等其他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可替代金融工具、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根据过去可信赖的经验，当前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确定的，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vi) 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集团采用置信水平法等方法确定非金融风险调整。于2025年12月31日，非金融风险调整的置信水平均为75% (2024年12月31日：置信水平为75%)。

2. 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被管理的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不是由某一个因素或某一项活动决定的，需要考虑在评估时可获取的所有相关证据来进行判断。主要的相关证据包括但不限于：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如何评估和管理风险。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2. 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 - 续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资产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3.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附注十一、3 风险管理的信用风险一节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也披露了预期信用损失对这些因素的变动的敏感性。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
-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 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在计量预期信用时确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情景数量和权重；及
- 为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进行金融工具的分组，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项目划入一个组合。

4.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为市场法和收益法，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4.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续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本集团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如本集团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流动性调整等作出估计。

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输入值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本集团在估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所采取的方法和假设如下：

债权型投资和股权型投资：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采用估值方法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包括收益率曲线等，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本集团会评估估值方法中运用的假设和估计，包括估值模型的假设和特性、估值假设的变更、市场参数的质量、市场是否活跃以及各年运用估值方法的一致性。本集团定期评估和测试估值方法的有效性，并在必要时更新估值方法，以使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情况。使用不同估值方法及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的差异。

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信息的披露请参见附注十三。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6.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由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本集团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披露参见附注八、39 (2)。

六、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与产品销售和提供服务相关的税费为增值税。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6%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的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的3%

2. 所得税

本集团的法定税率为25% (2024年：25%)。

七、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于2025年12月31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直接控股子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直接 持股比例 %	本集团直接享 有表决权比例 %
工银安盛资管	上海	保险资产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本集团于2019年4月28日经原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19]474号）批准，投资设立工银安盛资管。工银安盛资管于2019年5月13日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

2.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参见附注八、39 (1)。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库存现金	2,592	2,592	2,592	2,592
活期存款	2,472,699,994	1,776,125,805	2,463,619,667	1,770,456,055
其他货币资金	169,677,569	114,967,419	169,677,569	114,967,419
小计	2,642,380,155	1,891,095,816	2,633,299,828	1,885,426,066
加：应计利息	722,157	2,924,669	719,946	2,923,952
减：信用损失准备	(9,953)	(7,572)	(9,928)	(7,572)
合计	2,643,092,359	1,894,012,913	2,634,009,846	1,888,342,446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证券公司的结算备付金，货币资金的使用均不受任何限制。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质押式逆回购产品	5,176,491,941	7,924,019,227	5,176,491,941	7,894,015,561

3.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按剩余到期期限划分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3个月以内	3,200,000,000	4,600,000,000	3,200,000,000	4,600,000,000
3个月至1年(含1年)	6,000,000,000	5,000,000,000	6,000,000,000	5,000,000,000
1年至2年(含2年)	7,971,086,400	9,200,000,000	7,921,086,400	9,200,000,000
2年至3年(含3年)	2,000,000,000	7,971,565,200	2,000,000,000	7,921,565,200
3年至4年(含4年)	1,040,064,160	2,000,000,000	1,040,064,160	2,000,000,000
4年至5年(含5年)	-	1,040,973,880	-	1,040,973,880
小计	20,211,150,560	29,812,539,080	20,161,150,560	29,762,539,080
加：应计利息	617,794,508	804,390,165	610,691,719	799,167,374
减：信用损失准备	(134,961,147)	(135,793,142)	(134,871,073)	(135,723,719)
合计	20,693,983,921	30,481,136,103	20,636,971,206	30,425,982,735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股票	17,530,601,561	17,317,998,714	17,530,601,561	17,317,998,714
基金	17,215,129,336	20,941,438,070	17,215,129,336	20,941,438,070
保险资管产品	27,373,170,868	33,672,338,000	22,245,942,514	27,149,906,371
债券				
政府债	175,863,982	177,475,963	175,863,982	177,475,963
金融债	9,884,298,176	12,901,797,382	9,884,298,176	12,901,797,382
企业债	309,816,378	413,022,180	309,816,378	413,022,180
债权投资计划	20,555,720,156	21,103,230,978	18,207,300,818	18,450,833,273
信托计划	3,246,084,799	7,678,991,341	3,246,084,799	7,678,991,341
股权投资	6,510,126,025	7,639,267,899	6,510,126,025	7,639,267,899
资产支持计划	3,950,919,790	2,428,211,864	3,950,919,790	2,386,282,525
理财产品	1,960,385,789	-	1,960,385,789	-
合计	<u>108,712,116,860</u>	<u>124,273,772,391</u>	<u>101,236,469,168</u>	<u>115,057,013,718</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5. 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债券				
政府债	7,631,315,817	7,511,773,579	7,369,329,167	7,370,427,879
企业债	192,631,890	192,631,890	192,631,890	192,631,890
资产支持证券	726,686,863	248,324,783	726,686,863	248,324,783
债权投资计划	13,024,419,628	11,636,616,169	12,795,707,316	11,369,253,495
信托计划	2,202,020,179	2,225,065,567	2,202,020,179	2,225,065,567
资产支持计划	632,721,124	32,454,776	602,649,864	32,454,776
小计	24,409,795,501	21,846,866,764	23,889,025,279	21,438,158,390
减：信用损失准备	(912,372,688)	(327,642,601)	(909,792,790)	(325,736,356)
合计	23,497,422,813	21,519,224,163	22,979,232,489	21,112,422,034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46,181,862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43,376,687元）的分类为债权投资的债券作为本集团卖出回购资产交易的质押品。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债券				
政府债	129,088,747,970	96,937,030,098	129,088,747,970	96,937,030,098
金融债	11,816,239,460	9,632,653,751	11,816,239,460	9,632,653,751
企业债	5,709,962,917	5,040,605,876	5,709,962,917	5,040,605,876
信托计划	3,492,852,494	4,082,477,916	3,492,852,494	4,082,477,916
债权投资计划	1,377,824,026	1,343,168,569	1,377,824,026	1,333,033,514
合计	<u>151,485,626,867</u>	<u>117,035,936,210</u>	<u>151,485,626,867</u>	<u>117,025,801,155</u>
其中：				
- 摊余成本	138,784,228,650	97,149,121,007	138,784,228,650	97,139,121,007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1,562,652,294	18,979,898,021	11,562,652,294	18,979,862,566
- 应计利息	1,138,745,923	906,917,182	1,138,745,923	906,817,582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确认的信用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210,632,462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55,970,799元)。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8,199,906,461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20,324,387,016元)的分类为其他债权投资的债券作为本集团卖出回购资产交易的质押品。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		本公司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基金	586,895,818	307,756,603	586,895,818	307,756,603
股票	28,263,575,518	10,200,059,150	28,263,575,518	10,200,059,150
优先股	235,092,712	234,604,280	235,092,712	234,604,280
信托计划	8,334,552,446	12,628,375,369	8,316,486,589	12,605,316,790
债权投资计划	6,541,622,120	9,320,772,251	3,936,685,641	6,715,514,080
永续债	5,022,341,690	2,301,378,950	5,022,341,690	2,301,378,950
资产支持证券	85,000,000	-	85,000,000	-
股权投资	1,863,626,655	1,899,384,401	1,863,626,655	1,899,384,401
合计	<u>50,932,706,959</u>	<u>36,892,331,004</u>	<u>48,309,704,623</u>	<u>34,264,014,254</u>
其中：				
- 成本	48,550,663,896	34,621,031,898	45,927,663,896	31,993,031,898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382,043,063	2,271,299,106	2,382,040,727	2,270,982,356

对于不以短期的价格波动获利为投资目标，而是以长期持有为投资目标的权益投资，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权在本期间确认的股息收入可参见附注八、2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8.1 保险合同负债

(1) 本集团及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5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保险合同资产	-	-	-	-	-	-	-	-	-
年初保险合同负债	295,248,017,331	3,241,159,075	5,586,701,861	304,075,878,267	309,816,108	19,028,163	541,609,483	13,158,244	883,611,998
年初保险合同净负债余额	295,248,017,331	3,241,159,075	5,586,701,861	304,075,878,267	309,816,108	19,028,163	541,609,483	13,158,244	883,611,998
1. 保险合同收入	(5,822,318,638)	-	-	(5,822,318,638)	(1,653,122,872)	-	-	-	(1,653,122,872)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1,300,035,514)	2,731,117,519	1,431,082,005	-	(19,028,122)	1,560,756,876	12,024,806	1,553,753,560
保险获取现金流的摊销	1,708,956,859	-	-	1,708,956,859	170,659,081	-	-	-	170,659,081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747,953,178	-	747,953,178	-	13,961,435	-	-	13,961,435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变动	-	-	(136,587,970)	(136,587,970)	-	-	(77,267,751)	(11,577,542)	(88,845,293)
其他费用	-	-	-	-	-	-	-	-	-
2. 保险服务费用	1,708,956,859	(552,082,336)	2,594,529,549	3,751,404,072	170,659,081	(5,066,687)	1,483,489,125	447,264	1,649,528,783
保险服务业绩	(4,113,361,779)	(552,082,336)	2,594,529,549	(2,070,914,566)	(1,482,463,791)	(5,066,687)	1,483,489,125	447,264	(3,594,089)
3.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6,906,603,402	37,936,066	3,816,700	6,948,356,168	-	-	-	-	-
4.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793,241,623	(514,146,270)	2,598,346,249	4,877,441,602	(1,482,463,791)	(5,066,687)	1,483,489,125	447,264	(3,594,08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1 保险合同负债 - 续

(1) 本集团及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 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5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5. 投资成分及保费返还	(28,306,662,653)	-	28,306,662,653	-	(119,516)	-	119,516	-	-
收到的保费	50,199,037,925	-	-	50,199,037,925	1,679,272,088	-	-	-	1,679,272,088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	-	-	(32,386,665,008)	(32,386,665,008)	-	-	(1,465,739,991)	-	(1,465,739,991)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	(2,532,730,100)	-	-	(2,532,730,100)	(177,805,063)	-	-	-	(177,805,063)
其他现金流量	-	-	-	-	-	-	-	-	-
6. 现金流合计	47,666,307,825	-	(32,386,665,008)	15,279,642,817	1,501,467,025	-	(1,465,739,991)	-	35,727,034
7. 其他变动	-	-	-	-	-	-	-	-	-
年末保险合同净负债余额	317,400,904,126	2,727,012,805	4,105,045,755	324,232,962,686	328,699,826	13,961,476	559,478,133	13,605,508	915,744,943
年末保险合同资产	-	-	-	-	-	-	-	-	-
年末保险合同负债	317,400,904,126	2,727,012,805	4,105,045,755	324,232,962,686	328,699,826	13,961,476	559,478,133	13,605,508	915,744,943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1 保险合同负债 - 续

(1) 本集团及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 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保险合同资产	-	-	-	-	-	-	-	-	-
年初保险合同负债	264,542,008,721	3,957,669,374	7,907,908,029	276,407,586,124	295,155,869	28,814,062	575,761,893	13,951,077	913,682,901
年初保险合同净负债余额	264,542,008,721	3,957,669,374	7,907,908,029	276,407,586,124	295,155,869	28,814,062	575,761,893	13,951,077	913,682,901
1. 保险合同收入	(5,326,319,230)	-	-	(5,326,319,230)	(1,521,806,964)	-	-	-	(1,521,806,964)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1,669,686,846)	2,391,580,230	721,893,384	-	(28,810,680)	1,413,913,289	11,611,447	1,396,714,056
保险获取现金流的摊销	1,775,238,405	-	-	1,775,238,405	183,416,252	-	-	-	183,416,252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887,811,839	-	887,811,839	-	19,024,781	-	-	19,024,781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变动	-	-	(137,984,607)	(137,984,607)	-	-	(90,300,854)	(12,404,280)	(102,705,134)
其他费用	-	-	-	-	-	-	-	-	-
2. 保险服务费用	1,775,238,405	(781,875,007)	2,253,595,623	3,246,959,021	183,416,252	(9,785,899)	1,323,612,435	(792,833)	1,496,449,955
保险服务业绩	(3,551,080,825)	(781,875,007)	2,253,595,623	(2,079,360,209)	(1,338,390,712)	(9,785,899)	1,323,612,435	(792,833)	(25,357,009)
3.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31,212,553,891	65,364,708	1,220,854	31,279,139,453	-	-	-	-	-
4.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7,661,473,066	(716,510,299)	2,254,816,477	29,199,779,244	(1,338,390,712)	(9,785,899)	1,323,612,435	(792,833)	(25,357,009)

八、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1 保险合同负债 - 续

(1) 本集团及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 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5. 投资成分及保费返还	(39,046,500,709)	-	39,046,500,709	-	(128,889)	-	128,889	-	-
收到的保费	45,218,002,863	-	-	45,218,002,863	1,557,967,053	-	-	-	1,557,967,053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	-	-	(43,622,524,896)	(43,622,524,896)	-	-	(1,357,893,734)	-	(1,357,893,734)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	(3,126,965,062)	-	-	(3,126,965,062)	(204,787,213)	-	-	-	(204,787,213)
其他现金流量	(1,548)	-	1,542	(6)	-	-	-	-	-
6. 现金流合计	42,091,036,253	-	(43,622,523,354)	(1,531,487,101)	1,353,179,840	-	(1,357,893,734)	-	(4,713,894)
7. 其他变动	-	-	-	-	-	-	-	-	-
年末保险合同净负债余额	295,248,017,331	3,241,159,075	5,586,701,861	304,075,878,267	309,816,108	19,028,163	541,609,483	13,158,244	883,611,998
年末保险合同资产	-	-	-	-	-	-	-	-	-
年末保险合同负债	295,248,017,331	3,241,159,075	5,586,701,861	304,075,878,267	309,816,108	19,028,163	541,609,483	13,158,244	883,611,998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1 保险合同负债 - 续

(2) 本集团及本公司签发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按计量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保险合同净负债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289,579,952,893	272,829,688,800
非金融风险调整	2,361,297,001	2,184,511,488
合同服务边际	32,291,712,792	29,061,677,979
合计	<u>324,232,962,686</u>	<u>304,075,878,267</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 本集团及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5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6,699,203,401	-	465,004,648	7,164,208,049	47,519,568	-	296,227,707	3,622,631	347,369,906
年初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	(13,192)	-	(743,103)	388	(755,907)
年初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余额	6,699,203,401	-	465,004,648	7,164,208,049	47,506,376	-	295,484,604	3,623,019	346,613,999
1. 分出保费的分摊	44,472,880	-	-	44,472,880	(475,881,196)	-	-	-	(475,881,196)
摊回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5,385,083	5,385,083	-	-	417,236,459	3,908,283	421,144,742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转回)	-	-	-	-	-	-	-	-	-
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的履约现金流变动	-	-	(1,342,394)	(1,342,394)	-	-	(50,836,489)	(3,662,843)	(54,499,332)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变动额	(17,785,995)	-	(2,191,277)	(19,977,272)	(71,894,551)	-	82,890,360	(55,406)	10,940,403
其他摊回费用	-	-	-	-	-	-	-	-	-
2.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7,785,995)	-	1,851,412	(15,934,583)	(71,894,551)	-	449,290,330	190,034	377,585,813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损益	26,686,885	-	1,851,412	28,538,297	(547,775,747)	-	449,290,330	190,034	(98,295,383)
3. 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47,117,887	-	-	147,117,887	-	-	-	-	-
4.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1) 本集团及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 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5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173,804,772	-	1,851,412	175,656,184	(547,775,747)	-	449,290,330	190,034	(98,295,383)
5. 投资成分及保费返还	(282,511,808)	-	282,511,808	-	(282,379,607)	-	282,379,607	-	-
支付的分出保费	2,336,517,516	-	-	2,336,517,516	815,361,073	-	-	-	815,361,073
收到的摊回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	-	-	(12,644,909)	(12,644,909)	-	-	(719,915,583)	-	(719,915,583)
其他现金流量	-	-	-	-	-	-	-	-	-
6. 现金流合计	2,336,517,516	-	(12,644,909)	2,323,872,607	815,361,073	-	(719,915,583)	-	95,445,490
7. 其他变动	-	-	-	-	-	-	-	-	-
年末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余额	8,927,013,881	-	736,722,959	9,663,736,840	32,712,095	-	307,238,958	3,813,053	343,764,106
年末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8,927,013,881	-	736,722,959	9,663,736,840	32,713,168	-	308,019,659	3,813,775	344,546,602
年末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	(1,073)	-	(780,701)	(722)	(782,496)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1) 本集团及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6,116,837,277	-	248,664,959	6,365,502,236	94,455,127	-	258,377,346	3,731,402	356,563,875
年初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	(1,073)	-	(747,505)	94	(748,484)
年初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余额	6,116,837,277	-	248,664,959	6,365,502,236	94,454,054	-	257,629,841	3,731,496	355,815,391
1. 分出保费的分摊	16,661,385	-	-	16,661,385	(269,092,753)	-	-	-	(269,092,753)
摊回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2,318,655	2,318,655	-	-	235,134,417	3,694,377	238,828,794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转回)	-	-	-	-	-	-	-	-	-
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的履约现金流变动的	-	-	1,196,551	1,196,551	-	-	(49,020,856)	(3,740,104)	(52,760,960)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变动额	(4,761,466)	-	(1,744,675)	(6,506,141)	63,972,180	-	(66,580,238)	(62,750)	(2,670,808)
其他摊回费用	-	-	-	-	-	-	-	-	-
2.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4,761,466)	-	1,770,531	(2,990,935)	63,972,180	-	119,533,323	(108,477)	183,397,026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损益	11,899,919	-	1,770,531	13,670,450	(205,120,573)	-	119,533,323	(108,477)	(85,695,727)
3. 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791,840,236	-	-	791,840,236	-	-	-	-	-
4.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1) 本集团及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 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803,740,155	-	1,770,531	805,510,686	(205,120,573)	-	119,533,323	(108,477)	(85,695,727)
5. 投资成分及保费返还	(221,374,031)	-	221,374,031	-	(469,966,110)	-	469,966,110	-	-
支付的分出保费	-	-	-	-	628,139,005	-	-	-	628,139,005
收到的摊回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	-	-	(6,804,873)	(6,804,873)	-	-	(551,644,670)	-	(551,644,670)
其他现金流量	-	-	-	-	-	-	-	-	-
6. 现金流合计	-	-	(6,804,873)	(6,804,873)	628,139,005	-	(551,644,670)	-	76,494,335
7. 其他变动	-	-	-	-	-	-	-	-	-
年末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余额	6,699,203,401	-	465,004,648	7,164,208,049	47,506,376	-	295,484,604	3,623,019	346,613,999
年末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6,699,203,401	-	465,004,648	7,164,208,049	47,519,568	-	296,227,707	3,622,631	347,369,906
年末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	(13,192)	-	(743,103)	388	(755,907)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2) 本集团及本公司签发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分出再保险合同按计量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10,079,761,690	7,461,966,486
非金融风险调整	53,557,115	52,379,170
合同服务边际	(469,581,965)	(350,137,607)
合计	<u>9,663,736,840</u>	<u>7,164,208,049</u>

9.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均为人民币100,000,000元，即本公司于2019年4月28日经原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19]474号）批准，对全资子公司工银安盛资管设立出资，工银安盛资管于2019年5月13日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0. 存出资本保证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修正）第七十九条：“保险公司应当按照其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保证金，存入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得动用”。于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存出资本保证金明细如下：

银行	存款期限	币种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	------	----	-------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2024-11-15 - 2027-11-15	人民币	510,762,921	500,689,631
华夏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2024-04-22 - 2027-04-22	人民币	1,041,589,345	1,016,050,497
民生银行上海杨浦支行	2024-03-28 - 2029-03-29	人民币	510,811,135	511,011,709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2023-06-08 - 2026-06-08	人民币	10,826,865	10,496,104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2023-05-10 - 2028-06-10	人民币	1,002,501,264	1,002,894,903
合计			<u>3,076,491,530</u>	<u>3,041,142,844</u>

根据《保险法》规定，本公司按照不少于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资本保证金，存放于符合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1. 固定资产

本集团

	电子设备 人民币元	办公设备 及其他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本年年初数	150,996,921	40,204,524	243,381	30,614,321	222,059,147
本年购置	5,333,843	2,946,420	-	28,254	8,308,517
本年处置	(1,837,320)	(1,032,908)	-	-	(2,870,228)
本年年末数	<u>154,493,444</u>	<u>42,118,036</u>	<u>243,381</u>	<u>30,642,575</u>	<u>227,497,436</u>
减：累计折旧					
本年年初数	103,250,565	19,162,797	121,690	7,745,498	130,280,550
本年计提	25,413,734	6,444,341	40,563	1,165,013	33,063,651
本年减少	(1,836,354)	(1,011,380)	-	-	(2,847,734)
本年年末数	<u>126,827,945</u>	<u>24,595,758</u>	<u>162,253</u>	<u>8,910,511</u>	<u>160,496,467</u>
账面价值					
本年年初数	<u>47,746,356</u>	<u>21,041,727</u>	<u>121,691</u>	<u>22,868,823</u>	<u>91,778,597</u>
本年年末数	<u>27,665,499</u>	<u>17,522,278</u>	<u>81,128</u>	<u>21,732,064</u>	<u>67,000,969</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1. 固定资产 - 续

本公司

	电子设备 人民币元	办公设备 及其他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本年年初数	142,519,778	37,351,138	243,381	30,614,321	210,728,618
本年购置	5,333,843	2,903,227	-	28,254	8,265,324
本年处置	(1,837,320)	(1,032,908)	-	-	(2,870,228)
本年年末数	<u>146,016,301</u>	<u>39,221,457</u>	<u>243,381</u>	<u>30,642,575</u>	<u>216,123,714</u>
减：累计折旧					
本年年初数	98,082,541	19,108,906	121,690	7,745,498	125,058,635
本年计提	23,497,451	5,867,650	40,563	1,165,013	30,570,677
本年减少	(1,836,354)	(1,011,380)	-	-	(2,847,734)
本年年末数	<u>119,743,638</u>	<u>23,965,176</u>	<u>162,253</u>	<u>8,910,511</u>	<u>152,781,578</u>
账面价值					
本年年初数	<u>44,437,237</u>	<u>18,242,232</u>	<u>121,691</u>	<u>22,868,823</u>	<u>85,669,983</u>
本年年末数	<u>26,272,663</u>	<u>15,256,281</u>	<u>81,128</u>	<u>21,732,064</u>	<u>63,342,136</u>

于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租赁合同

12.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本年年初数	807,308,488	15,484,382	822,792,870
本年增加	112,290,819	1,276,946	113,567,765
本年减少	(87,834)	-	(87,834)
本年年末数	<u>919,511,473</u>	<u>16,761,328</u>	<u>936,272,801</u>
减：累计折旧			
本年年初数	573,856,251	10,447,794	584,304,045
本年计提	155,338,760	2,827,918	158,166,678
本年减少	(73,195)	-	(73,195)
本年年末数	<u>729,121,816</u>	<u>13,275,712</u>	<u>742,397,528</u>
账面价值			
本年年初数	<u>233,452,237</u>	<u>5,036,588</u>	<u>238,488,825</u>
本年年末数	<u>190,389,657</u>	<u>3,485,616</u>	<u>193,875,273</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租赁合同 - 续

12.1. 使用权资产 - 续

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本年年初数	774,566,981	15,231,477	789,798,458
本年增加	111,596,380	1,276,946	112,873,326
本年年末数	<u>886,163,361</u>	<u>16,508,423</u>	<u>902,671,784</u>
减：累计折旧			
本年年初数	551,606,468	10,377,543	561,984,011
本年计提	144,654,273	2,743,617	147,397,890
本年年末数	<u>696,260,741</u>	<u>13,121,160</u>	<u>709,381,901</u>
账面价值			
本年年初数	<u>222,960,513</u>	<u>4,853,934</u>	<u>227,814,447</u>
本年年末数	<u>189,902,620</u>	<u>3,387,263</u>	<u>193,289,883</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租赁合同 - 续

12.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剩余到期日的划分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21,573,680	41,590,882	21,432,203	38,529,669
3个月至1年 (含1年)	51,227,223	91,970,003	50,865,422	83,718,905
1年至5年 (含5年)	96,867,669	92,309,906	96,794,103	92,082,621
5年以上	11,904,812	-	11,904,812	-
年末余额	<u>181,573,384</u>	<u>225,870,791</u>	<u>180,996,540</u>	<u>214,331,195</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3. 无形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原值		
本年年初数	105,489,968	81,121,019
本年增加	8,395,266	8,395,266
本年年末数	<u>113,885,234</u>	<u>89,516,285</u>
减：累计摊销		
本年年初数	72,086,152	59,751,961
本年计提	12,216,842	8,180,461
本年年末数	<u>84,302,994</u>	<u>67,932,422</u>
账面价值		
本年年初数	<u>33,403,816</u>	<u>21,369,058</u>
本年年末数	<u>29,582,240</u>	<u>21,583,863</u>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是软件使用权，于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本集团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保险合同	7,443,014,988	22,391,893,009	1,860,753,747	5,597,973,252
信用损失准备	1,054,548,895	469,413,402	263,637,224	117,353,351
应付职工薪酬	467,420,140	390,905,477	116,855,035	97,726,369
可抵扣亏损	678,808,898	678,808,898	169,702,225	169,702,2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的公允价值变动	565,178	-	141,294	-
其他	272,858,913	133,649,180	68,214,728	33,412,295
合计	<u>9,917,217,012</u>	<u>24,064,669,966</u>	<u>2,479,304,253</u>	<u>6,016,167,492</u>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3,944,695,357	21,251,197,127	3,486,173,840	5,312,799,2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的公允价值变动	3,130,122,806	1,440,062,790	782,530,702	360,015,698
租赁合同	12,293,343	-	3,073,336	-
合计	<u>17,087,111,506</u>	<u>22,691,259,917</u>	<u>4,271,777,878</u>	<u>5,672,814,980</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 续

本公司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保险合同	7,443,014,988	22,391,893,009	1,860,753,747	5,597,973,252
信用损失准备	1,051,878,901	467,437,735	262,969,725	116,859,434
应付职工薪酬	456,925,445	382,919,994	114,231,361	95,729,999
未弥补亏损	678,808,898	678,808,898	169,702,225	169,702,225
其他	124,566,819	28,464,440	31,141,705	7,116,111
合计	<u>9,755,195,051</u>	<u>23,949,524,076</u>	<u>2,438,798,763</u>	<u>5,987,381,021</u>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3,944,693,021	21,250,844,922	3,486,173,256	5,312,71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3,130,122,806	1,439,534,073	782,530,702	359,883,518
租赁合同	12,293,343	-	3,073,336	-
合计	<u>17,087,109,170</u>	<u>22,690,378,995</u>	<u>4,271,777,294</u>	<u>5,672,594,749</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 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金额：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504,906	343,352,512	-	314,786,2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2,978,531	-	1,832,978,531	-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未就累计可抵扣亏损人民币23,736,425,515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年：人民币14,366,959,955元)。其中，人民币3,540,338,708元将于2027年到期，人民币1,911,037,998元将于2028年到期，人民币8,459,641,303元将于2029年到期，人民币9,825,407,506元将于2030年到期。

15.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1)	375,516,025	105,535,393	352,247,793	84,832,639
证券清算款	302,899,133	63,056,006	302,899,131	63,056,006
长期待摊费用	72,629,662	100,609,906	65,047,462	90,992,803
预付账款	15,551,431	30,881,122	15,004,620	30,345,490
待摊费用	2,584,069	3,063,503	2,584,069	3,063,503
小计	769,180,320	303,145,930	737,783,075	272,290,441
减：信用损失准备	(1,610,827)	(1,607,608)	(1,610,827)	(1,607,608)
合计	767,569,493	301,538,322	736,172,248	270,682,833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5. 其他资产 - 续

(1)其他应收款

按类别划分如下：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原值	比例	原值	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应收股利	251,710,698	67.03	4,686,337	4.44
押金及保证金	53,827,919	14.33	55,103,195	52.21
应收投资赎回款	34,554,531	9.20	5,389,750	5.11
暂估税金	3,091,576	0.82	2,939,721	2.79
其他	32,331,301	8.62	37,416,390	35.45
合计	<u>375,516,025</u>	<u>100.00</u>	<u>105,535,393</u>	<u>100.00</u>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原值	比例	原值	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应收股利	251,651,387	71.44	4,578,917	5.40
押金及保证金	50,176,530	14.24	49,071,102	57.84
应收投资赎回款	34,554,531	9.81	5,389,750	6.35
暂估税金	3,091,576	0.88	2,939,721	3.47
其他	12,773,769	3.63	22,853,149	26.94
合计	<u>352,247,793</u>	<u>100.00</u>	<u>84,832,639</u>	<u>100.00</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5. 其他资产 - 续

(1)其他应收款 - 续

按账龄划分如下: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原值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原值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321,273,178	85.56	-	321,273,178	43,479,776	41.20	-	43,479,776
3个月至1年 (含1年)	13,667,613	3.64	(11,275)	13,656,338	14,243,862	13.50	(18,020)	14,225,842
1年至2年 (含2年)	4,423,585	1.18	(26,920)	4,396,665	8,972,485	8.50	(14,328)	8,958,157
2年至3年 (含3年)	5,530,425	1.47	(15,707)	5,514,718	16,970,348	16.08	(31,927)	16,938,421
3年以上	<u>30,621,224</u>	<u>8.15</u>	<u>(1,556,925)</u>	<u>29,064,299</u>	<u>21,868,922</u>	<u>20.72</u>	<u>(1,543,333)</u>	<u>20,325,589</u>
合计	<u>375,516,025</u>	<u>100.00</u>	<u>(1,610,827)</u>	<u>373,905,198</u>	<u>105,535,393</u>	<u>100.00</u>	<u>(1,607,608)</u>	<u>103,927,785</u>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原值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原值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298,004,946	84.60	-	298,004,946	22,777,022	26.85	-	22,777,022
3个月至1年 (含1年)	13,667,613	3.88	(11,275)	13,656,338	14,243,862	16.79	(18,020)	14,225,842
1年至2年 (含2年)	4,423,585	1.26	(26,920)	4,396,665	8,972,485	10.58	(14,328)	8,958,157
2年至3年 (含3年)	5,530,425	1.57	(15,707)	5,514,718	16,970,348	20.00	(31,927)	16,938,421
3年以上	<u>30,621,224</u>	<u>8.69</u>	<u>(1,556,925)</u>	<u>29,064,299</u>	<u>21,868,922</u>	<u>25.78</u>	<u>(1,543,333)</u>	<u>20,325,589</u>
合计	<u>352,247,793</u>	<u>100.00</u>	<u>(1,610,827)</u>	<u>350,636,966</u>	<u>84,832,639</u>	<u>100.00</u>	<u>(1,607,608)</u>	<u>83,225,031</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质押式正回购产品	<u>15,279,844,757</u>	<u>16,872,780,200</u>	<u>12,152,273,542</u>	<u>14,429,941,324</u>

于2025年12月31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9,146,088,323元的债券为质押，到期日均在60天以内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20,767,763,703元)。

17.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短期薪酬 (1)	485,703,678	414,352,08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	11,743,121	4,719,098
合计	<u>497,446,799</u>	<u>419,071,183</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应付职工薪酬 - 续

(1)短期薪酬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7,055,309	804,286,528	744,818,938	456,522,899
职工福利费及其他	3	67,949,925	67,949,925	3
社会保险费	30,881	49,903,697	46,680,329	3,254,249
医疗保险费	18,506	46,441,988	43,285,692	3,174,802
工伤保险费	5,467	1,851,053	1,794,450	62,070
生育保险费	6,908	1,610,656	1,600,187	17,377
住房公积金	5,299,536	69,920,869	63,912,399	11,308,00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966,356	28,144,200	25,492,035	14,618,521
合计	<u>414,352,085</u>	<u>1,020,205,219</u>	<u>948,853,626</u>	<u>485,703,678</u>

(2)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260	90,994,448	84,430,256	6,564,452
失业保险费	56,367	3,276,883	3,018,135	315,115
企业年金	4,662,471	46,588,131	46,387,048	4,863,554
合计	<u>4,719,098</u>	<u>140,859,462</u>	<u>133,835,439</u>	<u>11,743,121</u>

(3)本集团本年发生并支付辞退福利人民币8,584,256元 (2024年: 人民币4,671,856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应付职工薪酬 - 续

本公司

	<u>本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短期薪酬 (1)	446,278,440	378,200,89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	10,647,005	4,719,097
合计	<u>456,925,445</u>	<u>382,919,994</u>

(1)短期薪酬

	<u>年初余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计提</u> 人民币元	<u>本年减少</u> 人民币元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2,725,356	728,091,904	670,134,735	420,682,525
职工福利费及其他	3	63,605,674	63,605,674	3
社会保险费	30,881	45,270,187	42,543,141	2,757,927
医疗保险费	18,505	42,420,676	39,746,670	2,692,511
工伤保险费	5,468	1,692,003	1,649,432	48,039
生育保险费	6,908	1,157,508	1,147,039	17,377
住房公积金	5,299,536	63,950,923	58,994,699	10,255,76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145,121	25,477,867	23,040,763	12,582,225
合计	<u>378,200,897</u>	<u>926,396,555</u>	<u>858,319,012</u>	<u>446,278,440</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应付职工薪酬 - 续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u>年初余额</u>	<u>本年计提</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260	83,039,850	77,527,929	5,512,181
失业保险费	56,366	3,028,300	2,813,396	271,270
企业年金	4,662,471	42,367,292	42,166,209	4,863,554
合计	<u>4,719,097</u>	<u>128,435,442</u>	<u>122,507,534</u>	<u>10,647,005</u>

(3) 本公司本年发生并支付辞退福利人民币8,584,256元 (2024年: 人民币4,671,856元)。

18. 应交税费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交企业所得税	21,738,830	19,941,652	-	-
应交增值税及附加	24,361,606	13,264,522	12,281,747	10,001,38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405,195	3,164,386	3,072,189	2,825,716
代扣代缴增值税及附加	224,402	243,857	224,402	243,857
其他	437,962	406,983	434,208	402,204
合计	<u>50,167,995</u>	<u>37,021,400</u>	<u>16,012,546</u>	<u>13,473,160</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9. 应付债券

于2022年1月25日，本集团经原中国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发行资本补充债券的批复》(银保监复[2022]65号)的批准，于2022年3月15日在银行间市场发行10年期付息式资本补充债券，募集规模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年票面利率为3.7%。本期债券设定一次发行人选择提前赎回的权利。在行使赎回权后发行人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 100% 的情况下，经报中国人民银行和原中国银保监会备案后，发行人可以选择在第 5 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用分段式计息方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第 1 年至第 5 年的年利率 (即初始发行利率) 将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确定，在前 5 个计息年度内固定不变；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6 个计息年度开始到本期债券到期为止，后 5 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为原前 5 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加 100 个基点 (即 1%)。

20.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其他应付款 (1)	7,213,716,985	9,664,134,695	432,821,467	340,583,907
风险准备金	109,383,138	70,816,895	-	-
健康保障委托管理	60,691,545	48,909,903	60,691,545	48,909,903
预提费用	35,703,449	30,202,561	32,207,318	28,464,440
递延收益	28,822,829	27,606,163	706,163	706,163
预计负债	15,037,524	12,741,730	15,037,524	12,741,730
合计	<u>7,463,355,470</u>	<u>9,854,411,947</u>	<u>541,464,017</u>	<u>431,406,143</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0. 其他负债 - 续

(1)其他应付款

按类别划分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付结构化主体				
第三方投资人款项	6,804,106,092	9,344,688,606	-	-
证券清算款	-	61,390,645	-	61,390,645
应付投资费用	193,401,142	47,955,634	193,401,142	47,955,634
保险保障基金	13,190,601	9,350,765	13,190,601	9,350,765
保险专销员押金	2,758,332	2,759,902	2,758,332	2,759,902
应付其他关联公司款项	28,317,913	28,580,412	55,021,831	52,601,564
其他	171,942,905	169,408,731	168,449,561	166,525,397
合计	<u>7,213,716,985</u>	<u>9,664,134,695</u>	<u>432,821,467</u>	<u>340,583,907</u>

21. 实收资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505,000,000元，投资人按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本投入情况如下：

	本年和上年年末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03,000,000	60.00%
安盛中国公司	3,438,875,000	27.50%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250,500,000	10.00%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312,625,000	2.50%
合计	<u>12,505,000,000</u>	<u>100.00%</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2. 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及本公司

	上年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5工银安盛永续债01	-	7,000,000,000	-	7,000,000,000

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许准予决字[2024]第 150 号) 的批准，并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经国家金融管理监督总局《国家金融管理监督总局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批复》(金复[2025]149 号) 的批准，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银行间市场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7,000,000,000 元，年票面利率为 2.44%。本期债券发行设置发行人选择提前赎回的权利。在行使赎回权后发行人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 100%的情况下，经报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备案后，发行人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 5 年付息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发行时的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基准利率为本期债券申购文件公告日或基准利率调整日前 5 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 5 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固定利差为本期债券发行时确定的票面利率扣除本期债券发行时的基准利率，固定利差一经确定不再调整。在基准利率调整日（即发行缴款截止日每满 5 年的当日），将确定未来新的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的票面利率水平，确定方式为根据基准利率调整日的基准利率加发行定价时所确定的固定利差得出。如果基准利率在调整日不可得，届时将根据监管部门要求由发行人和投资者确定此后的基准利率或其确定原则。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3.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25年1月1日余额	(11,352,032,482)	(11,352,412,28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1,606,357	371,920,771
2.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43,974,566)	(343,974,566)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417,245,727)	(7,417,210,272)
2.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4,661,663	54,815,857
3.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5,101,620,019	5,101,620,019
4.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7,908,768)	(117,908,768)
减：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60,862,400)	(260,862,400)
所得税	653,025,858	652,899,841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u>(13,311,110,046)</u>	<u>(13,311,111,800)</u>

24. 盈余公积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736,822,053	633,745,055	696,336,317	602,686,193
当年计提	260,304,702	103,076,998	246,430,084	93,650,124
年末余额	<u>997,126,755</u>	<u>736,822,053</u>	<u>942,766,401</u>	<u>696,336,317</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5.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696,336,317	602,686,193
当年计提	246,430,084	93,650,124
年末余额	<u>942,766,401</u>	<u>696,336,317</u>

26. 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11,182,793,700	9,849,856,692	10,819,562,229	9,571,467,088
加：本年净利润	2,603,047,015	1,030,769,981	2,464,300,835	936,501,2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	(260,304,702)	(103,076,998)	(246,430,084)	(93,650,124)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	(246,430,084)	(93,650,124)	(246,430,084)	(93,650,124)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299,680,396)	-	(299,680,396)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60,862,400	498,894,149	260,862,400	498,894,149
年末未分配利润	<u>13,240,287,933</u>	<u>11,182,793,700</u>	<u>12,752,184,900</u>	<u>10,819,562,229</u>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集团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于2025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260,304,702元 (2024年：人民币103,076,998元)。工银安盛人寿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于2025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246,430,084元 (2024年：人民币93,650,124元)。工银安盛资管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于2025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13,874,618元 (2024年：人民币9,426,874元)。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印发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财金 [2007] 23号) 的有关规定，于2025年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246,430,084元 (2024年：人民币93,650,124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6. 未分配利润 - 续

(3)对所有者的分配

于2025年5月28日，本公司股东会第四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4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向四方股东分配2024年度利润299,680,396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款项已全部支付。

27. 保险服务收入

本集团及本公司

	<u>本年累计数</u>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与未到期责任负债变动相关的保险服务收入	4,113,361,779	3,551,080,825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2,838,979,175	2,728,570,778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105,495,588	98,914,437
预计当期发生的保险服务费用	1,168,887,016	723,595,610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708,956,859	1,775,238,405
小计	<u>5,822,318,638</u>	<u>5,326,319,230</u>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1,653,122,872	1,521,806,964
合计	<u><u>7,475,441,510</u></u>	<u><u>6,848,126,194</u></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8. 利息收入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u>本年累计数</u>	<u>上年累计数</u>	<u>本年累计数</u>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740,770,819	2,895,841,428	3,740,537,497	2,895,401,77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904,136,085	1,260,933,759	902,256,087	1,259,049,764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818,628,771	760,308,176	803,226,495	748,349,797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51,173,897	197,875,741	51,091,559	197,537,460
存出资本保证金				
利息收入	87,015,972	66,344,225	87,015,972	66,344,2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利息收入	23,296,381	34,015,631	23,256,129	33,998,412
其他货币资金利息收入	804,653	2,376,006	804,653	2,376,006
合计	<u>5,625,826,578</u>	<u>5,217,694,966</u>	<u>5,608,188,392</u>	<u>5,203,057,434</u>

29.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持有期间收到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95,269,333	3,553,896,376	2,473,834,310	3,435,745,8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23,090,175	1,852,528,172	2,521,002,327	1,749,544,168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957,209	(2,691,200,257)	3,997,062,094	(2,693,098,009)
债权投资	-	40,274,520	-	40,274,520
其他债权投资	(217,519,924)	252,664,006	(217,519,924)	252,664,006
其他	343,037,869	61,181,809	343,047,444	61,195,422
合计	<u>9,344,834,662</u>	<u>3,069,344,626</u>	<u>9,117,426,251</u>	<u>2,846,325,962</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0.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资产管理费收入	97,909,656	84,896,181	474,110	483,410
政府补助	-	3,750,000	-	3,750,000
其他	10,773,628	9,740,532	10,776,467	9,740,532
合计	<u>108,683,284</u>	<u>98,386,713</u>	<u>11,250,577</u>	<u>13,973,942</u>

31. 其他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	11,756,861	-	7,263,028	-
三代手续费返还	1,723,691	-	1,589,382	-
合计	<u>13,480,552</u>	<u>-</u>	<u>8,852,410</u>	<u>-</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2. 保险服务费用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1,431,082,005	721,893,384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708,956,859	1,775,238,405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747,953,178	887,811,839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136,587,970)	(137,984,607)
小计	<u>3,751,404,072</u>	<u>3,246,959,021</u>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1,553,753,560	1,396,714,056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70,659,081	183,416,252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13,961,435	19,024,781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88,845,293)	(102,705,134)
小计	<u>1,649,528,783</u>	<u>1,496,449,955</u>
合计	<u><u>5,400,932,855</u></u>	<u><u>4,743,408,976</u></u>

33. 利息支出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利息支出	322,962,987	361,212,041	322,765,008	360,699,076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85,000,000	185,000,000	185,000,000	185,000,000
合计	<u><u>507,962,987</u></u>	<u><u>546,212,041</u></u>	<u><u>507,765,008</u></u>	<u><u>545,699,076</u></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4.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工资和福利费	1,169,648,937	1,100,025,060	1,063,416,253	1,000,374,052
委托管理费及托管费	264,187,843	112,671,245	552,268,412	362,018,663
资产折旧及摊销费	233,931,210	248,739,767	214,571,820	224,011,877
保险保障基金	158,853,840	137,044,254	158,853,840	137,044,254
专业服务费	108,830,078	125,754,716	86,269,603	103,058,600
销售推广费	108,320,864	129,703,989	108,171,986	129,202,210
外勤差旅费	54,044,140	44,928,893	54,044,140	44,928,893
外包服务费	50,086,712	50,590,745	49,658,173	49,962,582
办公和差旅费	44,575,863	38,531,117	43,000,385	35,722,231
电子系统升级及维护费	44,561,289	45,702,497	40,545,542	42,250,605
保险业监管费	24,092,883	19,424,432	23,792,883	19,124,432
物业管理费	24,071,275	22,986,954	22,594,040	21,426,319
通讯费	20,589,516	23,419,686	19,651,233	22,651,644
水电及日常运营	18,734,457	22,822,626	18,453,257	20,972,770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569,922	6,837,421	4,430,389	6,398,294
短期租赁费和低价值资产 租赁费	3,467,127	3,484,736	3,280,862	3,366,336
其他	37,906,512	37,047,850	35,521,028	34,827,366
小计	2,370,472,468	2,169,715,988	2,498,523,846	2,257,341,128
减：				
当期发生的保费获取 现金流	594,788,447	877,176,339	594,788,447	877,176,339
当期发生的其他保险 履约现金流	1,355,333,737	1,021,225,445	1,355,333,737	1,021,225,445
合计	420,350,284	271,314,204	548,401,662	358,939,344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5. 其他业务支出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合并结构化主体成本	188,513,427	233,548,153	-	-
资管风险准备金	38,566,243	33,385,787	-	-
投资顾问费	25,900,173	28,642,351	-	-
其他	19,153,117	1,384,412	19,153,117	1,384,412
合计	272,132,960	296,960,703	19,153,117	1,384,412

36.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活期存款减值损失	2,381	6,724	2,356	6,7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减值转回	-	(13,401)	-	(13,385)
定期存款减值损失	394,318	124,461,317	373,669	124,398,82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584,730,087	266,386,497	584,056,434	264,824,724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54,661,663	99,722,044	54,815,857	99,647,11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387	24,436	10,387	24,436
合计	639,798,836	490,587,617	639,258,703	488,888,44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7. 所得税费用

(1)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232,830	45,908,919	3,432	6,5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88,851,991	2,001,124,212	2,800,664,641	2,016,765,137
合计	2,845,084,821	2,047,033,131	2,800,668,073	2,016,771,662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5,448,131,836	3,077,803,112	5,264,968,908	2,953,272,902
按25%税率计算所得税 费用	1,362,032,959	769,450,778	1,316,242,227	738,318,226
增加/(减少)以下项目的 税务影响				
- 不需纳税的收入	(1,033,533,570)	(878,255,452)	(1,032,160,972)	(877,112,604)
- 不可抵税的支出	24,177,999	2,899,422	24,050,065	2,782,122
-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 亏损	-	(169,702,225)	-	(169,702,225)
-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 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 的影响	2,456,351,876	2,216,156,496	2,456,351,876	2,216,156,496
- 其他汇算清缴差异	(125,888)	160,988	3,432	6,525
- 其他	36,181,445	106,323,124	36,181,445	106,323,122
本年所得税费用	2,845,084,821	2,047,033,131	2,800,668,073	2,016,771,662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净利润	2,603,047,015	1,030,769,981
加：信用减值损失	639,798,836	490,587,617
提取的风险准备金	38,566,243	33,385,787
固定资产折旧	33,063,651	31,629,77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8,166,678	179,417,405
无形资产摊销	12,216,842	10,705,3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484,039	26,987,284
租赁利息支出	4,569,922	6,837,4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36,138)	(46,3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57,219,118)	(5,201,544,533)
汇兑收益	14,419,167	(735,475)
投资收益	(9,344,834,662)	(3,069,344,626)
利息收入	(5,625,826,578)	(5,217,694,966)
借款利息支出	507,962,987	546,212,041
保险合同负债的变动净额	9,631,492,966	29,174,422,235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的变动净额	(195,269,569)	(719,814,9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88,851,991	2,001,124,2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373,286,982)	(95,762,4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6,216,586,734	(20,260,623,139)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482,754,024</u>	<u>(1,033,487,387)</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续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续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净利润	2,464,300,835	936,501,240
加：信用减值损失	639,258,703	488,888,440
固定资产折旧	30,570,677	30,047,74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7,397,890	162,424,220
无形资产摊销	8,180,461	6,773,0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422,792	24,766,811
租赁利息支出	4,430,389	6,398,2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33,115)	(38,52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93,321,458)	(5,187,956,832)
汇兑收益	14,419,167	(735,475)
投资收益	(9,117,426,251)	(2,846,325,962)
利息收入	(5,608,188,392)	(5,203,057,434)
借款利息支出	507,765,008	545,699,076
保险合同负债的变动净额	9,631,492,966	29,174,422,235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的变动净额	(195,269,569)	(719,814,9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00,664,641	2,016,765,1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394,683,368)	(95,337,9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6,036,222,748	(20,533,830,631)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304,204,124</u>	<u>(1,194,411,433)</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712,746,135	9,743,444,994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743,444,994	9,347,623,5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2,030,698,859)</u>	<u>395,821,415</u>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703,665,808	9,707,775,244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707,775,244	9,324,369,6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2,004,109,436)</u>	<u>383,405,567</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2,616,261,135	1,858,594,994	2,607,180,808	1,852,925,2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5,096,485,000</u>	<u>7,884,850,000</u>	<u>5,096,485,000</u>	<u>7,854,850,000</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年末余额	<u>7,712,746,135</u>	<u>9,743,444,994</u>	<u>7,703,665,808</u>	<u>9,707,775,244</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9. 结构化主体

(1)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资产管理公司集合投资产品、债权投资计划和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本集团基于决策范围、持有的权力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是否需要纳入合并。

于2025年度和2024年度，本集团未向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

于2025年12月31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如下：

结构化主体名称	发起设立机构	发行规模	本集团投资占比
粤财信托-富力海珠商业广场项目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人民币7.9亿元	99.93%
人保资产-中关村科技租赁1号 资产支持计划(第1期)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3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广州城投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2.4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知识城产业聚集服务中心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8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保利华南总部大厦不动产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红岛会展中心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3亿元	77.13%
工银安盛-济南城投商业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4.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杭州西站枢纽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6.6亿元	69.88%
工银安盛-山西交控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二期）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6亿元	37.50%
工银安盛-奉发鼎丰酱园改建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8亿元	44.44%
工银安盛-武汉地铁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40亿元	35.00%
工银安盛-白云水库绿色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5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济南轨交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5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上合核心区配套设施工程项目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8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厦门新会展中心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9.5亿元	100.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9. 结构化主体 - 续

(1)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于2025年12月31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如下：- 续

结构化主体名称	发起设立机构	发行规模	本集团投资占比
工银安盛-武松高速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鄂黄二通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拱墅国投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南昌高铁东站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一期）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3.5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北部软件园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7.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济南城建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9.5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广州开发区绿色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无锡高发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宁波北仑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福州工业园区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6.5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惠山高科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57.00%
工银安盛-滨江水环境绿色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8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安鑫5号资产支持计划第1期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6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远东租赁2022第1号资产支持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0.7亿元	41.41%
工银安盛安盈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4.3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健价值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3.5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1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7.3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12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5.3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15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5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3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6.4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5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6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6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4.1亿元	50.00%
工银安盛稳盈7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8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5.6亿元	99.80%
工银安盛稳盈9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32.2亿元	69.75%
工银安盛臻选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2亿元	100.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9. 结构化主体 - 续

(1)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于2025年12月31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如下：- 续

结构化主体名称	发起设立机构	发行规模	本集团投资占比
工银安盛卓越成长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3亿元	97.21%
工银安盛安盈3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18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8.1亿元	74.31%
工银安盛稳盈19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5.3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10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7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17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5.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周期成长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4.4亿元	78.96%
工银安盛卓越精选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安盈2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5.8亿元	52.63%
工银安盛添利货币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0.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安盈8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3.9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可转债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大盘精选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优势精选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3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价值乐享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3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价值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优势精选2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价值优选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价值悦享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大盘精选2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蓝筹企业价值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蓝筹企业成长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30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0.1亿元	100.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9. 结构化主体 - 续

(2)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投资的基金、保险资管产品、股权投资、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资产支持计划和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通过向投资者发行受益凭证或信托份额的方式运作。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	17,215,129,336	20,941,438,070
保险资管产品	8,173,721,939	16,407,647,423
股权投资	6,510,126,025	7,639,267,899
信托计划	2,848,700,590	7,136,340,240
债权投资计划	6,675,587,062	5,642,355,261
资产支持计划	3,620,545,274	2,047,683,445
理财产品	1,960,385,789	-
小计	47,004,196,015	59,814,732,33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计划	5,263,237,566	4,688,838,803
信托计划	2,172,524,128	2,196,478,061
资产支持计划	29,587,720	30,058,807
资产支持证券	-	246,062,440
小计	7,465,349,414	7,161,438,111
其他债权投资		
信托计划	3,492,852,494	4,082,477,916
债权投资计划	500,923,151	456,077,470
小计	3,993,775,645	4,538,555,386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9. 结构化主体 - 续

(2)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续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基金	586,895,818	307,756,603
信托计划	8,334,552,446	12,628,375,369
债权投资计划	2,547,926,313	5,310,648,335
股权投资	1,828,940,397	1,899,384,401
小计	<u>13,298,314,974</u>	<u>20,146,164,708</u>
合计	<u>71,761,636,048</u>	<u>91,660,890,543</u>

上述本集团通过直接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九、 分部报告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主要为寿险保险业务、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经营的团体保险等业务分部的保费收入占公司保费收入总额的比例、利润绝对额占利润总额的绝对额的比例及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均未达到10%，因此，本集团未编制按业务分部的分部报告。本集团的保费收入均来自中国，因此本集团无需编制按地区分部的分部报告。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集团的投资方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币种	折合人民币金额	持股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股份制银行	人民币	7,503,000,000	60.00%
安盛中国公司	法国	保险	欧元	3,438,875,000	27.50%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	国有企业	人民币	1,250,500,000	10.00%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国有企业	人民币	312,625,000	2.50%

2. 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241,008	16,161,761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本集团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1) 3(2)和3(3)涉及交易的关联方与本集团的关系：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本年末占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本年末占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安盛中国公司	占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重庆璧山工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华商银行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工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工银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安盛天平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受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
安盛天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受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
AXA France VIE	受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
AXA PPP Healthcare Limited	受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
AXA China Region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受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本集团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续

(2) 与关联方之间的主要交易金额如下：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收到的保费	852,846,089	803,190,453
投资收益	22,363,969	7,570,866
利息收入	1,978,003	29,562,085
支付的再保业务款项	326,860,037	368,326,97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82,599,858	1,272,853,916
业务及管理费	27,652,742	23,021,971
摊回的再保业务费用	47,494,966	55,555,637
摊回的再保业务赔款	247,423,086	294,352,132
其他业务成本	25,900,173	28,642,350
租金支出	78,529,953	83,868,619
其他业务收入	1,196,048	773,271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本集团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续

(3)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本年末和上年末的主要余额如下：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活期存款	216,831,797	482,488,907
定期存款	24,869,454	24,187,519
应收取的保费	19,172,179	40,357,597
应收取的再保业务款项	139,179,758	315,927,4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84,607,673	143,714,8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7,443,235	267,687,683
其他资产	298,346	221,470
应支付的手续费	48,560,651	55,506,655
租赁负债	18,941,497	88,274,959
应支付的再保业务款项	168,409,461	325,211,159
其他负债	28,317,913	28,580,412

十一、风险管理

本集团销售转移保险风险、金融风险或同时转移保险风险和金融风险的合同。相关风险及本集团进行风险管理的方法如下：

1. 保险风险

保险合同的风险在于所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及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的不确定性。保险合同的性质决定了保险风险发生的随机性和无法预计性。在保险合同下，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的账面价值。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 (i)发生性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ii)严重性风险 - 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iii)发展性风险 - 保险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通过把保险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降低上述风险的波动性，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本集团已经建立起了分散承保风险类型的保险承保策略，并在每个类型的保险合同中保持足够的保单数量，从而减少保险风险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通过订立再保险协议，采用溢额再保和成数再保等方式对本集团的业务进行分保，这些再保险合同分散了保险风险，降低了潜在损失对本集团的影响。同时，本集团通过加强对承保核保工作和理赔核赔工作的管理来减少保险风险。

(1) 风险集中度

目前，本集团的所有直接保险业务主要源自中国，保险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的各地区间不存在重大差别。

(2) 重大假设敏感性分析

长期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保险合同的过程中须对折现率假设、死亡率、疾病发生率、管理费用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1. 保险风险 - 续

(2) 重大假设敏感性分析 - 续

长期保险合同 - 续

敏感性分析

由于各项假设之间的关系尚不能可靠计量，因此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设不变的情况下，单一假设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长期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负债产生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假设	时间	假设变动	再保前	
			对利润总额影响	对权益税前影响
死亡率和发病率	2025年12月31日	增加10%	(50,126,041)	(641,670,243)
	2024年12月31日	增加10%	(57,504,789)	(621,325,015)
管理费用	2025年12月31日	增加5%	(17,669,886)	(46,803,628)
	2024年12月31日	增加5%	(21,326,581)	(57,663,790)

分出再保险合同对于本集团长期保险合同的影响不重大，上述敏感性分析再保后结果与再保前相若。

短期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计量短期保险合同已发生赔款负债时，采用的主要假设包括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用及赔案数目等，基于本集团的过往赔付经验确定。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1. 保险风险 - 续

(2) 重大假设敏感性分析 - 续

短期保险合同 - 续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的变动会对短期保险的已发生赔款负债造成影响。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假设不变的情况下，平均赔付成本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短期保险合同的已发生赔款负债产生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假设	时间	假设变动	再保前	
			对利润总额影响	对权益税前影响
平均赔付成本	2025年12月31日	增加5%	(11,326,440)	(11,326,440)
	2024年12月31日	增加5%	(10,594,846)	(10,594,846)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波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变动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因市场利率 (利率风险)、汇率 (外汇风险) 和市场价格 (价格风险) 波动而引起的三种风险。

本集团建立了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来控制市场风险，并采取措施尽量减少对财务业绩的可能负面影响。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确定的部门按照管理层批准的风险管理原则开展，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市场风险，如对市场风险进行定期评估、对投资方案进行审批等。

(1)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通过对投资组合的结构和期限的管理控制利率风险，并寻求在可能范围内资产和负债的匹配。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阐明利息收入和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的公允价值变动将如何随着报告日的市场利率变化而波动。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对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影响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影响公允价值。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2. 市场风险 - 续

(1) 利率风险 - 续

金融工具类型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总额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总额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影响 人民币元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增加100个基点	(1,848,732,030)	(17,528,244,225)	(2,292,194,705)	(13,601,049,988)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减少100个基点	1,903,837,715	21,258,699,523	2,366,922,579	16,351,789,822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增加100个基点	24,636,197	18,477,148	17,704,561	13,278,42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减少100个基点	(24,636,197)	(18,477,148)	(17,704,561)	(13,278,420)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目前本集团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自美元对人民币、港币对人民币和欧元对人民币的汇率波动。本集团务求通过减少外汇资产、负债净余额的方法来降低外汇风险。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主要外币资产及负债的情况如下：

资产/(负债)类型	货币类型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美元	399,661	2,809,134	417,852	3,003,691
定期存款	美元	3,538,222	24,869,454	9,271,258	66,645,513
货币资金	港币	515,560,110	465,653,891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港币	6,409,376,240	5,788,948,620	3,853,755,062	3,568,731,337
其他债权投资	美元	8,431,336	59,262,173	7,920,536	56,935,9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港币	25,158,986,795	22,723,596,874	11,014,706,870	10,200,059,150
其他资产	美元	2,056,724	14,456,298	3,517,783	25,287,231
其他资产	港币	3,060,892	2,764,597	-	-
其他负债	美元	(6,895,496)	(48,467,062)	(8,398,086)	(60,368,804)
其他负债	港币	(20,776,909)	(18,765,704)	(20,776,909)	(19,240,249)
其他负债	欧元	(39,417)	(324,617)	(39,417)	(296,639)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2. 市场风险 - 续

(2) 汇率风险 - 续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港币及欧元兑人民币汇率发生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利润总额及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货币汇率类型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总额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总额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影响 人民币元
美元兑人民币	增加5%	(316,609)	1,984,875	1,728,382	3,431,386
美元兑人民币	减少5%	316,609	(1,984,875)	(1,728,382)	(3,431,386)
港币兑人民币	增加5%	311,930,070	1,086,082,435	177,474,554	515,608,134
港币兑人民币	减少5%	(311,930,070)	(1,086,082,435)	(177,474,554)	(515,608,134)
欧元兑人民币	增加5%	(16,231)	(12,173)	(14,832)	(11,124)
欧元兑人民币	减少5%	16,231	12,173	14,832	11,124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是本集团基于其他变量不变以及不考虑分红保险特别储备的影响的情况下，评估各报告年度末权益工具投资上升和下跌10%对利润总额及权益的影响。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会对市场风险的最终影响金额产生重大作用，但为了描述变量的影响情况，本集团假定其变化是独立的。

市价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总额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总额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影响 人民币元
上升10%	7,058,941,358	7,615,395,321	7,957,104,268	6,915,963,534
下跌10%	(7,058,941,358)	(7,615,395,321)	(7,957,104,268)	(6,915,963,534)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等有关。本集团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对信用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督及报告。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到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的投资品种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限制，投资组合中的大部分是国债、金融债、企业债、投资于政府项目的债权投资计划和存放在国有商业银行或资本充足率超过8%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此外本年度本集团持有的债券评级均不低于AA。因此，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本集团建立了健全的再保险管理机制，规范了分保管理流程，并遵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相关规定参考其资信和评级状况，同时定期与再保方进行对账和结算，与此相关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的模型、参数和假设说明如下：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按照不同的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在考虑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阶段划分时，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变化。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减值阶段划分判断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判断金融工具阶段划分。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债务人违约概率的变化、信用风险分类的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变化时，本集团根据准则要求将逾期超过30天作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之一。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90天以上；
- 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债务人的债权人给予债务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人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原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续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的影响下，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反映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货币资金	2,643,092,359	-	-	2,643,092,3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76,491,941	-	-	5,176,491,941
定期存款	20,693,983,921	-	-	20,693,983,921
债权投资	22,999,288,257	498,134,556	-	23,497,422,813
其他债权投资	151,485,626,867	-	-	151,485,626,867
存出资本保证金	3,076,491,530	-	-	3,076,491,530
其他资产	373,905,198	-	-	373,905,198
合计	<u>206,448,880,073</u>	<u>498,134,556</u>	<u>-</u>	<u>206,947,014,629</u>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货币资金	1,894,012,913	-	-	1,894,012,9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924,019,227	-	-	7,924,019,227
定期存款	30,481,136,103	-	-	30,481,136,103
债权投资	21,519,224,163	-	-	21,519,224,163
其他债权投资	117,035,936,210	-	-	117,035,936,210
存出资本保证金	3,041,142,844	-	-	3,041,142,844
其他资产	103,927,785	-	-	103,927,785
合计	<u>181,999,399,245</u>	<u>-</u>	<u>-</u>	<u>181,999,399,245</u>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信用风险敞口 - 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信用损失准备的当年变化：

债权投资	账面总额				信用损失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25年1月1日	21,846,866,764	-	-	21,846,866,764	327,642,601	-	-	327,642,601
转移至阶段一	-	-	-	-	-	-	-	-
转移至阶段二	(800,968,000)	800,968,000	-	-	(160,193,600)	160,193,600	-	-
转移至阶段三	-	-	-	-	-	-	-	-
本年净增加	2,562,928,737	-	-	2,562,928,737	442,090,243	142,639,844	-	584,730,087
2025年12月31日	23,608,827,501	800,968,000	-	24,409,795,501	609,539,244	302,833,444	-	912,372,688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信用风险敞口 - 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信用损失准备的当年变化： - 续

其他债权投资	账面总额				信用损失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25年1月1日	117,035,936,210			117,035,936,210	155,970,799			155,970,799
转移至阶段一	-	-	-	-	-	-	-	-
转移至阶段二	-	-	-	-	-	-	-	-
转移至阶段三	-	-	-	-	-	-	-	-
本年净增加	34,449,690,657	-	-	34,449,690,657	54,661,663	-	-	54,661,663
2025年12月31日	151,485,626,867	-	-	151,485,626,867	210,632,462	-	-	210,632,462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信用风险敞口 - 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信用损失准备的当年变化：- 续

债权投资	账面总额				信用损失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24年1月1日	18,922,185,974	-	-	18,922,185,974	61,256,104	-	-	61,256,104
转移至阶段一	-	-	-	-	-	-	-	-
转移至阶段二	-	-	-	-	-	-	-	-
转移至阶段三	-	-	-	-	-	-	-	-
本年净增加	2,924,680,790	-	-	2,924,680,790	266,386,497	-	-	266,386,497
2024年12月31日	21,846,866,764	-	-	21,846,866,764	327,642,601	-	-	327,642,601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信用风险敞口 - 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信用损失准备的当年变化： - 续

其他债权投资	账面总额				信用损失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24年1月1日	83,078,970,595	-	-	83,078,970,595	56,248,755	-	-	56,248,755
转移至阶段一	-	-	-	-	-	-	-	-
转移至阶段二	-	-	-	-	-	-	-	-
转移至阶段三	-	-	-	-	-	-	-	-
本年净增加	33,956,965,615	-	-	33,956,965,615	99,722,044	-	-	99,722,044
2024年12月31日	117,035,936,210	-	-	117,035,936,210	155,970,799	-	-	155,970,799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风险。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本集团通过保持稳定的银行存款、流动性测试等方法来控制流动性风险。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的到期日的结构分析，按照合同规定的未折现现金流列示：

	本年年末数						合计 人民币元
	即时偿还 人民币元	3个月内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无期限 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643,092,359	-	-	-	-	-	2,643,092,3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178,065,461	-	-	-	-	5,178,065,461
定期存款	-	4,773,100,000	6,379,500,000	10,474,417,710	-	-	21,627,017,7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118,901,766	357,871,664	6,160,859,978	18,209,482,323	22,659,068,255	8,470,511,814	117,976,695,800
债权投资	-	998,328,915	2,635,629,517	7,729,872,402	23,431,475,110	-	34,795,305,944
其他债权投资	-	1,483,678,033	4,150,316,655	25,905,872,134	214,120,463,525	-	245,660,330,3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850,471,336	2,196,444,021	5,657,129,538	11,279,430,436	391,787,500	4,231,825,667	52,607,088,498
存出资本保证金	-	24,250,000	36,475,000	3,207,000,000	-	-	3,267,725,000
其他资产	-	319,761,636	13,667,613	38,995,199	-	-	372,424,448
金融资产合计	93,612,465,461	15,331,499,730	25,033,578,301	76,845,070,204	260,602,794,390	12,702,337,481	484,127,745,567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的到期日的结构分析，按照合同规定的未折现现金流列示：- 续

	本年年末数						合计 人民币元
	即时偿还 人民币元	3个月内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无期限 人民币元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5,284,005,626	-	-	-	-	15,284,005,626
租赁负债	-	21,573,680	51,227,223	96,867,669	11,904,812	-	181,573,384
应付债券	-	46,250,000	138,750,000	740,000,000	5,231,250,000	-	6,156,250,000
其他负债	6,804,106,092	374,681,532	2,113,479	32,815,882	-	60,691,545	7,274,408,530
金融负债合计	6,804,106,092	15,726,510,838	192,090,702	869,683,551	5,243,154,812	60,691,545	28,896,237,540
净头寸	86,808,359,369	(395,011,108)	24,841,487,599	75,975,386,653	255,359,639,578	12,641,645,936	455,231,508,027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的到期日的结构分析，按照合同规定的未折现现金流列示：- 续

	上年年末数						合计 人民币元
	即时偿还 人民币元	3个月内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无期限 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894,020,485	-	-	-	-	-	1,894,020,4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924,974,341	-	-	-	-	7,924,974,341
定期存款	-	5,071,658,334	8,899,563,584	18,410,249,898	-	-	32,381,471,8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931,774,784	474,073,804	5,235,397,765	20,965,546,692	27,246,193,130	7,639,267,899	133,492,254,074
债权投资	-	196,378,552	634,839,016	8,569,424,964	22,956,669,180	-	32,357,311,712
其他债权投资	-	941,012,792	3,466,543,428	21,365,347,121	155,028,337,381	-	180,801,240,7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507,815,753	718,394,354	4,497,993,655	14,200,219,384	5,126,150,540	4,435,367,631	39,485,941,317
存出资本保证金	-	24,217,639	25,500,000	3,236,471,952	-	-	3,286,189,591
其他资产	-	42,120,091	14,243,862	46,231,719	-	-	102,595,672
金融资产合计	84,333,611,022	15,392,829,907	22,774,081,310	86,793,491,730	210,357,350,231	12,074,635,530	431,725,999,730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的到期日的结构分析，按照合同规定的未折现现金流列示：- 续

	上年年末数						合计 人民币元
	即时偿还 人民币元	3个月内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无期限 人民币元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6,878,927,242	-	-	-	-	16,878,927,242
租赁负债	-	42,863,339	94,488,767	94,748,796	-	-	232,100,902
应付债券	-	46,250,000	138,750,000	740,000,000	5,416,250,000	-	6,341,250,000
其他负债	9,406,079,251	216,598,670	7,727,524	33,729,250	-	48,909,903	9,713,044,598
金融负债合计	<u>9,406,079,251</u>	<u>17,184,639,251</u>	<u>240,966,291</u>	<u>868,478,046</u>	<u>5,416,250,000</u>	<u>48,909,903</u>	<u>33,165,322,742</u>
净头寸	<u>74,927,531,771</u>	<u>(1,791,809,344)</u>	<u>22,533,115,019</u>	<u>85,925,013,684</u>	<u>204,941,100,231</u>	<u>12,025,725,627</u>	<u>398,560,676,988</u>

十二、 资本管理

为维护被保险人的利益及满足监管机构的偿付能力监管要求，本集团建立了偿付能力及资本管理的相关制度，并及时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更新完善该制度。

本集团根据业务规划中的业务规模、分支机构的扩张情况、公司的盈利水平、偿付能力状况和流动性状况确定相应的资本需求，并上报董事会。本集团会定期对偿付能力状况和流动性进行压力测试，以确保公司的偿付能力状况和资本水平始终保持健康稳定。

十三、 公允价值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年末和上年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见附注四、3。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年年末数			
	第一层次 人民币元	第二层次 人民币元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911,555,787	60,037,067,492	13,763,493,581	108,712,116,860
其他债权投资	2,354,481,184	148,308,325,456	822,820,227	151,485,626,8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935,471,336	5,257,434,402	16,739,801,221	50,932,706,959
合计	<u>66,201,508,307</u>	<u>213,602,827,350</u>	<u>31,326,115,029</u>	<u>311,130,450,686</u>

十三、公允价值信息 - 续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续

	上年年末数			合计 人民币元
	第一层次 人民币元	第二层次 人民币元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579,398,907	78,071,043,210	7,623,330,274	124,273,772,391
其他债权投资	2,230,476,320	114,805,459,890	-	117,035,936,2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507,815,753	2,535,983,230	23,848,532,021	36,892,331,004
合计	<u>51,317,690,980</u>	<u>195,412,486,330</u>	<u>31,471,862,295</u>	<u>278,202,039,605</u>

本年度，本集团金融工具的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本年度，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改变。

2.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金融资产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债券	159,486,964,498	124,853,525,756	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收益率
资管和信托产品	53,880,770,140	70,324,356,294	资产管理人披露的 产品净值 现金流量折现法	产品净值 风险调整折扣率
优先股	235,092,712	234,604,280	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收益率
合计	<u>213,602,827,350</u>	<u>195,412,486,330</u>		

十三、 公允价值信息 - 续

3.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资管和信托产品	22,961,646,938	21,949,147,621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扣率
股权投资	8,364,468,091	9,522,714,674	资产净值法	最近期净资产的估计
合计	<u>31,326,115,029</u>	<u>31,471,862,295</u>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年初结余与年末结余之间的变动如下：

	本年度 人民币元
本年年初数	31,471,862,295
本年购买	771,897,024
转入第三层次	7,527,873,067
本年到期/处置	(6,725,382,043)
计入损益	(1,106,404,51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13,730,800)
本年年末数	<u>31,326,115,029</u>

十三、公允价值信息 - 续

4.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年末非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除以下资产外，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所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本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输入值
<u>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u>				
债权投资				
政府债	711,953,880	926,066,790	不适用	交易所收盘价
资产支持证券	677,443,992	726,686,886	不适用	交易所收盘价
小计	<u>1,389,397,872</u>	<u>1,652,753,676</u>		
<u>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u>				
债权投资				
政府债	6,915,119,509	8,389,953,936	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收益率
企业债	192,276,038	208,849,9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收益率
小计	<u>7,107,395,547</u>	<u>8,598,803,836</u>		
合计	<u>8,496,793,419</u>	<u>10,251,557,512</u>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输入值
<u>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u>				
债权投资				
政府债	711,945,194	1,000,203,000	不适用	交易所收盘价
资产支持证券	246,062,440	246,753,000	不适用	交易所收盘价
小计	<u>958,007,634</u>	<u>1,246,956,000</u>		
<u>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u>				
债权投资				
政府债	6,796,515,898	8,597,790,903	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收益率
企业债	192,267,184	209,714,4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收益率
小计	<u>6,988,783,082</u>	<u>8,807,505,303</u>		
合计	<u>7,946,790,716</u>	<u>10,054,461,303</u>		

十四、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及金融服务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保单及其他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集团或其附属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十五、承诺事项

本集团无有关投资及物业开发的资本承诺。

十六、财务报表之批准

截至2026年4月14日，本财务报表已获本集团董事会批准。

（六）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本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对本公司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朱建弟和李澜笛。立信认为本公司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未到期责任负债与已发生赔款负债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计量。未到期责任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已发生赔款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与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之和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进行计量。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的摊回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本集团将具有相似风险且统一管理的保险合同归为同一保险合同组合。本集团将保险合同组合进一步细分形成保险合同组，并将保险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保险合同组由一项或多项各自签发日之间间隔不超过 1 年且预计获利水平相似的保险合同组成。

本集团在计量保险合同负债过程中须对保险合同边界内的履约现金流量现值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同时考虑一定的非金融风险调整。履约现金流量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死亡率、疾病发生

率、费用、退保率及非金融风险调整假设等。

本集团对于随基础项目回报而变动的预计现金流量和不随基础项目回报而变动的预计现金流量，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确定现金流量对应的折现率，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基础利率曲线附加综合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综合溢价水平根据税收、流动性效应等因素确定。

本集团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同时结合行业经验，确定费用假设的估计值。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集团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包括保险获取现金流、保单管理和维持费用等。

本集团采用置信水平法等方法确定非金融风险调整。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非金融风险调整的置信水平均为 75%。

本集团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

人民币元

2025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 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 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 调整	
年初保险合同资产	-	-	-	-	-	-	-	-	-
年初保险合同负债	295,248,017,331	3,241,159,075	5,586,701,861	304,075,878,267	309,816,108	19,028,163	541,609,483	13,158,244	883,611,998
年初保险合同净负债余额	295,248,017,331	3,241,159,075	5,586,701,861	304,075,878,267	309,816,108	19,028,163	541,609,483	13,158,244	883,611,998
1. 保险合同收入	(5,822,318,638)	-	-	(5,822,318,638)	(1,653,122,872)	-	-	-	(1,653,122,872)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 相关费用	-	(1,300,035,514)	2,731,117,519	1,431,082,005	-	(19,028,122)	1,560,756,876	12,024,806	1,553,753,560
保险获取现金流的摊销	1,708,956,859	-	-	1,708,956,859	170,659,081	-	-	-	170,659,081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747,953,178	-	747,953,178	-	13,961,435	-	-	13,961,435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 履约现金流变动	-	-	(136,587,970)	(136,587,970)	-	-	(77,267,751)	(11,577,542)	(88,845,293)
其他费用	-	-	-	-	-	-	-	-	-
2. 保险服务费用	1,708,956,859	(552,082,336)	2,594,529,549	3,751,404,072	170,659,081	(5,066,687)	1,483,489,125	447,264	1,649,528,783
保险服务业绩	(4,113,361,779)	(552,082,336)	2,594,529,549	(2,070,914,566)	(1,482,463,791)	(5,066,687)	1,483,489,125	447,264	(3,594,089)
3.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6,906,603,402	37,936,066	3,816,700	6,948,356,168	-	-	-	-	-
4.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793,241,623	(514,146,270)	2,598,346,249	4,877,441,602	(1,482,463,791)	(5,066,687)	1,483,489,125	447,264	(3,594,089)

本集团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 续

人民币元

2025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5. 投资成分及保费返还	(28,306,662,653)	-	28,306,662,653	-	(119,516)	-	119,516	-	-
收到的保费	50,199,037,925	-	-	50,199,037,925	1,679,272,088	-	-	-	1,679,272,088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 关费用(含投资成分)	-	-	(32,386,665,008)	(32,386,665,008)	-	-	(1,465,739,991)	-	(1,465,739,991)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 流	(2,532,730,100)	-	-	(2,532,730,100)	(177,805,063)	-	-	-	(177,805,063)
其他现金流量	-	-	-	-	-	-	-	-	-
6. 现金流合计	47,666,307,825	-	(32,386,665,008)	15,279,642,817	1,501,467,025	-	(1,465,739,991)	-	35,727,034
7. 其他变动	-	-	-	-	-	-	-	-	-
年末保险合同净负债余额	317,400,904,126	2,727,012,805	4,105,045,755	324,232,962,686	328,699,826	13,961,476	559,478,133	13,605,508	915,744,943
年末保险合同资产	-	-	-	-	-	-	-	-	-
年末保险合同负债	317,400,904,126	2,727,012,805	4,105,045,755	324,232,962,686	328,699,826	13,961,476	559,478,133	13,605,508	915,744,943

本集团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

人民币元

2025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6,699,203,401	-	465,004,648	7,164,208,049	47,519,568	-	296,227,707	3,622,631	347,369,906
年初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	(13,192)	-	(743,103)	388	(755,907)
年初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余额	6,699,203,401	-	465,004,648	7,164,208,049	47,506,376	-	295,484,604	3,623,019	346,613,999
1. 分出保费的分摊	44,472,880	-	-	44,472,880	(475,881,196)	-	-	-	(475,881,196)
摊回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5,385,083	5,385,083	-	-	417,236,459	3,908,283	421,144,742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转回)	-	-	-	-	-	-	-	-	-
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的履约现金流变动的	-	-	(1,342,394)	(1,342,394)	-	-	(50,836,489)	(3,662,843)	(54,499,332)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变动额	(17,785,995)	-	(2,191,277)	(19,977,272)	(71,894,551)	-	82,890,360	(55,406)	10,940,403
其他摊回费用	-	-	-	-	-	-	-	-	-
2.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7,785,995)	-	1,851,412	(15,934,583)	(71,894,551)	-	449,290,330	190,034	377,585,813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损益	26,686,885	-	1,851,412	28,538,297	(547,775,747)	-	449,290,330	190,034	(98,295,383)
3. 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47,117,887	-	-	147,117,887	-	-	-	-	-
4.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本集团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 续

人民币元

2025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的调整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173,804,772	-	1,851,412	175,656,184	(547,775,747)	-	449,290,330	190,034	(98,295,383)
5. 投资成分及保费返还	(282,511,808)	-	282,511,808	-	(282,379,607)	-	282,379,607	-	-
支付的分出保费	2,336,517,516	-	-	2,336,517,516	815,361,073	-	-	-	815,361,073
收到的摊回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	-	-	(12,644,909)	(12,644,909)	-	-	(719,915,583)	-	(719,915,583)
其他现金流量	-	-	-	-	-	-	-	-	-
6. 现金流合计	2,336,517,516	-	(12,644,909)	2,323,872,607	815,361,073	-	(719,915,583)	-	95,445,490
7. 其他变动	-	-	-	-	-	-	-	-	-
年末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余额	8,927,013,881	-	736,722,959	9,663,736,840	32,712,095	-	307,238,958	3,813,053	343,764,106
年末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8,927,013,881	-	736,722,959	9,663,736,840	32,713,168	-	308,019,659	3,813,775	344,546,602
年末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	(1,073)	-	(780,701)	(722)	(782,496)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评估

根据偿二代监管规则的要求，本公司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框架，在公司风险偏好体系下，针对各类风险特性制定管控目标和管理策略，并定期对每类风险进行计量及定性评估。

1、市场风险 本公司不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框架，建立了事前拦截、事中监控、事后报告的保险资金运用全流程控制体系，定期对利率风险、权益风险和汇率风险等市场风险因子进行敏感性测试和压力测试，评估其变动对公司偿付能力、财务表现等方面的影响。

2、信用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敞口，主要受投资资产交易对手方和再保险公司的信用状况影响。本公司通过对投资资产持续进行信用等级追踪分析，设定投资项目集中度管理规则，并采用定期压力测试等方法，对信用风险进行监控和管理。

3、保险风险 本公司通过对死亡率、退保率、费用率等因素进行压力测试来监控保险风险，并且通过产品开发审批、保险风险监测等方法管理保险风险。公司通过最优化的再保险策略缓解保险风险，防止灾难性事件发生给公司偿付能力及其他关键财务指标带来重大影响，降低公司经营状况的波动性。

4、操作风险 本公司通过操作风险损失事件、关键风险指标、内控自我评价等工具监控操作风险状况，持续健全业务内控管理体系，优化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管理、信息系统，严守合规经营底线，有效防范操作风险，降低损失。

5、战略风险 本公司已构建完善的战略风险管理体系，通过构建战略制定和战略实施的工作机制和流程，建立战略风险识别、评估、监测、报告、控制等一系列机制方法，确保公司战略与市场环境、公司能力相匹配，公司战略得到正确制定和有效执行，并且能够敏锐、合理应对公司能力与经营环境变化，保持经营稳健可持续

6、声誉风险 本公司已建立常态化舆情监测机制，组织相关培训加强员工的

声誉风险意识，不断完善声誉风险预警处置机制及防范措施，并针对声誉风险事件，制定应急预案，防范声誉性风险。

7、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现金流预测方法综合评估分析公司的流动性状况，全面了解公司流动性风险的承受能力，优化公司资产配置，及时识别公司可能出现的流动性问题，确保公司的流动性始终处于合理水平。

2025年，本公司各项风险均处于安全范围内。

（二）风险控制

1、公司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本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业务单位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董事会是公司最高的风险管理决策机构，对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负责。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负责协助董事会履行其在公司风险管理方面的管理和监督职能。管理层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负责公司日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制定并组织执行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和流程，并确保整体风险在公司可接受范围之内。

风险管理部开展具体风险管理工作，负责建立与维护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协助与指导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制定风险控制措施和管理改进方案，定期进行风险识别，风险评估，出具风险评估报告，提出风险应对建议。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负责建立健全本部门或本单位的风险管理实施细则，执行风险管理的基本流程，定期对本部门的风险进行评估，对其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负责。

2、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其执行情况

本公司不断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并搭建以风险偏好体系为基础的风险管理框架。风险偏好体系设立定性及定量风险容忍度，并在容忍度下对影响风险水平的各项操作标准和监测指标设定风险限额。各职能部门、业务单位在其工作职责范围内，负责日常风险事务处理和风险指标监测。

2025年，本公司各维度下风险状态均可控。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一) 2025 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保险产品占公司 2025 年原保险保费收入的 59.6%。产品名称、主要销售渠道、原保险保费收入和退保金情况具体如下:

排名	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原保险保费收入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退保金 (单位: 人民币万元)
1	工银安盛人寿鑫如意拾号终身寿险	个人代理、公司直销、 保险专业代理、银行邮 政代理、其他兼业代 理、保险经纪业务	1,053,620.26	2,594.65
2	工银安盛人寿鑫如意玖号终身寿险	个人代理、公司直销、 保险专业代理、银行邮 政代理、其他兼业代 理、保险经纪业务	750,285.11	2,008.71
3	工银安盛人寿鑫如意(2024 版)终 身寿险	银行邮政代理	552,603.48	291.61
4	工银安盛人寿盛世相守养老年金保险	银行邮政代理	356,936.42	330.29
5	工银安盛人寿鑫如意八号终身寿险	个人代理、公司直销、 保险专业代理、银行邮 政代理、其他兼业代 理、保险经纪业务	317,096.23	20,195.13
	合计		3,030,541.50	25,420.39

注: 1、保费收入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的通知》(财会〔2008〕11 号)中会计政策要求进行计量。

2、表中各项数字统一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二) 2025 年度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居前 3 位的保险产品占公司 2025 年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的 97.0%。产品名称、主要销售渠道、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和保户投资款本年退保情况具体如下:

排名	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单位：人民币万元）	保户投资款本年退保（单位：人民币万元）
1	工银安盛人寿金账户年金保险（万能型）	个人代理、公司直销、保险专业代理、银行邮政代理、其他兼业代理、保险经纪业务	51,397.77	4,250.32
2	工银安盛人寿满盈宝终身寿险（万能型）	个人代理、公司直销、保险专业代理、银行邮政代理、其他兼业代理、保险经纪业务	21,436.72	820.47
3	工银安盛人寿附加金账户年金保险（万能型）	个人代理、公司直销、保险专业代理、银行邮政代理、其他兼业代理、保险经纪业务、网络销售	5,297.03	2,822.55
	合计		78,131.52	7,893.34

注：表中各项数字统一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三）2025年度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居前3位的投连险产品占公司2025年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的82.0%。产品名称、主要销售渠道、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和投连险独立账户本年退保情况具体如下：

排名	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连险独立账户本年退保（单位：人民币万元）
1	工银安盛人寿附加金品全方位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	个人代理、公司直销、保险专业代理、银行邮政代理、其他兼业代理、保险经纪业务	8,871.46	8,353.67
2	金盛附加全方位二代投资连结保险	个人代理、公司直销、保险专业代理、银行邮政代理、其他兼业代理、保险经纪业务	6,356.59	7,877.66
3	金盛附加全方位投资连结保险	个人代理、公司直销、保险专业代理、银行邮政代理、其他兼业代理、保险经纪业务	961.43	883.56
	合计		16,189.48	17,114.89

注：表中各项数字统一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六、偿付能力信息

本公司偿付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认可资产	37,543,398	34,437,869
认可负债	31,559,423	28,716,459
核心资本	4,225,655	4,215,301
实际资本	5,983,975	5,721,410
最低资本	2,679,944	2,579,216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58%	16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23%	222%

(注：本表根据偿二代相关监管规则编制。)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本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纵深推进消保“一把手工程”，持续完善大消保格局，着力构建消保全流程治理体系，将消费者权益保护深度融入公司治理全链条，筑牢金融安全屏障。

(一) 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组织体系

本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履行消保工作最高决策职责、管理层直接领导、客户服务部（消费者权益保护办公室）组织推动、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业务单位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组织体系。

董事会切实履行消保工作最高决策职责，将消保纳入经营发展战略与企业文化建设，把消保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公司治理评价，审议通过年度消保工作总结及工作计划，听取监管整改提升方案落实情况，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职成效。董事会下设董事会风险管理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董事会消保委），根据授权专项审议或听取消保议题汇报，覆盖年度工作计划、内部考核结果、监管通报、监管整改提升方案、消保审计报告等关键事项，季度监督声誉风险及投诉情况，指导完善消保管理

制度体系，监督高级管理层及消保部门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与有效性。公司高级管理层积极落实董事会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相关决议，深化部署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系建设。监事会切实履行监督职责，监督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消保履职情况与监管整改落实进度。客户服务部（消费者权益保护办公室）牵头组织和落实公司高级管理层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各项要求，协调、督促、指导其他部门及下级机构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系建设情况

本公司立足治理现代化目标，持续优化消保体制机制，不断夯实消保制度体系，结合监管新规及实践管理经验，现行有效制度达 80 个，全面覆盖消保审查、投诉管理、适当性管理、个人信息保护等 13 项消保工作机制。厚植消保文化并强化培训，构建“基础-专业-资深-菁英”四层消保专业培训体系，开展高管大讲堂、“消保有我”案例活动，积极联动各业务条线开展覆盖广泛、内容丰富的消保培训，全年培训覆盖全司 5.1 万人次。升级消保审查机制，开展专项培训，搭建 AI 智能工具，提升审查的针对性、时效性和统一性，全年审查覆盖率、实质性审查意见采纳比率均达 100%。深化消保考核改革，设置 7 大类考评要素，将消保关键环节纳入考核，覆盖总公司关键部门、各级机构、机构专业条线及全体非销售员工，考核结果刚性挂钩绩效评聘。

（三）投诉源头治理情况

本公司秉持风险为本理念，通过构建体系化源头治理管控机制，将消保要求深度融入经营管理全流程，有效推动从“被动合规”向“主动消保”的理念转变。将适当性要求系统嵌入产品设计、销售推介及售后管理等关键环节，切实从源头防范销售误导风险。强化合作方管控，完善黑白灰名单动态管理，每月开展评估预警、季度实施分级管控，对高风险合作机构采取 100% 双录质检、终止合同等差异化管控举措。筑牢个人信息安全保护，搭建“制度-技防-培训-演练”一体的个人信息保

护管理机制，升级技防管控措施，实现全司业务系统信息查询下载日志的统一标准、敏捷查询和异常识别。强化科技赋能，升级双录体系，打造“智慧录”、“智慧检”、“智慧眼”全链路智慧双录平台，全新上线银保 AI 质检系统，深度融合语音、语义、视频识别等多模态智能技术，实现自动质检结论输出。深度分析客户之声数据，主动识别年金险、重疾险产品相关潜在风险，定制预警方案，深化投诉溯源治理，重点聚焦投诉高发领域，系统构建“前防后溯”的良性闭环管理机制，驱动销售品质与服务质量的有效提升。

（四）纠纷化解质效

本公司严格贯彻落实投诉处理各项监管要求，创新构建“小额快处、多元调解、纠纷化解资源运用”三大机制及“精准打击黑灰产、攻坚积案化解”两个专项治理双轮驱动治理体系，并荣膺中国金融传媒“2026 金融消费纠纷化解优秀案例”。2025 年，本公司各级分支机构共受理保险消费投诉 3,166 件，其中监管机构接收并转本公司处理的保险消费投诉 405 件，万张保单投诉量、亿元保费投诉量、万人次投诉量的行业排名稳居行业前列。从投诉业务类别来看，主要涉及销售类纠纷（71.7%）和服务类纠纷（13.0%）。从地区分布情况来看，主要分布在华东地区（41.7%）、华北地区（18.3%）、华南地区（12.5%）、华中地区（10.8%）、西南地区（8.8%）、东北地区（4.7%）、西北地区（3.4%）。

（五）金融教育宣传

本公司着力构建全方位金融宣教格局，规划确立“立体化体系建设”“资源协同提质效”“守正创新扩影响”三大战略方向并细化任务、落实责任主体。常态化与集中式宣教齐头并进，创新打造融合党建、高管、数字、生活、文化元素的“五个消保+”立体范式，全年宣教触达超 1.2 亿人次，同比增长 17.5%，“3·15”及 9 月金融教育宣传活动均创历史新高。积极打造区域实践标杆，联合中共四大纪念馆、人民网、社区等多方开展主题活动，深度参与复旦大学“沉浸式校园宣教”等

活动，精准聚焦“一老一少一新”等特殊群体需求，深入开展进农村、社区、校园、企业、商圈宣教活动。打造线上线下宣教双阵地，线上依托公司官微，工行手机银行 APP 等平台，协同主流媒体搭建场景化传播网络；线下总公司党建文化馆及 21 家分支机构的营业服务网点 100% 设立独立消保专区，配备充足宣教素材并动态更新内容。公司宣教案例获评华夏时报年度“智慧养老金融优秀案例”，活动影响力创历史新高。

八、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2025 年，本公司与关联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各级机构、法国安盛集团及其下属机构、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机构、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开展各类关联交易，其中保险业务类关联交易 24.01 亿元，服务类关联交易 4.04 亿元，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 1.26 亿元，在关联方的银行存款余额 2.32 亿元。

本公司遵循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方面的监管要求，明确信息披露流程，主动披露关联交易信息。2025 年，公司同步在官网及中保协网站披露关联交易信息 66 项，其中 4 项为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信息、6 项为累计重大关联交易信息、56 项为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逐笔披露。

九、公司治理信息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二）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2025 年，本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比例无变化，具体如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行”）：60% 股权

安盛中国公司（以下简称“安盛”）： 27.5%股权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资本”）： 10%股权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集团”）： 2.5%股权

（三）股东所持股权的质押和解质押信息

2025年，本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和解质押情形。

（四）股东会职责和主要决议

1、股东会职责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行使以下职权：

- (1)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的报酬事项；
- (2)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3) 审议批准合资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4) 审议批准合资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5) 对合资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6)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7) 对合资公司同其他实体的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收购合资公司股权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8) 修改章程，审议批准股东会和董事会议事规则；
- (9) 对聘用、解聘为合资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0) 对合资公司公开发行任何证券或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作出决定；
- (11) 批准合资公司设立法人机构，或单个项目对价超过合资公司最近一次审计所确定的净资产总额的百分之二十五（25%）的任何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等事项；及
- (12) 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合资合同或公司章程规定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会的主要决议

时间	会次	会议地点 /出席情况	议题名称	表决情况
2025年2月21日	股东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临时会议)	会议地址: 公司总部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6号36楼 参会人员: 公司四方股东代表 列席人员: 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发行70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	书面投票表决一致通过
2025年5月28日	股东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临时会议)	会议地址: 公司总部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6号36楼 参会人员: 公司四方股东代表 列席人员: 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4年度大股东行为评估报告》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承诺履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4年度资产负债管理报告》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4年度偿付能力压力测试报告》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4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5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5-2027年资本规划》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案防工作管理规定(2025年版)》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陶仲伟免职》的议案	书面投票表决一致通过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首席财务官（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张涛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兼首席精算师（副总经理）喻凌燕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无锡分行支付撮合业务费用的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p>	
2025年6月26日	股东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年度会议)	<p>会议地址: 公司总部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6号36楼</p> <p>参会人员: 公司四方股东代表</p> <p>列席人员: 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p>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4年度绿色金融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风险偏好体系回顾和更新》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5年度分红产品红利分配》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与工商银行关联交易金额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关联方与公司开展日常金融产品、服务等相关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关于《选举孙勇先生、余路明先生、陆俊勇先生担任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p>	书面投票表决一致通过

			<p>关于《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p>	
2025 年 7 月 24 日	股东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临时会议)	<p>会议地址: 公司总部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16 号 36 层</p> <p>参会人员: 公司四方股东代表</p> <p>列席人员: 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p>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 年与 AXA France VIE 关联交易金额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全面风险管理基本规定(2025 年版)》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风险偏好体系管理办法(2025 年版)》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并表管理办法(2025 年版)》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2025 年版)》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裁(总经理)任命及薪酬事宜》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股东监事免职事宜》的议案</p> <p>关于《修订<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章程>及撤销监事会相关事项》的议案</p>	书面投票表决一致通过
2025 年 8 月 28 日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即股东会第五十次会议)	<p>会议地址: 公司总部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16 号 36 层</p> <p>参会人员: 公司四方股东代表</p>	<p>关于《选举包伶俐为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p> <p>关于《选举陈辉为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p> <p>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 年恢复计划》的议案</p>	书面投票表决一致通过

		列席人员： 全体董事、 监事及高级 管理人员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 年 处置计划》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流动性风险管理办 法（2025 年版）》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公司 部门设置调整》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 年 第三次与工商银行关联交易金额累计达到 重大关联交易标准》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第一次与工商银行关联交易金额累计达到 重大关联交易标准》的议案	
2025 年 10 月 21 日	2025 年第五次临 时股东会（即股东 会第五十一次会 议）	会议地址： 公司总部上 海市浦东新 区银城路 16 号 36 层 参会人员： 公司四方股 东代表 列席人员： 全体董事、 监事及高级 管理人员	关于《工银安盛反保险欺诈管理办法 （2025 年版）》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合规管理基本规定（2025 年版）》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投 资官（副总经理）郭晋鲁任中审计报告》 的议案 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公司 部门设置调整》的议案 关于《任命张奇担任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 限公司首席精算师（总精算师、副总经 理）兼首席风险官》的议案 关于《修订<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章 程>及撤销监事会相关事项》的议案	书面投票 表决一致 通过

（五）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董事简历

1、董事会职责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应行使以下职权：

- (1) 召集股东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在正式召集的股东会会议上通过的决议；
- (3) 批准合资公司的业务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合资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 制订合资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制订合资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合资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的发行或上市或该等证券公开上市方案；

(7) 制订合资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合资公司股权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 决定单个项目对价不超过合资公司最近一次审计所确定的净资产总额的百分之二十五（25%）的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等事项，但属于（公司章程第9.4条所述）董事会年度授权范围内的合资公司正常投资组合管理业务中的投资和处置除外；

(9) 决定合资公司省级分支机构或总部一级部门的设置；

(10) (a) 聘任或者解聘合资公司的总裁、副总裁、首席财务官、首席精算师（这些职位的人选应由合资合同所规定的相关股东推荐）；以及（b）根据董事长及总裁的共同提议（或根据公司章程或合资合同不时规定的相关股东的推荐），聘任或者解聘适用中国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公司章程规定应由董事会任命的除（a）项所列人员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11) 制订章程修订提案；拟定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准则；

(12) 批准合资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并监督制度的执行情况；

(13) 听取合资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其工作；

(14) 决定除下文第（15）款所载交易之外的重大关联交易（但相关方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应回避）；

(15) 决定终止或修订合资公司与工商银行现有或其他重要的银保合作协议，和合资公司与安盛中国关联公司签订（并按合资合同所定义）的技术支持协议；

(16) 批准合资公司正常业务之外的重大合同或其他重大承诺（包括或有负债）；

(17) 提请股东会聘请或者解聘为合资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8) 选聘实施合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

(19) 制定合资公司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20) 制定合资公司资本规划、资本补充方案, 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21) 制定合资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 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22) 负责合资公司信息披露, 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并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审议批准数据治理相关的重大事项;

(23) 定期评估并完善合资公司公司治理;

(24) 维护保险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25) 建立合资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26)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27) 承担合规管理的相关职责, 并对合规管理的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 及

(28) 审议批准中国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会授予的其他事项。

2、董事会的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 包括执行董事 2 名, 非执行董事 (含独立董事) 9 名, 职工董事 1 名。截至 2025 年末, 公司董事会成员为 11 人, 其中执行董事 2 人, 包括: 王都富 (董事长), 包伶俐; 非执行董事 9 人, 包括赵立功 (副董事长)、郑昕、金静、尹玄慧、汤善娴, 独立董事孙勇、余路明、陈辉、陆俊勇。2025 年, 本公司累计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 研究议题 40 项, 其中包括议案 36 项、报告 4 项, 为公司各项业务的稳健发展和各项经营管理工作

的有序开展提供了有效保障。董事会下设的 6 个专门委员会全年召开会议 42 次，研究议题共计 102 项，包括议案 63 项、报告 39 项，有效提升了董事会的决策质量和效率。

3、董事简历

王都富先生：1971 年出生，自 2024 年 5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王都富先生 1993 年 8 月参加工作并加入中国工商银行，先后担任工总行办公室秘书二处副处长、处长，工总行办公室副主任、党委办公室副主任；2011 年 7 月赴江苏分行，先后担任南京分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江苏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兼南京分行行长、党委书记；2016 年 3 月任工总行银行卡业务部副总经理兼牡丹卡中心执行副总裁、党委副书记，2016 年 12 月升任工总行银行卡业务部总经理兼牡丹卡中心总裁、党委书记；2021 年 5 月起任北京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总行总经理级）；2024 年 1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公司党委书记；2024 年 6 月起同时担任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王都富先生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从事金融、经济相关工作逾三十年，拥有扎实的理论功底、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王都富先生为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管理委员会主席。

赵立功先生：1971 年出生，自 2022 年 8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赵立功先生 1994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原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经理、规划发展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五矿驻深企业党委书记等职务。现任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赵立功先生拥有北京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赵立功先生具备金融、证券投资、经济工作经历 20 余年，熟悉国家金融

体系和监管要求，具有金融业务和资本市场实操经验，以及金融企业经营管理经验，被深圳市政府纳入“金融领军人才培养计划”。

包伶俐先生：1973年出生，自2025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包伶俐先生于1991年12月参加工作并加入中国工商银行，曾先后担任浙江分行营业部银行卡部副总经理、财务会计部副总经理、结算与现金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财务会计部总经理，浙江分行营业部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浙江金华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浙江杭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浙江分行行长助理、党委委员、副行长等职务，2025年6月加入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2026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总裁（总经理）兼首席合规官。包伶俐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拥有中级经济师职称，在金融行业工作逾30年，长期分管零售业务，熟悉保险销售、银保合作等领域，业务经验丰富，工作业绩较为突出。

金静女士：1973年出生，自2023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金静女士于1999年7月加入中国工商银行总行管理信息部，先后担任对外信息处副处长、处长职务；2018年8月至2019年8月期间挂职于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职务；2021年9月起调入中国工商银行总行战略管理与投资者关系部，担任专家和专职派驻董事；目前兼任工银泰国非执行董事、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非执行董事。金静女士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统计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

郑昕女士：1971年出生，自2024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郑昕女士1992年8月参加工作并加入中国工商银行金华分行，1996年4月至2002年11月先后担任金华分行国际业务部综合会计科副科长、综合管理科科长，营业部（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2002年11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浦江支行行长；2005年11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金华分行营业部（国际业务部）总经理；2013年11月调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任网络融资中心副总经理；2021年8月起任总行普惠金融事业部专家；2023年2月起任工总行战略管理与投资者关系部专家、专职派出董事。郑昕女士毕业于

浙江师范大学，获区域经济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背景和实践经验。

尹玄慧女士：1973年出生，自2023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尹玄慧女士于1997年1月参加工作，曾任毕马威香港助理经理、管理顾问，安联火灾及海事保险日本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助理、首席财务总监，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集团财务规划和分析总监、区域业务发展总监、区域财务规划及管理总监。2018年11月起加入安盛金融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首席策略总监、副行政总裁、安盛香港行政总裁、公司董事，现任安盛金融有限公司中国区域（包括香港及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总裁、公司董事。尹玄慧女士毕业于澳洲新南威尔士大学会计与金融专业，取得商业学士学位，并是澳洲会计师公会的注册会计师。尹玄慧女士具有丰富的业务和财务实践经验及管理经验。

汤善娴女士：1972年出生，自2023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汤善娴女士于1999年9月参加工作，曾任职于贝克·麦坚时律师事务所和年利达律师事务所香港办公室，专项参与中国公司业务和跨境并购交易的法律合规工作，并曾任香港华特迪士尼公司（亚太）有限公司亚太区法律顾问。2009年8月加入安盛亚洲，先后任亚洲区域法律顾问、法律总监，现任安盛亚洲总经理，同时兼任亚洲区法律总监兼合规主管。汤善娴女士毕业于加拿大多伦多约克大学法学院获得法律学位，在香港大学取得香港法学专业证书，并取得香港律师资格。汤善娴女士具有扎实的法律专业知识背景和丰富的法律合规实践经验。

孙勇先生：1966年出生，自2025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孙勇先生1989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外资金融机构监管科副科长、上海利人贸易公司职员；1996年1月至2008年1月历任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总公司（香港）会计部经理，上海分公司助理副总裁、财务总监，中国区副总裁、财务总监、管理支持部总经理；2008年2月至2009年8月任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9年9月至2018年2月历任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常务副总经理兼首席财务官、公司临时负责人、总经理兼首席执行

官、资产管理中心总经理。孙勇先生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拥有经济师、LOMA 寿险管理师职称，拥有近 30 年的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并深耕保险行业将近 20 年，拥有丰富的保险行业重要管理岗位履职经历。

余路明先生：1963 年出生，自 2025 年 11 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余路明先生 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在杭州大学（现为浙江大学）财政金融系担任讲师。1995 年 12 月起，先后在深圳蓝天基金、平安证券、浙江国信投资管理、中海基金、青岛海协信托、华商基金、杉杉资产管理、太平保险集团、太平证券控股（香港）、太平金融控股等企业担任要职。2016 年 5 月加入中国人保，先后任中国人保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董事、总裁，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深专家、一级资深专家、人保基金负责人，拟任中国人保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汇百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余路明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现为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他拥有经济学硕士学位、工商管理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以及超过 35 年的金融保险从业经历，曾分别在多家金融保险机构担任重要管理岗位。

陈辉先生：1978 年出生，自 2025 年 11 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陈辉先生 2009 年 6 月于中央财经大学毕业后在校任职，现任中国精算科技实验室主任。2006 年至 2019 年先后参与长安责任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的筹建工作，曾任长安责任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责任人、企划精算部总经理，长安保险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责任人、产品精算部总经理，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副总经理、审计责任人。陈辉先生同时自 2022 年 9 月起兼任北部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陈辉先生拥有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副研究员职称和中国精算师资格，具有深厚的经济、保险理论功底和丰富的保险企业管理实务经验。

陆俊勇先生：1973 年出生，自 2025 年 11 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陆俊勇先生 1996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担任上海宝钢化工有限公司企业法律顾问，宝钢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主办、主管、综合主管、首席法律事务管理师、副部长（主持

工作)兼诉讼管理处长、合同管理处长,宝钢美洲贸易公司(美国新泽西州)挂职法律顾问,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协鑫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副总裁(法务),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起任四源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风控官。同时,陆俊勇先生自2014年5月起担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自2021年8月起担任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自2020年12月起担任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陆俊勇先生毕业于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获法学硕士学位,拥有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律师资格,具有近30年丰富的法律事务、风险管理和企业管理经验。

(六)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本公司共有4名独立董事,分别是孙勇先生、余路明先生、陈辉先生、陆俊勇先生。自2025年11月上任以来,各位独立董事认真履行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要求,诚信、独立、勤勉履行职责,以独立客观的立场对董事会及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的相关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发表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股东、公司和保险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 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会决议,并经监管批准,公司监事会及监事自2025年11月17日起撤销。

(八)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无。

(九) 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简历

1、高级管理层构成与职责

截至2025年末,本公司管理层成员共5名,包括,董事长兼管理委员会主席王都富,领导公司管理委员会决定重大日常经营事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张涛,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信息安全及公司治理等工作;副总经理郭晋鲁,负责公司客服、消保、运营等工作;副总经理、总精算师张奇,负责公司精

算、产品和风险管理等工作；纪委书记周宏，负责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

2、高级管理层人员简历

（王都富先生简历请见董事简历）

张涛先生：1976年出生。张涛先生拥有大连理工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职称。张涛先生于2003年4月在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参加工作，2011年6月至2013年7月先后担任工行河北邯郸永年支行副行长、支部副书记，高开支行行长、支部书记，邯郸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2013年9月至2023年12月先后担任工总行财务会计部境外及控股机构财务管理处副处长、金融工具计量管理处副处长（主持工作）、金融工具计量管理处处长、经营考评处处长。2023年12月加入本公司担任公司党委委员，2024年4月至2025年11月担任本公司董事职务，2024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首席财务官（副总经理）职务，2024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2025年2月起同时担任本公司网络安全官，2025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涛先生拥有丰富的财务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具备保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资格。张涛先生目前担任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首席财务官（副总经理）兼网络安全官、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管理委员会成员。

郭晋鲁先生：1972年出生。郭晋鲁先生拥有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以及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拥有美国CFA协会颁授的特许金融分析师专业资格。郭晋鲁先生于1999年1月加入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金盛保险董事兼副总经理，金盛保险董事会秘书兼首席投资官，2012年7月起担任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2019年7月起同时担任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郭晋鲁先生拥有坚实的专业背景以及丰富的保险管理和资产管理经验，精通投资管理业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核准，具备保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资格。郭晋鲁先生目前担任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首席投资官（副总经理），为管理委员会成员。

张奇先生：1979年出生。张奇先生拥有湖南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2010年获得北美精算师资格。张奇先生于2001年7月在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参加工作，曾担任个险产品部负责人、产品部副总经理等职务，2021年3月担任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划精算部总监，2021年11月在平安养老担任总精算师、董事会秘书，其中，2024年7月至2025年7月兼任平安养老财务负责人。2025年7月加入本公司，2025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首席精算师（总精算师、副总经理）兼首席风险官。张奇先生拥有20余年金融行业工作经验，专业背景扎实，精算管理经验丰富，具备保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资格。张奇先生目前担任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精算师（总精算师、副总经理）兼首席风险官，为管理委员会成员。

周宏女士：1973年出生。周宏女士拥有上海理工大学工学博士学位，2000年12月在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参加工作，历任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行长、闸北支行行长、上海分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纪委委员、直属党委委员等职务，2023年7月起担任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周宏女士拥有丰富的金融行业工作经验，专业背景扎实，管理经验丰富。周宏女士目前担任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十）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薪酬制度

按照监管部门及公司治理等要求，为确保薪酬管理过程合规、严谨，本公司已制定薪酬管理相关制度，有效规范薪酬管理程序。

2、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监事会和监事已于2025年11月17日撤销，本公司执行董事、原职工代表监事依据公司具体行政职位领取员工薪酬，薪酬水平考虑市场情况、个人职位职责等因素综合厘定。非执行董事中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其他非执行董事、原股东代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报酬。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其中，基本薪酬

依据行业水平、具体职位等因素综合厘定；绩效薪酬根据当年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均在基本薪酬的3倍以内，实行延期支付机制及追索扣回机制，且目标绩效薪酬不低于基本薪酬，均符合监管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相关管理办法对因违规违纪或出现追索扣回等情形受到处理的员工，均根据公司做出的处理决定进行了相应绩效薪酬的扣减、止付或追索。

（十一）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1、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

根据本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总公司设置了22个一级部门，包括银保业务部、个险业务部、团险及中介业务部、金融同业部、资产负债管理部、财务部、互联网保险部、健康险事业部、精算部、客户服务部（消费者权益保护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产品部、信息科技部、运营部、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董事会办公室、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内审部、银保培训部、战略与数据管理部、纪委办公室（党委巡察办公室）。

2、 公司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截至2025年末，除上海总部外，本公司在全国设立19家省级分公司、1家直属中心支公司、74家中心支公司、21家营销服务部，分支机构数量达到115家。

（十二）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2025年，公司持续深化党建和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机融合，积极践行现代公司治理理念，优化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公司各治理主体能够做到各司其职、规范运作、有效制衡。公司各方股东切实履行股东义务、规范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完成由单一股权董事向股权董事、独立董事及职工董事共同组成的多元化架构的平稳过渡，全面满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充分发挥公司治理核心作用；监事会依法撤销，由董事会审计和合规委员会承接其监督职能，公司治理运作向更集约高效的方向转型。公司股权结构清晰，治理运作良好，内部控制健全，风险管理有效，公司、股东、员工、消费者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合法权益得到积极维护。公司积极践行保险为民宗旨、履行社会责任，社会评价良好，未发生公司治理方面的重大问题或出现调

降评级的重大事项。

（十三）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详见附件：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十、重大事项信息

1. 2024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山东分公司因存在未如实记录保险业务事项的问题收到行政处罚。

2.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吴茜女士不再担任本公司总裁（总经理）职务。

3. 2025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辽宁分公司因存在未严格执行经批准或者备案保险条款和费率的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4. 2025 年 8 月 4 日，本公司四川分公司因未按照规定使用经备案的保险费率等 3 项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5. 2025 年 8 月 14 日，本公司山东分公司因存在未按照规定使用经备案的保险条款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6. 2025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因存在未严格执行销售行为可回溯制度等 4 项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7. 自 2025 年 11 月 17 日起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依法撤销，由董事会审计和合规委员会依法承接监事会职权，周敏女士、韩韬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8. 2025 年 12 月 10 日，本公司发布 2025 年因董事会架构调整等原因，董事累计变更人数超过董事会成员三分之一的变更情况公告，具体为：

2025 年 3 月，陶仲伟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2025 年 11 月，孙勇先生、余路明先生、陈辉先生、陆俊勇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包伶俐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张涛先生、杨玲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十一、附件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5 年度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沪264M2HOKWW



<u>目录</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3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 - 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 4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5 - 8
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 12
财务报表附注	13 - 141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31628 号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安盛人寿”)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工银安盛人寿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工银安盛人寿,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工银安盛人寿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工银安盛人寿2025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工银安盛人寿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工银安盛人寿、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工银安盛人寿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工银安盛人寿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工银安盛人寿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工银安盛人寿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工银安盛人寿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润笛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茜茜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资产					
货币资金	1	2,643,092,359	1,894,012,913	2,634,009,846	1,888,342,4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5,176,491,941	7,924,019,227	5,176,491,941	7,894,015,561
定期存款	3	20,693,983,921	30,481,136,103	20,636,971,206	30,425,982,73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108,712,116,860	124,273,772,391	101,236,469,168	115,057,013,718
债权投资	5	23,497,422,813	21,519,224,163	22,979,232,489	21,112,422,034
其他债权投资	6	151,485,626,867	117,035,936,210	151,485,626,867	117,025,801,1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	50,932,706,959	36,892,331,004	48,309,704,623	34,264,014,254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8	10,007,500,946	7,510,822,048	10,007,500,946	7,510,822,048
长期股权投资	9	-	-	100,000,000	10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0	3,076,491,530	3,041,142,844	3,076,491,530	3,041,142,844
固定资产	11	67,000,969	91,778,597	63,342,136	85,669,983
在建工程		12,554,873	1,723,298	12,554,873	1,723,298
使用权资产	12	193,875,273	238,488,825	193,289,883	227,814,447
无形资产	13	29,582,240	33,403,816	21,583,863	21,369,0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40,504,906	343,352,512	-	314,786,272
其他资产	15	767,569,493	301,538,322	736,172,248	270,682,833
资产总计		377,336,521,950	351,582,682,273	366,669,441,619	339,241,602,686

刊载于第13页至第14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 续
2025年12月31日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9,523,514	144,007,675	169,523,514	144,007,6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	15,279,844,757	16,872,780,200	12,152,273,542	14,429,941,324
预收保费		192,196,716	154,122,923	192,297,841	154,224,048
应付职工薪酬	17	497,446,799	419,071,183	456,925,445	382,919,994
应交税费	18	50,167,995	37,021,400	16,012,546	13,473,160
保险合同负债	8	325,148,707,629	304,959,490,265	325,148,707,629	304,959,490,265
租赁负债	12	181,573,384	225,870,791	180,996,540	214,331,195
应付债券	19	5,146,986,301	5,146,986,301	5,146,986,301	5,146,986,3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	1,832,978,531	-	1,832,978,531	-
其他负债	20	7,463,355,470	9,854,411,947	541,464,017	431,406,143
负债合计		355,962,781,096	337,813,762,685	345,838,165,906	325,876,780,10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1	12,505,000,000	12,505,000,000	12,505,000,000	12,50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2	7,000,000,000	-	7,000,000,000	-
资本公积		(330,189)	-	(330,189)	-
其他综合收益	23	(13,311,110,046)	(11,352,032,482)	(13,311,111,800)	(11,352,412,282)
盈余公积	24	997,126,755	736,822,053	942,766,401	696,336,317
一般风险准备	25	942,766,401	696,336,317	942,766,401	696,336,317
未分配利润	26	13,240,287,933	11,182,793,700	12,752,184,900	10,819,562,2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373,740,854	13,768,919,588	20,831,275,713	13,364,822,5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7,336,521,950	351,582,682,273	366,669,441,619	339,241,602,686

第1页至第141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都富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包伶俐
总裁
(签名或盖章)



张涛
财务负责人
(签名或盖章)



张奇
总精算师
(签名或盖章)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4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25年度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27	7,475,441,510	6,848,126,194	7,475,441,510	6,848,126,194
利息收入	28	5,625,826,578	5,217,694,966	5,608,188,392	5,203,057,434
投资收益	29	9,344,834,662	3,069,344,626	9,117,426,251	2,846,325,96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57,219,118	5,201,544,533	1,693,321,458	5,187,956,832
汇兑损益		(14,419,167)	735,475	(14,419,167)	735,475
其他业务收入	30	108,683,284	98,386,713	11,250,577	13,973,942
其他收益	31	13,480,552	-	8,852,410	-
营业收入合计		24,211,066,537	20,435,832,507	23,900,061,431	20,100,175,839
营业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32	5,400,932,855	4,743,408,976	5,400,932,855	4,743,408,976
分出保费的分摊		431,408,316	252,431,368	431,408,316	252,431,368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361,651,230)	(180,406,091)	(361,651,230)	(180,406,091)
承保财务损益		11,706,001,621	11,165,967,119	11,706,001,621	11,165,967,119
减：分出再保财务损益		(265,026,655)	(226,458,599)	(265,026,655)	(226,458,599)
利息支出	33	507,962,987	546,212,041	507,765,008	545,699,076
税金及附加		4,391,758	2,280,822	2,210,295	559,897
业务及管理费	34	420,350,284	271,314,204	548,401,662	358,939,344
其他业务支出	35	272,132,960	296,960,703	19,153,117	1,384,412
信用减值损失	36	639,798,836	490,587,617	639,258,703	488,888,440
营业支出合计		18,756,301,732	17,362,298,160	18,628,453,692	17,150,413,942
营业利润		5,454,764,805	3,073,534,347	5,271,607,739	2,949,761,897
加：营业外收入		261,800	5,163,995	255,938	4,406,235
减：营业外支出		(6,894,769)	(895,230)	(6,894,769)	(895,230)
利润总额		5,448,131,836	3,077,803,112	5,264,968,908	2,953,272,902
减：所得税费用	37	(2,845,084,821)	(2,047,033,131)	(2,800,668,073)	(2,016,771,662)
净利润		2,603,047,015	1,030,769,981	2,464,300,835	936,501,240
持续经营净利润		2,603,047,015	1,030,769,981	2,464,300,835	936,501,240

刊载于第13页至第14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 续
2025年度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85,939,446	1,262,370,259	86,175,256	1,262,884,913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343,920,370	1,469,921,878	344,156,180	1,470,436,532
2.不能转损益的保险 合同金融变动		(257,980,924)	(207,551,619)	(257,980,924)	(207,551,619)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784,154,610)	(4,697,621,084)	(1,784,012,374)	(4,697,599,309)
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5,562,934,295)	9,556,461,824	(5,562,907,704)	9,556,539,795
2.其他债权投资信用 损失准备		40,996,247	60,749,160	41,111,892	60,692,964
3.可转损益的保险合 同金融变动		3,826,215,014	(14,877,327,631)	3,826,215,014	(14,877,327,631)
4.可转损益的分出再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8,431,576)	424,036,228	(88,431,576)	424,036,228
5.其他		-	138,459,335	-	138,459,335
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合计		(1,698,215,164)	(3,435,250,825)	(1,697,837,118)	(3,434,714,396)
综合收益总额		904,831,851	(2,404,480,844)	766,463,717	(2,498,213,156)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4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附注八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51,916,383,806	46,775,969,9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582,314	485,060,6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301,966,120	47,261,030,542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31,896,089,522	43,221,119,962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419,318,096	69,689,462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4,632,461	234,862,050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334,515,911	2,644,503,4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0,405,326	1,081,426,0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962,077	119,358,400
支付的保险保障基金		155,014,004	159,402,7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274,699	764,155,8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19,212,096	48,294,517,929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	13,482,754,024	(1,033,487,387)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301,095,704	117,011,430,2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62,599,416	8,532,432,3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26,386,955	46,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590,082,075	125,543,908,8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9,253,152,127	126,973,014,7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352,835	129,055,5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309,504,962	127,102,070,26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19,422,887)	(1,558,161,385)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4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 续
2025年度

	附注八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卖出回购证券收到现金净额		-	3,934,19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	3,934,190,000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62,435,093	180,946,336
卖出回购证券支付现金净额		1,591,865,247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24,789,907	766,508,9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58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79,610,829	947,455,2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389,171	2,986,734,71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19,167)	735,4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38(2)	(2,030,698,859)	395,821,41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43,444,994	9,347,623,579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	7,712,746,135	9,743,444,994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附注八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51,916,383,806	46,775,969,9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765,826	353,390,9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54,149,632	47,129,360,852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31,896,089,522	43,221,119,962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419,318,096	69,689,462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4,632,461	234,862,050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334,515,911	2,644,503,4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9,355,151	986,668,0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018,679	56,952,806
支付的保险保障基金		155,014,004	159,402,7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001,684	950,573,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49,945,508	48,323,772,285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	13,304,204,124	(1,194,411,433)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638,622,770	116,589,852,2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029,981,940	8,300,567,5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26,369,292	38,5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694,974,002	124,890,458,2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8,696,503,352	126,438,941,5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283,297	95,580,0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752,786,649	126,534,521,578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57,812,647)	(1,644,063,294)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4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 续
2025年度

	附注八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卖出回购证券收到现金净额		-	3,934,19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	3,934,190,000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50,638,369	163,642,001
卖出回购证券支付现金净额		2,276,59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8,523,188	549,403,1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18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6,081,746	713,045,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3,918,254	3,221,144,81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19,167)	735,4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38(2)	(2,004,109,436)	383,405,56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07,775,244	9,324,369,677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	7,703,665,808	9,707,775,244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4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其他权益工具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505,000,000	-	-	(11,352,032,482)	736,822,053	696,336,317	11,182,793,700	13,768,919,58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698,215,164)	-	-	2,603,047,015	904,831,8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7,000,000,000	(330,189)	-	-	-	-	6,999,669,811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60,304,702	-	(260,304,70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46,430,084	(246,430,084)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299,680,396)	(299,680,396)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60,862,400)	-	-	260,862,400	-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2,505,000,000	7,000,000,000	(330,189)	(13,311,110,046)	997,126,755	942,766,401	13,240,287,933	21,373,740,854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4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续
2025年度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2,505,000,000	3,345,118,200	583,889,143	552,830,281	3,517,012,227	20,503,849,85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10,763,005,708)	49,855,912	49,855,912	6,332,844,465	(4,330,449,419)
2024年1月1日余额	12,505,000,000	(7,417,887,508)	633,745,055	602,686,193	9,849,856,692	16,173,400,432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3,435,250,825)	-	-	1,030,769,981	(2,404,480,844)
(二)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103,076,998	-	(103,076,998)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93,650,124	(93,650,124)	-
(三)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	(498,894,149)	-	-	498,894,149	-
留存收益	-	(498,894,149)	-	-	498,894,149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2,505,000,000	(11,352,032,482)	736,822,053	696,336,317	11,182,793,700	13,768,919,588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4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其他权益工具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505,000,000	-	-	(11,352,412,282)	696,336,317	696,336,317	10,819,562,229	13,364,822,581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697,837,118)	-	-	2,464,300,835	766,463,7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7,000,000,000	(330,189)	-	-	-	-	6,999,669,811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46,430,084	-	(246,430,08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46,430,084	(246,430,084)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299,680,396)	(299,680,396)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60,862,400)	-	-	260,862,400	-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2,505,000,000	7,000,000,000	(330,189)	(13,311,111,800)	942,766,401	942,766,401	12,752,184,900	20,831,275,713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4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续
 2025年度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2,505,000,000	3,345,045,479	552,830,281	552,830,281	3,238,878,203	20,194,584,2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10,763,849,216)	49,855,912	49,855,912	6,332,588,885	(4,331,548,507)
2024年1月1日余额	12,505,000,000	(7,418,803,737)	602,686,193	602,686,193	9,571,467,088	15,863,035,73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3,434,714,396)	-	-	936,501,240	(2,498,213,156)
(二)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93,650,124	-	(93,650,12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93,650,124	(93,650,124)	-
(三)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	(498,894,149)	-	-	498,894,149	-
留存收益	-	-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2,505,000,000	(11,352,412,282)	696,336,317	696,336,317	10,819,562,229	13,364,822,581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4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原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成立的中外合资公司,总部位于上海。本公司于1999年4月12日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保监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并在1999年5月14日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公司的营业执照的规定,本公司主要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及其再保险业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已在北京、天津、河北、河南、山东、辽宁、江苏、浙江、四川、广东、湖北、陕西、山西、福建、安徽、重庆、广西、云南、江西等省市设立了19家分公司并正式营业。

本公司于2019年4月28日取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银保监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保监复[2019]474号)的批准,投资设立子公司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工银安盛资管”)。工银安盛资管于2019年5月13日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本公司及上述子公司在本财务报表中统称为“本集团”。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5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厘定。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输入值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所有者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所有者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所有者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所有者权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所有者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主体控制方时，表决权或类似权力不构成决定性因素的主体，例如，当表决权与行政管理工作相关，以及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主导时。可作为结构化主体的例子主要包括理财产品、基金、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等。

6.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 - 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7.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其他应收款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自取得起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 续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续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5.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其他应收款项，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 - 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本集团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其他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其他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及上述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本集团根据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和账龄确定其信用风险特征，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其他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本集团根据其他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5.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7.5.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 (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11)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5.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7.5.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续

(12) 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13)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14)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主要考虑因素包括：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资产逾期情况、借款人的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还款行为等。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7.5.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5.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7.5.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 续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90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7.5.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定期存款、存出资本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5.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7.5.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6.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6. 金融资产的转移 - 续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7.7.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续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 (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7.9.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利息和其他应付款等。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10.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11.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7.12.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长期股权投资

8.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8.2.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8.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四、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	折旧率
电子设备	3年	0%	33%
办公及其他设备	5年	0%	20%
运输设备	6年	0%	17%
房屋及建筑物	30年	3%	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为软件使用权，其使用寿命为五年。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为装修费，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予以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3.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建工程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3. 非金融资产减值 - 续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 存出资本保证金

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至少按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存出资本保证金，并存入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得动用。

1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16. 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6. 职工薪酬 - 续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7. 保险合同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号）（以下简称“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制定了与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以下简称“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

17.1. 定义与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本集团与保单持有人约定，在特定保险事项导致对保单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时给予其赔偿，并因此承担源于保单持有人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保险事项，是指保险合同所承保的、产生保险风险的不确定未来事项。保险风险，是指从保单持有人转移至合同签发人的除金融风险之外的风险。

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适用于本集团下列合同：

- (1) 本集团签发的保险合同 (含分入的再保险合同)；
- (2) 本集团分出的再保险合同；
- (3) 本集团在合同转让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上述保险合同；
- (4) 本集团所签发的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

再保险合同，是指再保险分入人（再保险合同签发人）与再保险分出人约定，对再保险分出人由对应的保险合同所引起的赔付等进行补偿的保险合同。

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是指赋予特定投资者合同权利以收取保证金额和附加金额的金融工具。附加金额由合同签发人基于特定项目回报相机决定，且预计构成合同利益的重要部分。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1. 定义与分类 - 续

在合同开始日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保险合同，属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

- 合同条款规定保单持有人参与分享清晰可辨认的基础项目；
- 企业预计将基础项目公允价值变动回报中的相当大部分支付给保单持有人；
- 预计应付保单持有人金额变动中的相当大部分将随基础项目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变动。

17.2. 保险合同的识别、合并和分拆

17.2.1. 保险合同的识别

本集团评估各单项合同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即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据此判断该合同是否为保险合同，只有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才是保险合同。对于合同开始日经评估符合保险合同定义的公司，后续不再重新评估。

本集团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认定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合同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 至少在一个具有商业实质的情形下，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项可能导致签发人支付重大额外金额，即使保险事项发生可能性极小，或者或有现金流量按概率加权计算所得的预期现值占保险合同剩余现金流量的预期现值的比例很小。额外金额是保险事项发生时比不发生时多支付金额（包括索赔处理费和理赔估损费）的现值。其中，对交易没有经济上的可辨认影响的，表明不具有商业实质；
- 至少在一个具有商业实质的情形下，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项可能导致签发人按现值计算遭受损失。企业判断是否因上述保险事项遭受损失的标准是保险事项发生的情形下的未来现金流出现值大于流入现值。但是，即使一项再保险合同可能不会使其签发人遭受重大损失，只要该再保险合同将对应的保险合同分出部分中几乎所有的保险风险转移给了再保险分入人，那么该再保险合同仍被视为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2. 保险合同的识别、合并和分拆 - 续

17.2.2. 保险合同的合并

本集团基于整体商业目的而与同一或相关联的多个合同对方订立的多份保险合同，将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以反映其商业实质。

17.2.3. 保险合同的分拆

保险合同中包含多个组成部分的，本集团将下列组成部分予以分拆：

-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分拆条件的嵌入衍生工具；
- 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但是与投资成分相关的合同条款符合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定义的仍然适用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
- 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

投资成分，是指无论保险事项是否发生均须根据保险合同要求偿还给保单持有人的金额。

如果投资成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则视为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

(1) 投资成分和保险成分非高度关联。如果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投资成分和保险成分高度关联：

- 投资成分和保险成分不可单独计量，即无法在不考虑另一个成分的情况下计量其中一个成分。如果一个成分的价值随另一个成分的价值变动而变动，则两个成分高度关联；
- 保单持有人无法从其中一个成分单独获益，只能在两个成分同时存在时获益。如果合同中一个成分的失效或到期会造成另一个成分的失效或到期，则两个成分高度关联。

(2) 签发该保险合同的企业或其他方可以在相同的市场或地区单独出售与投资成分具有相同条款的合同。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2. 保险合同的识别、合并和分拆 - 续

17.2.3. 保险合同的分拆 - 续

保险合同服务，是指企业为保险事项提供的保险保障服务、为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持有人提供的投资回报服务，以及代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持有人管理基础项目的投资相关服务。

企业分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不应考虑为履行合同义务而必须实施的其他活动，除非企业在该活动发生时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了保险合同服务之外的商品或服务。对于企业向保单持有人承诺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如果保单持有人能够从单独使用或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该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中受益，则应当将其作为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

如果同时符合下列条件，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不可明确区分：

- 该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承诺的相关现金流量及风险与合同中保险成分的相关现金流量及风险高度关联；
- 企业提供了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承诺与保险成分进行整合。

本集团根据保险合同分拆情况分摊合同现金流量。合同现金流量扣除已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和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的现金流量后，在保险成分（含未分拆嵌入衍生工具、不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和不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和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之间进行分摊。

17.3. 保险合同的分组

本集团将具有相似风险且统一管理的保险合同归为同一保险合同组合。本集团将保险合同组合进一步细分形成保险合同组，并将保险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保险合同组由一项或多项各自签发日之间间隔不超过1年且预计获利水平相似的保险合同组成。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3. 保险合同的分组 - 续

本集团以合同组合中单项合同为基础，逐项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但有合理可靠的信息表明多项合同属于同一合同组的，本集团以多项合同为基础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

本集团将同一合同组合至少分为下列合同组，并且不将签发时间间隔超过一年的合同归入同一合同组：

- 初始确认时存在亏损的合同组；
- 初始确认时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发生亏损的合同组；
- 该组合中剩余合同组成的合同组。

17.4. 保险合同的确认

本集团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签发的合同组：

- 责任期开始日；
- 保单持有人首付款到期日，或者未约定首付款到期日时本集团实际收到首付款日；
- 发生亏损时。

合同组合中的合同符合上述时点要求时，本集团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后续不再重新评估。责任期，是指本集团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期间。本集团将合同组确认前已付或应付的、系统合理分摊至相关合同组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确认为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是指因销售、核保和承保已签发或预计签发的合同组而产生的，可直接归属于其对应合同组合的现金流量。合同组合中的合同归入其所属合同组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合同对应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事实和情况表明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可能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集团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导致以前期间减值因素已经消失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17.5.1. 一般规定

17.5.1.1. 初始计量

本集团以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合同服务边际

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集团因在未来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将于未来确认的未赚利润。

(2) 履约现金流

履约现金流量包括下列各项：

- 与履行保险合同直接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
- 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
- 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集团可以在高于合同组或合同组合的汇总层面估计履约现金流量，并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合同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 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值为无偏的概率加权平均值；
- 有关市场变量的估计应当与可观察市场数据一致；
- 以当前可获得的信息为基础，反映计量时存在的情况和假设；
- 与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分别估计，估计技术适合合并估计的除外。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1. 一般规定 - 续

17.5.1.1. 初始计量 - 续

本集团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考虑合同组内各单项合同边界内的现金流量。本集团有权要求保单持有人支付保费或者有实质性义务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该权利或义务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在保险合同边界内。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无实质性义务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

- 本集团有实际能力重新评估该保单持有人的风险，并据此可重新设定价格或承诺利益水平以充分反映该风险；
- 本集团有实际能力重新评估该合同所属合同组合的风险，并据此可重新设定价格或承诺利益水平以充分反映该风险，且重新评估日前对应保费在定价时未考虑重新评估日后的风险。

本集团采用适当的折现率对履约现金流量进行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未包含在未来现金流量估计中的有关金融风险。适当的折现率同时符合下列要求：

- 反映货币时间价值、保险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以及流动性特征；
- 基于与保险合同具有一致现金流量特征的金融工具当前可观察市场数据确定，且不考虑与保险合同现金流量无关但影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其他因素。

非金融风险调整，是指企业在履行保险合同时，因承担非金融风险导致的未来现金流量金额和时间方面的不确定性而要求得到的补偿。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不考虑企业自身的不履约风险。本集团在估计履约现金流量时考虑非金融风险调整，以反映非金融风险对履约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集团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 履约现金流量；
- 在该日终止确认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1 一般规定 - 续

17.5.1.1. 初始计量 - 续

- 合同组内合同在该日产生的现金流量。

上述各项之和反映为现金净流入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反映为现金净流出，本集团将其作为首日亏损计入当期损益。

17.5.1.2. 后续计量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未到期责任负债与已发生赔款负债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未到期责任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已发生赔款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以及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除外；
-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

本集团按照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合理确定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据此对上述前4项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保险服务收入。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1 一般规定 - 续

17.5.1.2. 后续计量 - 续

本集团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导致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因当期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导致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本集团在确认保险服务收入和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包含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本集团将合同组内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随时间流逝进行系统摊销，计入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保险服务费用，同时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以反映该类现金流量所对应的保费的收回。

本集团将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的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作为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本集团考虑持有的相关资产及其会计处理，在合同组合层面对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的会计处理做出下列会计政策选择：

- 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全额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
- 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在合同组剩余期限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计入各个期间保险财务损益的金额，其与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对产生外币现金流量的合同组进行计量时，将保险合同负债视为货币性项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9号——外币折算》有关规定处理。资产负债表日，产生外币现金流量的合同组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于选择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保险合同组合，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2. 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方法（“浮动收费法”）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评估一项合同是否为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后续不再重新评估。分入和分出的再保险合同，不适用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计量的特殊方法。

本集团按照基础项目公允价值扣除浮动收费的差额，估计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浮动收费，是指本集团因代保单持有人管理基础项目并提供投资相关服务而取得的对价，等于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减去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调整后予以确定：

(1)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2) 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变动金额，但以下情形除外：

- 本集团使用衍生工具或分出再保险合同管理与该金额变动相关金融风险时，对符合规定条件的，可以选择将该金额变动中由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的部分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但本集团将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该金额变动中的相应部分也应予以分解；
- 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减少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
- 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增加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2. 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方法 (“浮动收费法”) - 续

(3) 与未来服务相关且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以下情形除外：

- 本集团使用衍生工具、分出再保险合同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衍生金融工具管理与该履约现金流量变动相关金融风险时，对符合规定条件的，可以选择将该履约现金流量变动中由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的部分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但本集团将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该履约现金流量变动中的相应部分也应予以分解；
- 该履约现金流量的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
- 该履约现金流量的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

(4)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5)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本集团按照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合理确定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据此对根据 (1) 至 (4) 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保险服务收入。

对于本集团持有基础项目的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本集团选择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的金额等于其持有的基础项目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7.5.3. 亏损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方法

合同组在初始确认时发生首日亏损的，或合同组合中的合同归入其所属亏损合同组而新增亏损的，本集团确认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初始确认时，亏损合同组的保险合同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其履约现金流量。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3. 亏损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方法 - 续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导致合同组在后续计量时发生亏损的，本集团确认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 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发生变更，导致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
- 对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其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减少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确认合同组的亏损后，将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下列变动额，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未到期责任负债中的亏损部分和其他部分：

- 因发生保险服务费用而减少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因相关风险释放而计入当期损益的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金额；
-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分摊至亏损部分的金额不计入当期保险服务收入。

本集团在确认合同组的亏损后，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 将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变更所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以及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的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减少额，确认为新增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 将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变更所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以及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的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增加额，减少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冲减当期保险服务费用；超出亏损部分的金额，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4. 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简化处理方法 (“保费分配法”)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可以采用保费分配法简化合同组的计量：

- 本集团能够合理预计采用简化处理规定与根据前述一般方法计量合同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结果无重大差异。预计履约现金流量在赔案发生前将发生重大变化的，表明该合同组不符合本条件；
- 该合同组内各项合同的责任期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对其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时，假设初始确认时该合同所属合同组合内不存在亏损合同，该假设与相关事实和情况不符的除外。

合同组内的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确定的折现率，对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

本集团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合同组时，初始确认时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已收保费减去初始确认时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减去 (或加上) 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终止确认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的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期初账面价值加上当期已收保费，减去当期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加上当期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摊销金额和针对融资成分的调整金额，减去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和当期已付或转入已发生赔款负债中的投资成分。

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存在亏损时，本集团将该日与未到期责任 (包括非金融风险调整) 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超过按上述方法确定的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金额，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计量已发生赔款负债。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5. 保险合同的计量 - 续

17.5.4. 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简化处理方法（“保费分配法”）- 续

本集团将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在扣除投资成分并对重大融资成分进行调整后，分摊至当期的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本集团随时间流逝在责任期内分摊经调整的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保险合同的风险在责任期内不随时间流逝为主释放的，以保险服务费用预计发生时间为基础进行分摊。

17.6. 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对于本集团签发的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本集团按照保险合同适用的方法进行会计处理，但下列各项特殊事项除外：

- 初始确认的时点为本集团成为合同一方的日期；
- 有支付现金的实质性义务的，该义务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在合同边界内。本集团有实际能力对其支付现金的承诺进行重新定价以充分反映其承诺支付现金的金额及相关风险的，表明无支付现金的实质性义务；
- 本集团按照投资服务的提供模式，在合同组期限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合同服务边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损益。

17.7.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和计量

对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进行确认和计量除本部分另有规定外，按照上述有关保险合同的其他相关规定进行处理，但关于亏损合同组计量的相关规定不适用于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17.7.1.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

本集团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7.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和计量 - 续

17.7.1.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 - 续

-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分出成比例责任的，企业应当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该合同组：

-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和任一对应的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点中较晚的时点；
-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17.7.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集团为在未来获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产生的净成本或净利得。

本集团在估计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相关假设与计量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保持一致，并考虑再保险分入人的不履约风险。

本集团根据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转移给再保险分入人的风险，估计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集团在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 履约现金流量；
- 在该日终止确认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内合同在该日产生的现金流量；
-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本集团将上述各项之和所反映的净成本或净利得，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净成本与分出前发生的事项相关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7.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和计量 - 续

17.7.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 续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与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之和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的摊回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订立时点不晚于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时点的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本集团在初始确认对应的亏损合同组或者将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归入合同组而确认亏损时，根据下列两项的乘积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 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的亏损；
- 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比例。

本集团按照上述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调整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同时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对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进行后续计量时，调整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反映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变化，调整后的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不超过本集团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相应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7.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和计量 - 续

17.7.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 续

- 上述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及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无关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转回；
-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分摊至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且不调整其合同服务边际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而导致的变动，以及对应的保险合同组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时因确认或转回亏损而导致的变动除外；
-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本集团按照取得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合理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据此对根据上述5项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损益。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金额与未来服务无关，本集团不因此调整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

本集团因当期取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导致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分出保费的分摊；因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的摊回导致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本集团将预计从再保险分入人收到的不取决于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金额，作为分出保费的分摊的减项。本集团在确认分出保费的分摊和摊回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包含分出再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可以采用保费分配法简化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 能够合理预计采用保费分配法与不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结果无重大差异。预计履约现金流量在赔案发生前将发生重大变化的，表明该合同组不符合本条件；
- 该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内各项合同的责任期不超过一年。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8. 修改及终止确认

保险合同条款的修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合同，并按照修改后的合同条款确认一项新合同：

- 假设修改后的合同条款自合同开始日适用，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 修改后的合同不属于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准则的适用范围；
 - 修改后的合同应当予以分拆且分拆后适用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准则的组成部分发生变化；
 - 修改后的合同的合同边界发生实质性变化；
 - 修改后的合同归属于不同的合同组。
- 原合同与修改后的合同仅有一符合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的定义；
- 原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修改后的合同不符合采用保费分配法的条件。

保险合同条款的修改不符合上述条件的，本集团将合同条款修改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作为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变更进行处理。

保险合同约定的义务因履行、取消或到期而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保险合同。本集团终止确认一项保险合同的，进行如下处理：

- 调整该保险合同所属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扣除与终止确认的权利义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非金融风险调整；
- 调整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
- 调整合同组在当期及以后期间的责任单元。

本集团因合同转让而终止确认保险合同时，或者修改原合同并确认新合同时，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对已终止确认的合同所属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进行以下调整：对于因合同转让而终止确认的情况，该调整的金额是 (i) 与 (ii) 的差额；对于修改原合同并确认新合同的情况，该调整的金额是 (i) 与 (iii) 的差额：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7. 保险合同 - 续

17.8. 修改及终止确认 - 续

- (i) 因终止确认原合同所导致的合同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金额;
- (ii) 由受让方收取的保费;
- (iii) 修改日订立与新合同条款相同的合同预计将收取的保费减去因修改原合同而收取的额外保费后的保费净额。

- 在计量新合同所属合同组时，假设主体在修订日收到(iii)所述的保费净额。

18.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8.1. 保险服务收入

本集团于提供保险合同服务 (按照保险合同组) 时确认保险服务收入。

18.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外，其他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均采用实际利率法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在“投资收益”项目中确认。实际利率及利息收入的计算方法参见附注四、7。

18.3.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股息收入、分红收入及已实现利得或损失，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8. 收入确认 - 续

18.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8.5.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为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确认的金额反映预计因向客户交付这些商品和服务而有权获得的金额。通过识别客户合同，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将交易价格分配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在履行履约义务时 (或履约过程中) 确认收入。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如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本集团将其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计入营业外收入。

20.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0. 所得税 - 续

20.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0. 所得税 - 续

2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0.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1. 外币业务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22.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2. 租赁 - 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22.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2.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2. 租赁 - 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 续

22.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例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2. 租赁 - 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 续

22.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5.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四、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3. 保险保障基金

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原中国银保监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令2022年第7号)及《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缴纳保险保障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3]2号),本公司依法缴纳保险保障基金。保险保障基金费率由基准费率和风险差别费率构成。

本公司适用的基准费率为: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8%缴纳;人寿保险、长期健康保险、年金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3%缴纳,其中,投资连结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业务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保险公司的不含增值税的金额。

风险差别费率以偿付能力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基础。根据本公司最新一期偿付能力风险综合评级结果,本公司适用的风险差别费率为-0.02%。

当人身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行业总资产的1%时,保险保障基金公司将通知保险公司自下一年度开始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保险保障基金在计提时作为费用进入损益。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对保险合同履约现金流量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合同负债过程中须对保险合同边界内的履约现金流量现值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同时考虑一定的非金融风险调整。

履约现金流量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死亡率、疾病发生率、费用、退保率、保单红利及非金融风险调整假设等。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1. 对保险合同履约现金流量的计量 - 续

(i) 折现率

本集团对于随基础项目回报而变动的预计现金流量和不随基础项目回报而变动的预计现金流量，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确定现金流量对应的折现率，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基础利率曲线附加综合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

本集团根据税收、流动性效应等因素确定综合溢价水平。2025年12月31日采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为1.57%~4.83%。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ii) 死亡率和发病率

本集团以《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2025)》为基础，确定死亡率假设，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本集团的死亡率经验。寿险合同死亡率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流行病，例如禽流感、艾滋病和严重急性呼吸综合病症，以及生活方式的广泛改变，这些都会导致未来死亡经验恶化，进而导致负债不足。与此相类似，医疗保健和社会条件的持续改进带来的寿命的延长会带来长寿风险。

本集团以《中国人身保险业重大疾病经验发生率表 (2020)》为基础，结合对历史经验的分析和对未来经验的预测来确定重大疾病保险的发病率假设。发病率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两方面。首先，生活方式的负面改变会导致未来发病率经验恶化。其次，医疗技术的发展和保单持有人享有的医疗设施覆盖率的提高会提前重大疾病的确诊时间，导致重大疾病的给付提前。如果当期的发病率假设没有适当反映这些长期趋势，这两方面最终都会导致负债不足。

(iii) 费用假设

本集团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同时结合行业经验，确定费用假设的估计值。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集团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包括保险获取现金流、保单管理和维持费用等。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1. 对保险合同履约现金流量的计量 - 续

(iv) 保单红利假设

保单红利假设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管理层的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合理确定。

(v) 退保率

退保率等其他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可替代金融工具、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根据过去可信赖的经验，当前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确定的，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vi) 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集团采用置信水平法等方法确定非金融风险调整。于2025年12月31日，非金融风险调整的置信水平均为75% (2024年12月31日：置信水平为75%)。

2. 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被管理的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不是由某一个因素或某一项活动决定的，需要考虑在评估时可获取的所有相关证据来进行判断。主要的相关证据包括但不限于：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如何评估和管理风险。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2. 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 - 续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资产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3.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附注十一、3 风险管理的信用风险一节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也披露了预期信用损失对这些因素的变动的敏感性。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
-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 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在计量预期信用时确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情景数量和权重；及
- 为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进行金融工具的分组，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项目划入一个组合。

4.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为市场法和收益法，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4.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续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本集团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如本集团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流动性调整等作出估计。

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输入值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本集团在估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所采取的方法和假设如下：

债权型投资和股权型投资：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采用估值方法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包括收益率曲线等，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本集团会评估估值方法中运用的假设和估计，包括估值模型的假设和特性、估值假设的变更、市场参数的质量、市场是否活跃以及各年运用估值方法的一致性。本集团定期评估和测试估值方法的有效性，并在必要时更新估值方法，以使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情况。使用不同估值方法及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的差异。

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信息的披露请参见附注十三。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6.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由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本集团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披露参见附注八、39 (2)。

六、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与产品销售和提供服务相关的税费为增值税。

<u>税种</u>	<u>计缴标准</u>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6%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的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的3%

2. 所得税

本集团的法定税率为25% (2024年：25%)。

七、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于2025年12月31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u>直接控股子公司</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人民币百万元	<u>本集团直接</u> <u>持股比例</u> %	<u>本集团直接享</u> <u>有表决权比例</u> %
工银安盛资管	上海	保险资产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本集团于2019年4月28日经原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19]474号）批准，投资设立工银安盛资管。工银安盛资管于2019年5月13日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

2.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参见附注八、39 (1)。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u>本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本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库存现金	2,592	2,592	2,592	2,592
活期存款	2,472,699,994	1,776,125,805	2,463,619,667	1,770,456,055
其他货币资金	169,677,569	114,967,419	169,677,569	114,967,419
小计	2,642,380,155	1,891,095,816	2,633,299,828	1,885,426,066
加：应计利息	722,157	2,924,669	719,946	2,923,952
减：信用损失准备	(9,953)	(7,572)	(9,928)	(7,572)
合计	2,643,092,359	1,894,012,913	2,634,009,846	1,888,342,446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证券公司的结算备付金，货币资金的使用均不受任何限制。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质押式逆回购产品	5,176,491,941	7,924,019,227	5,176,491,941	7,894,015,561

3.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按剩余到期期限划分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3个月以内	3,200,000,000	4,600,000,000	3,200,000,000	4,600,000,000
3个月至1年(含1年)	6,000,000,000	5,000,000,000	6,000,000,000	5,000,000,000
1年至2年(含2年)	7,971,086,400	9,200,000,000	7,921,086,400	9,200,000,000
2年至3年(含3年)	2,000,000,000	7,971,565,200	2,000,000,000	7,921,565,200
3年至4年(含4年)	1,040,064,160	2,000,000,000	1,040,064,160	2,000,000,000
4年至5年(含5年)	-	1,040,973,880	-	1,040,973,880
小计	20,211,150,560	29,812,539,080	20,161,150,560	29,762,539,080
加：应计利息	617,794,508	804,390,165	610,691,719	799,167,374
减：信用损失准备	(134,961,147)	(135,793,142)	(134,871,073)	(135,723,719)
合计	20,693,983,921	30,481,136,103	20,636,971,206	30,425,982,735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股票	17,530,601,561	17,317,998,714	17,530,601,561	17,317,998,714
基金	17,215,129,336	20,941,438,070	17,215,129,336	20,941,438,070
保险资管产品	27,373,170,868	33,672,338,000	22,245,942,514	27,149,906,371
债券				
政府债	175,863,982	177,475,963	175,863,982	177,475,963
金融债	9,884,298,176	12,901,797,382	9,884,298,176	12,901,797,382
企业债	309,816,378	413,022,180	309,816,378	413,022,180
债权投资计划	20,555,720,156	21,103,230,978	18,207,300,818	18,450,833,273
信托计划	3,246,084,799	7,678,991,341	3,246,084,799	7,678,991,341
股权投资	6,510,126,025	7,639,267,899	6,510,126,025	7,639,267,899
资产支持计划	3,950,919,790	2,428,211,864	3,950,919,790	2,386,282,525
理财产品	1,960,385,789	-	1,960,385,789	-
合计	<u>108,712,116,860</u>	<u>124,273,772,391</u>	<u>101,236,469,168</u>	<u>115,057,013,718</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5. 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债券				
政府债	7,631,315,817	7,511,773,579	7,369,329,167	7,370,427,879
企业债	192,631,890	192,631,890	192,631,890	192,631,890
资产支持证券	726,686,863	248,324,783	726,686,863	248,324,783
债权投资计划	13,024,419,628	11,636,616,169	12,795,707,316	11,369,253,495
信托计划	2,202,020,179	2,225,065,567	2,202,020,179	2,225,065,567
资产支持计划	632,721,124	32,454,776	602,649,864	32,454,776
小计	24,409,795,501	21,846,866,764	23,889,025,279	21,438,158,390
减：信用损失准备	(912,372,688)	(327,642,601)	(909,792,790)	(325,736,356)
合计	23,497,422,813	21,519,224,163	22,979,232,489	21,112,422,034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46,181,862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43,376,687元）的分类为债权投资的债券作为本集团卖出回购资产交易的质押品。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债券				
政府债	129,088,747,970	96,937,030,098	129,088,747,970	96,937,030,098
金融债	11,816,239,460	9,632,653,751	11,816,239,460	9,632,653,751
企业债	5,709,962,917	5,040,605,876	5,709,962,917	5,040,605,876
信托计划	3,492,852,494	4,082,477,916	3,492,852,494	4,082,477,916
债权投资计划	1,377,824,026	1,343,168,569	1,377,824,026	1,333,033,514
合计	<u>151,485,626,867</u>	<u>117,035,936,210</u>	<u>151,485,626,867</u>	<u>117,025,801,155</u>
其中：				
- 摊余成本	138,784,228,650	97,149,121,007	138,784,228,650	97,139,121,007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1,562,652,294	18,979,898,021	11,562,652,294	18,979,862,566
- 应计利息	1,138,745,923	906,917,182	1,138,745,923	906,817,582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确认的信用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210,632,462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55,970,799元)。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8,199,906,461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20,324,387,016元)的分类为其他债权投资的债券作为本集团卖出回购资产交易的质押品。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基金	586,895,818	307,756,603	586,895,818	307,756,603
股票	28,263,575,518	10,200,059,150	28,263,575,518	10,200,059,150
优先股	235,092,712	234,604,280	235,092,712	234,604,280
信托计划	8,334,552,446	12,628,375,369	8,316,486,589	12,605,316,790
债权投资计划	6,541,622,120	9,320,772,251	3,936,685,641	6,715,514,080
永续债	5,022,341,690	2,301,378,950	5,022,341,690	2,301,378,950
资产支持证券	85,000,000	-	85,000,000	-
股权投资	1,863,626,655	1,899,384,401	1,863,626,655	1,899,384,401
合计	<u>50,932,706,959</u>	<u>36,892,331,004</u>	<u>48,309,704,623</u>	<u>34,264,014,254</u>
其中：				
- 成本	48,550,663,896	34,621,031,898	45,927,663,896	31,993,031,898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382,043,063	2,271,299,106	2,382,040,727	2,270,982,356

对于不以短期的价格波动获利为投资目标，而是以长期持有为投资目标的权益投资，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权在本期间确认的股息收入可参见附注八、2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8.1 保险合同负债

(1) 本集团及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5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保险合同资产	-	-	-	-	-	-	-	-	-
年初保险合同负债	295,248,017,331	3,241,159,075	5,586,701,861	304,075,878,267	309,816,108	19,028,163	541,609,483	13,158,244	883,611,998
年初保险合同净负债余额	295,248,017,331	3,241,159,075	5,586,701,861	304,075,878,267	309,816,108	19,028,163	541,609,483	13,158,244	883,611,998
1. 保险合同收入	(5,822,318,638)	-	-	(5,822,318,638)	(1,653,122,872)	-	-	-	(1,653,122,872)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1,300,035,514)	2,731,117,519	1,431,082,005	-	(19,028,122)	1,560,756,876	12,024,806	1,553,753,560
保险获取现金流的摊销	1,708,956,859	-	-	1,708,956,859	170,659,081	-	-	-	170,659,081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747,953,178	-	747,953,178	-	13,961,435	-	-	13,961,435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变动	-	-	(136,587,970)	(136,587,970)	-	-	(77,267,751)	(11,577,542)	(88,845,293)
其他费用	-	-	-	-	-	-	-	-	-
2. 保险服务费用	1,708,956,859	(552,082,336)	2,594,529,549	3,751,404,072	170,659,081	(5,066,687)	1,483,489,125	447,264	1,649,528,783
保险服务业绩	(4,113,361,779)	(552,082,336)	2,594,529,549	(2,070,914,566)	(1,482,463,791)	(5,066,687)	1,483,489,125	447,264	(3,594,089)
3.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6,906,603,402	37,936,066	3,816,700	6,948,356,168	-	-	-	-	-
4.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793,241,623	(514,146,270)	2,598,346,249	4,877,441,602	(1,482,463,791)	(5,066,687)	1,483,489,125	447,264	(3,594,08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1 保险合同负债 - 续

(1) 本集团及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5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5. 投资成分及保费返还	(28,306,662,653)	-	28,306,662,653	-	(119,516)	-	119,516	-	-
收到的保费	50,199,037,925	-	-	50,199,037,925	1,679,272,088	-	-	-	1,679,272,088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	-	-	(32,386,665,008)	(32,386,665,008)	-	-	(1,465,739,991)	-	(1,465,739,991)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	(2,532,730,100)	-	-	(2,532,730,100)	(177,805,063)	-	-	-	(177,805,063)
其他现金流量	-	-	-	-	-	-	-	-	-
6. 现金流合计	47,666,307,825	-	(32,386,665,008)	15,279,642,817	1,501,467,025	-	(1,465,739,991)	-	35,727,034
7. 其他变动	-	-	-	-	-	-	-	-	-
年末保险合同净负债余额	317,400,904,126	2,727,012,805	4,105,045,755	324,232,962,686	328,699,826	13,961,476	559,478,133	13,605,508	915,744,943
年末保险合同资产	-	-	-	-	-	-	-	-	-
年末保险合同负债	317,400,904,126	2,727,012,805	4,105,045,755	324,232,962,686	328,699,826	13,961,476	559,478,133	13,605,508	915,744,943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1 保险合同负债 - 续

(1) 本集团及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保险合同资产	-	-	-	-	-	-	-	-	-
年初保险合同负债	264,542,008,721	3,957,669,374	7,907,908,029	276,407,586,124	295,155,869	28,814,062	575,761,893	13,951,077	913,682,901
年初保险合同净负债余额	264,542,008,721	3,957,669,374	7,907,908,029	276,407,586,124	295,155,869	28,814,062	575,761,893	13,951,077	913,682,901
1. 保险合同收入	(5,326,319,230)	-	-	(5,326,319,230)	(1,521,806,964)	-	-	-	(1,521,806,964)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1,669,686,846)	2,391,580,230	721,893,384	-	(28,810,680)	1,413,913,289	11,611,447	1,396,714,056
保险获取现金流的摊销	1,775,238,405	-	-	1,775,238,405	183,416,252	-	-	-	183,416,252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887,811,839	-	887,811,839	-	19,024,781	-	-	19,024,781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变动	-	-	(137,984,607)	(137,984,607)	-	-	(90,300,854)	(12,404,280)	(102,705,134)
其他费用	-	-	-	-	-	-	-	-	-
2. 保险服务费用	1,775,238,405	(781,875,007)	2,253,595,623	3,246,959,021	183,416,252	(9,785,899)	1,323,612,435	(792,833)	1,496,449,955
保险服务业绩	(3,551,080,825)	(781,875,007)	2,253,595,623	(2,079,360,209)	(1,338,390,712)	(9,785,899)	1,323,612,435	(792,833)	(25,357,009)
3.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31,212,553,891	65,364,708	1,220,854	31,279,139,453	-	-	-	-	-
4.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7,661,473,066	(716,510,299)	2,254,816,477	29,199,779,244	(1,338,390,712)	(9,785,899)	1,323,612,435	(792,833)	(25,357,00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1 保险合同负债 - 续

(1) 本集团及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5. 投资成分及保费返还	(39,046,500,709)	-	39,046,500,709	-	(128,889)	-	128,889	-	-
收到的保费	45,218,002,863	-	-	45,218,002,863	1,557,967,053	-	-	-	1,557,967,053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	-	-	(43,622,524,896)	(43,622,524,896)	-	-	(1,357,893,734)	-	(1,357,893,734)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	(3,126,965,062)	-	-	(3,126,965,062)	(204,787,213)	-	-	-	(204,787,213)
其他现金流量	(1,548)	-	1,542	(6)	-	-	-	-	-
6. 现金流合计	42,091,036,253	-	(43,622,523,354)	(1,531,487,101)	1,353,179,840	-	(1,357,893,734)	-	(4,713,894)
7. 其他变动	-	-	-	-	-	-	-	-	-
年末保险合同净负债余额	295,248,017,331	3,241,159,075	5,586,701,861	304,075,878,267	309,816,108	19,028,163	541,609,483	13,158,244	883,611,998
年末保险合同资产	-	-	-	-	-	-	-	-	-
年末保险合同负债	295,248,017,331	3,241,159,075	5,586,701,861	304,075,878,267	309,816,108	19,028,163	541,609,483	13,158,244	883,611,998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1 保险合同负债 - 续

(2) 本集团及本公司签发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按计量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保险合同净负债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289,579,952,893	272,829,688,800
非金融风险调整	2,361,297,001	2,184,511,488
合同服务边际	32,291,712,792	29,061,677,979
合计	<u>324,232,962,686</u>	<u>304,075,878,267</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 本集团及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2025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6,699,203,401	-	465,004,648	7,164,208,049	47,519,568	-	296,227,707	3,622,631	347,369,906
年初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	(13,192)	-	(743,103)	388	(755,907)
年初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余额	6,699,203,401	-	465,004,648	7,164,208,049	47,506,376	-	295,484,604	3,623,019	346,613,999
1. 分出保费的分摊	44,472,880	-	-	44,472,880	(475,881,196)	-	-	-	(475,881,196)
摊回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5,385,083	5,385,083	-	-	417,236,459	3,908,283	421,144,742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转回)	-	-	-	-	-	-	-	-	-
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的履约现金流变动	-	-	(1,342,394)	(1,342,394)	-	-	(50,836,489)	(3,662,843)	(54,499,332)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变动额	(17,785,995)	-	(2,191,277)	(19,977,272)	(71,894,551)	-	82,890,360	(55,406)	10,940,403
其他摊回费用	-	-	-	-	-	-	-	-	-
2.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7,785,995)	-	1,851,412	(15,934,583)	(71,894,551)	-	449,290,330	190,034	377,585,813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损益	26,686,885	-	1,851,412	28,538,297	(547,775,747)	-	449,290,330	190,034	(98,295,383)
3. 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47,117,887	-	-	147,117,887	-	-	-	-	-
4.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1) 本集团及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5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173,804,772	-	1,851,412	175,656,184	(547,775,747)	-	449,290,330	190,034	(98,295,383)
5. 投资成分及保费返还	(282,511,808)	-	282,511,808	-	(282,379,607)	-	282,379,607	-	-
支付的分出保费	2,336,517,516	-	-	2,336,517,516	815,361,073	-	-	-	815,361,073
收到的摊回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	-	-	(12,644,909)	(12,644,909)	-	-	(719,915,583)	-	(719,915,583)
其他现金流量	-	-	-	-	-	-	-	-	-
6. 现金流合计	2,336,517,516	-	(12,644,909)	2,323,872,607	815,361,073	-	(719,915,583)	-	95,445,490
7. 其他变动	-	-	-	-	-	-	-	-	-
年末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余额	8,927,013,881	-	736,722,959	9,663,736,840	32,712,095	-	307,238,958	3,813,053	343,764,106
年末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8,927,013,881	-	736,722,959	9,663,736,840	32,713,168	-	308,019,659	3,813,775	344,546,602
年末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	(1,073)	-	(780,701)	(722)	(782,496)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1) 本集团及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6,116,837,277	-	248,664,959	6,365,502,236	94,455,127	-	258,377,346	3,731,402	356,563,875
年初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	(1,073)	-	(747,505)	94	(748,484)
年初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余额	6,116,837,277	-	248,664,959	6,365,502,236	94,454,054	-	257,629,841	3,731,496	355,815,391
1. 分出保费的分摊	16,661,385	-	-	16,661,385	(269,092,753)	-	-	-	(269,092,753)
摊回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2,318,655	2,318,655	-	-	235,134,417	3,694,377	238,828,794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转回)	-	-	-	-	-	-	-	-	-
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的履约现金流变动	-	-	1,196,551	1,196,551	-	-	(49,020,856)	(3,740,104)	(52,760,960)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变动额	(4,761,466)	-	(1,744,675)	(6,506,141)	63,972,180	-	(66,580,238)	(62,750)	(2,670,808)
其他摊回费用	-	-	-	-	-	-	-	-	-
2.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4,761,466)	-	1,770,531	(2,990,935)	63,972,180	-	119,533,323	(108,477)	183,397,026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损益	11,899,919	-	1,770,531	13,670,450	(205,120,573)	-	119,533,323	(108,477)	(85,695,727)
3. 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791,840,236	-	-	791,840,236	-	-	-	-	-
4.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1) 本集团及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803,740,155	-	1,770,531	805,510,686	(205,120,573)	-	119,533,323	(108,477)	(85,695,727)
5. 投资成分及保费返还	(221,374,031)	-	221,374,031	-	(469,966,110)	-	469,966,110	-	-
支付的分出保费	-	-	-	-	628,139,005	-	-	-	628,139,005
收到的摊回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	-	-	(6,804,873)	(6,804,873)	-	-	(551,644,670)	-	(551,644,670)
其他现金流量	-	-	-	-	-	-	-	-	-
6. 现金流合计	-	-	(6,804,873)	(6,804,873)	628,139,005	-	(551,644,670)	-	76,494,335
7. 其他变动	-	-	-	-	-	-	-	-	-
年末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余额	6,699,203,401	-	465,004,648	7,164,208,049	47,506,376	-	295,484,604	3,623,019	346,613,999
年末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6,699,203,401	-	465,004,648	7,164,208,049	47,519,568	-	296,227,707	3,622,631	347,369,906
年末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	(13,192)	-	(743,103)	388	(755,907)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8.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续

(2) 本集团及本公司签发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分出再保险合同按计量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10,079,761,690	7,461,966,486
非金融风险调整	53,557,115	52,379,170
合同服务边际	(469,581,965)	(350,137,607)
合计	<u>9,663,736,840</u>	<u>7,164,208,049</u>

9.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均为人民币100,000,000元，即本公司于2019年4月28日经原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19]474号）批准，对全资子公司工银安盛资管设立出资，工银安盛资管于2019年5月13日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0. 存出资本保证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修正) 第七十九条：“保险公司应当按照其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保证金，存入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得动用”。于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存出资本保证金明细如下：

银行	存款期限	币种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2024-11-15 - 2027-11-15	人民币	510,762,921	500,689,631
华夏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2024-04-22 - 2027-04-22	人民币	1,041,589,345	1,016,050,497
民生银行上海杨浦支行	2024-03-28 - 2029-03-29	人民币	510,811,135	511,011,709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2023-06-08 - 2026-06-08	人民币	10,826,865	10,496,104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2023-05-10 - 2028-06-10	人民币	1,002,501,264	1,002,894,903
合计			<u>3,076,491,530</u>	<u>3,041,142,844</u>

根据《保险法》规定，本公司按照不少于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资本保证金，存放于符合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1. 固定资产

本集团

	电子设备 人民币元	办公设备 及其他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本年年初数	150,996,921	40,204,524	243,381	30,614,321	222,059,147
本年购置	5,333,843	2,946,420	-	28,254	8,308,517
本年处置	(1,837,320)	(1,032,908)	-	-	(2,870,228)
本年年末数	<u>154,493,444</u>	<u>42,118,036</u>	<u>243,381</u>	<u>30,642,575</u>	<u>227,497,436</u>
减：累计折旧					
本年年初数	103,250,565	19,162,797	121,690	7,745,498	130,280,550
本年计提	25,413,734	6,444,341	40,563	1,165,013	33,063,651
本年减少	(1,836,354)	(1,011,380)	-	-	(2,847,734)
本年年末数	<u>126,827,945</u>	<u>24,595,758</u>	<u>162,253</u>	<u>8,910,511</u>	<u>160,496,467</u>
账面价值					
本年年初数	<u>47,746,356</u>	<u>21,041,727</u>	<u>121,691</u>	<u>22,868,823</u>	<u>91,778,597</u>
本年年末数	<u>27,665,499</u>	<u>17,522,278</u>	<u>81,128</u>	<u>21,732,064</u>	<u>67,000,969</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1. 固定资产 - 续

本公司

	电子设备 人民币元	办公设备 及其他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本年年初数	142,519,778	37,351,138	243,381	30,614,321	210,728,618
本年购置	5,333,843	2,903,227	-	28,254	8,265,324
本年处置	(1,837,320)	(1,032,908)	-	-	(2,870,228)
本年年末数	<u>146,016,301</u>	<u>39,221,457</u>	<u>243,381</u>	<u>30,642,575</u>	<u>216,123,714</u>
减：累计折旧					
本年年初数	98,082,541	19,108,906	121,690	7,745,498	125,058,635
本年计提	23,497,451	5,867,650	40,563	1,165,013	30,570,677
本年减少	(1,836,354)	(1,011,380)	-	-	(2,847,734)
本年年末数	<u>119,743,638</u>	<u>23,965,176</u>	<u>162,253</u>	<u>8,910,511</u>	<u>152,781,578</u>
账面价值					
本年年初数	<u>44,437,237</u>	<u>18,242,232</u>	<u>121,691</u>	<u>22,868,823</u>	<u>85,669,983</u>
本年年末数	<u>26,272,663</u>	<u>15,256,281</u>	<u>81,128</u>	<u>21,732,064</u>	<u>63,342,136</u>

于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租赁合同

12.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u>房屋及建筑物</u>	<u>运输设备</u>	<u>合计</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原值			
本年年初数	807,308,488	15,484,382	822,792,870
本年增加	112,290,819	1,276,946	113,567,765
本年减少	(87,834)	-	(87,834)
本年年末数	<u>919,511,473</u>	<u>16,761,328</u>	<u>936,272,801</u>
减：累计折旧			
本年年初数	573,856,251	10,447,794	584,304,045
本年计提	155,338,760	2,827,918	158,166,678
本年减少	(73,195)	-	(73,195)
本年年末数	<u>729,121,816</u>	<u>13,275,712</u>	<u>742,397,528</u>
账面价值			
本年年初数	<u>233,452,237</u>	<u>5,036,588</u>	<u>238,488,825</u>
本年年末数	<u>190,389,657</u>	<u>3,485,616</u>	<u>193,875,273</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租赁合同 - 续

12.1. 使用权资产 - 续

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本年年初数	774,566,981	15,231,477	789,798,458
本年增加	111,596,380	1,276,946	112,873,326
本年年末数	886,163,361	16,508,423	902,671,784
减：累计折旧			
本年年初数	551,606,468	10,377,543	561,984,011
本年计提	144,654,273	2,743,617	147,397,890
本年年末数	696,260,741	13,121,160	709,381,901
账面价值			
本年年初数	222,960,513	4,853,934	227,814,447
本年年末数	189,902,620	3,387,263	193,289,883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租赁合同 - 续

12.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剩余到期日的划分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u>本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本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21,573,680	41,590,882	21,432,203	38,529,669
3个月至1年 (含1年)	51,227,223	91,970,003	50,865,422	83,718,905
1年至5年 (含5年)	96,867,669	92,309,906	96,794,103	92,082,621
5年以上	11,904,812	-	11,904,812	-
年末余额	<u>181,573,384</u>	<u>225,870,791</u>	<u>180,996,540</u>	<u>214,331,195</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3. 无形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原值		
本年年初数	105,489,968	81,121,019
本年增加	8,395,266	8,395,266
本年年末数	<u>113,885,234</u>	<u>89,516,285</u>
减：累计摊销		
本年年初数	72,086,152	59,751,961
本年计提	12,216,842	8,180,461
本年年末数	<u>84,302,994</u>	<u>67,932,422</u>
账面价值		
本年年初数	<u>33,403,816</u>	<u>21,369,058</u>
本年年末数	<u>29,582,240</u>	<u>21,583,863</u>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是软件使用权，于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本集团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保险合同	7,443,014,988	22,391,893,009	1,860,753,747	5,597,973,252
信用损失准备	1,054,548,895	469,413,402	263,637,224	117,353,351
应付职工薪酬	467,420,140	390,905,477	116,855,035	97,726,369
可抵扣亏损	678,808,898	678,808,898	169,702,225	169,702,2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的公允价值变动	565,178	-	141,294	-
其他	272,858,913	133,649,180	68,214,728	33,412,295
合计	<u>9,917,217,012</u>	<u>24,064,669,966</u>	<u>2,479,304,253</u>	<u>6,016,167,492</u>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3,944,695,357	21,251,197,127	3,486,173,840	5,312,799,2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的公允价值变动	3,130,122,806	1,440,062,790	782,530,702	360,015,698
租赁合同	12,293,343	-	3,073,336	-
合计	<u>17,087,111,506</u>	<u>22,691,259,917</u>	<u>4,271,777,878</u>	<u>5,672,814,980</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 续

本公司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保险合同	7,443,014,988	22,391,893,009	1,860,753,747	5,597,973,252
信用损失准备	1,051,878,901	467,437,735	262,969,725	116,859,434
应付职工薪酬	456,925,445	382,919,994	114,231,361	95,729,999
未弥补亏损	678,808,898	678,808,898	169,702,225	169,702,225
其他	124,566,819	28,464,440	31,141,705	7,116,111
合计	<u>9,755,195,051</u>	<u>23,949,524,076</u>	<u>2,438,798,763</u>	<u>5,987,381,021</u>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3,944,693,021	21,250,844,922	3,486,173,256	5,312,71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3,130,122,806	1,439,534,073	782,530,702	359,883,518
租赁合同	12,293,343	-	3,073,336	-
合计	<u>17,087,109,170</u>	<u>22,690,378,995</u>	<u>4,271,777,294</u>	<u>5,672,594,749</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 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金额：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504,906	343,352,512	-	314,786,2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2,978,531	-	1,832,978,531	-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未就累计可抵扣亏损人民币23,736,425,515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2024年：人民币14,366,959,955元）。其中，人民币3,540,338,708元将于2027年到期，人民币1,911,037,998元将于2028年到期，人民币8,459,641,303元将于2029年到期，人民币9,825,407,506元将于2030年到期。

15.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1)	375,516,025	105,535,393	352,247,793	84,832,639
证券清算款	302,899,133	63,056,006	302,899,131	63,056,006
长期待摊费用	72,629,662	100,609,906	65,047,462	90,992,803
预付账款	15,551,431	30,881,122	15,004,620	30,345,490
待摊费用	2,584,069	3,063,503	2,584,069	3,063,503
小计	769,180,320	303,145,930	737,783,075	272,290,441
减：信用损失准备	(1,610,827)	(1,607,608)	(1,610,827)	(1,607,608)
合计	767,569,493	301,538,322	736,172,248	270,682,833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5. 其他资产 - 续

(1) 其他应收款

按类别划分如下: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原值 人民币元	比例 %	原值 人民币元	比例 %
应收股利	251,710,698	67.03	4,686,337	4.44
押金及保证金	53,827,919	14.33	55,103,195	52.21
应收投资赎回款	34,554,531	9.20	5,389,750	5.11
暂估税金	3,091,576	0.82	2,939,721	2.79
其他	32,331,301	8.62	37,416,390	35.45
合计	375,516,025	100.00	105,535,393	100.00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原值 人民币元	比例 %	原值 人民币元	比例 %
应收股利	251,651,387	71.44	4,578,917	5.40
押金及保证金	50,176,530	14.24	49,071,102	57.84
应收投资赎回款	34,554,531	9.81	5,389,750	6.35
暂估税金	3,091,576	0.88	2,939,721	3.47
其他	12,773,769	3.63	22,853,149	26.94
合计	352,247,793	100.00	84,832,639	100.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5. 其他资产 - 续

(1) 其他应收款 - 续

按账龄划分如下: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原值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原值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321,273,178	85.56	-	321,273,178	43,479,776	41.20	-	43,479,776
3个月至1年 (含1年)	13,667,613	3.64	(11,275)	13,656,338	14,243,862	13.50	(18,020)	14,225,842
1年至2年 (含2年)	4,423,585	1.18	(26,920)	4,396,665	8,972,485	8.50	(14,328)	8,958,157
2年至3年 (含3年)	5,530,425	1.47	(15,707)	5,514,718	16,970,348	16.08	(31,927)	16,938,421
3年以上	30,621,224	8.15	(1,556,925)	29,064,299	21,868,922	20.72	(1,543,333)	20,325,589
合计	<u>375,516,025</u>	<u>100.00</u>	<u>(1,610,827)</u>	<u>373,905,198</u>	<u>105,535,393</u>	<u>100.00</u>	<u>(1,607,608)</u>	<u>103,927,785</u>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原值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原值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298,004,946	84.60	-	298,004,946	22,777,022	26.85	-	22,777,022
3个月至1年 (含1年)	13,667,613	3.88	(11,275)	13,656,338	14,243,862	16.79	(18,020)	14,225,842
1年至2年 (含2年)	4,423,585	1.26	(26,920)	4,396,665	8,972,485	10.58	(14,328)	8,958,157
2年至3年 (含3年)	5,530,425	1.57	(15,707)	5,514,718	16,970,348	20.00	(31,927)	16,938,421
3年以上	30,621,224	8.69	(1,556,925)	29,064,299	21,868,922	25.78	(1,543,333)	20,325,589
合计	<u>352,247,793</u>	<u>100.00</u>	<u>(1,610,827)</u>	<u>350,636,966</u>	<u>84,832,639</u>	<u>100.00</u>	<u>(1,607,608)</u>	<u>83,225,031</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本公司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质押式正回购产品	<u>15,279,844,757</u>	<u>16,872,780,200</u>	<u>12,152,273,542</u>	<u>14,429,941,324</u>

于2025年12月31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9,146,088,323元的债券为质押，到期日均在60天以内(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20,767,763,703元)。

17.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短期薪酬(1)	485,703,678	414,352,08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2)	11,743,121	4,719,098
合计	<u>497,446,799</u>	<u>419,071,183</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应付职工薪酬 - 续

(1) 短期薪酬

	<u>年初余额</u>	<u>本年计提</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7,055,309	804,286,528	744,818,938	456,522,899
职工福利费及其他	3	67,949,925	67,949,925	3
社会保险费	30,881	49,903,697	46,680,329	3,254,249
医疗保险费	18,506	46,441,988	43,285,692	3,174,802
工伤保险费	5,467	1,851,053	1,794,450	62,070
生育保险费	6,908	1,610,656	1,600,187	17,377
住房公积金	5,299,536	69,920,869	63,912,399	11,308,00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966,356	28,144,200	25,492,035	14,618,521
合计	<u>414,352,085</u>	<u>1,020,205,219</u>	<u>948,853,626</u>	<u>485,703,678</u>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u>年初余额</u>	<u>本年计提</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260	90,994,448	84,430,256	6,564,452
失业保险费	56,367	3,276,883	3,018,135	315,115
企业年金	4,662,471	46,588,131	46,387,048	4,863,554
合计	<u>4,719,098</u>	<u>140,859,462</u>	<u>133,835,439</u>	<u>11,743,121</u>

(3) 本集团本年发生并支付辞退福利人民币8,584,256元 (2024年：人民币4,671,856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应付职工薪酬 - 续

本公司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短期薪酬 (1)	446,278,440	378,200,89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	10,647,005	4,719,097
合计	<u>456,925,445</u>	<u>382,919,994</u>

(1) 短期薪酬

	<u>年初余额</u>	<u>本年计提</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2,725,356	728,091,904	670,134,735	420,682,525
职工福利费及其他	3	63,605,674	63,605,674	3
社会保险费	30,881	45,270,187	42,543,141	2,757,927
医疗保险费	18,505	42,420,676	39,746,670	2,692,511
工伤保险费	5,468	1,692,003	1,649,432	48,039
生育保险费	6,908	1,157,508	1,147,039	17,377
住房公积金	5,299,536	63,950,923	58,994,699	10,255,76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145,121	25,477,867	23,040,763	12,582,225
合计	<u>378,200,897</u>	<u>926,396,555</u>	<u>858,319,012</u>	<u>446,278,440</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应付职工薪酬 - 续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u>年初余额</u>	<u>本年计提</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260	83,039,850	77,527,929	5,512,181
失业保险费	56,366	3,028,300	2,813,396	271,270
企业年金	4,662,471	42,367,292	42,166,209	4,863,554
合计	<u>4,719,097</u>	<u>128,435,442</u>	<u>122,507,534</u>	<u>10,647,005</u>

(3) 本公司本年发生并支付辞退福利人民币8,584,256元 (2024年: 人民币4,671,856元)。

18. 应交税费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交企业所得税	21,738,830	19,941,652	-	-
应交增值税及附加	24,361,606	13,264,522	12,281,747	10,001,38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405,195	3,164,386	3,072,189	2,825,716
代扣代缴增值税及附加	224,402	243,857	224,402	243,857
其他	437,962	406,983	434,208	402,204
合计	<u>50,167,995</u>	<u>37,021,400</u>	<u>16,012,546</u>	<u>13,473,160</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9. 应付债券

于2022年1月25日，本集团经原中国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发行资本补充债券的批复》(银保监复[2022]65号) 的批准，于2022年3月15日在银行间市场发行10年期付息式资本补充债券，募集规模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年票面利率为3.7%。本期债券设定一次发行人选择提前赎回的权利。在行使赎回权后发行人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 100% 的情况下，经报中国人民银行和原中国银保监会备案后，发行人可以选择在第 5 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用分段式计息方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第 1 年至第 5 年的年利率 (即初始发行利率) 将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确定，在前 5 个计息年度内固定不变；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6 个计息年度开始到本期债券到期为止，后 5 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为原前 5 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加 100 个基点 (即 1%)。

20.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其他应付款 (1)	7,213,716,985	9,664,134,695	432,821,467	340,583,907
风险准备金	109,383,138	70,816,895	-	-
健康保障委托管理	60,691,545	48,909,903	60,691,545	48,909,903
预提费用	35,703,449	30,202,561	32,207,318	28,464,440
递延收益	28,822,829	27,606,163	706,163	706,163
预计负债	15,037,524	12,741,730	15,037,524	12,741,730
合计	<u>7,463,355,470</u>	<u>9,854,411,947</u>	<u>541,464,017</u>	<u>431,406,143</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0. 其他负债 - 续

(1) 其他应付款

按类别划分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应付结构化主体				
第三方投资人款项	6,804,106,092	9,344,688,606	-	-
证券清算款	-	61,390,645	-	61,390,645
应付投资费用	193,401,142	47,955,634	193,401,142	47,955,634
保险保障基金	13,190,601	9,350,765	13,190,601	9,350,765
保险专销员押金	2,758,332	2,759,902	2,758,332	2,759,902
应付其他关联公司款项	28,317,913	28,580,412	55,021,831	52,601,564
其他	171,942,905	169,408,731	168,449,561	166,525,397
合计	7,213,716,985	9,664,134,695	432,821,467	340,583,907

21. 实收资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505,000,000元，投资人按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本投入情况如下：

	本年和上年年末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03,000,000	60.00%
安盛中国公司	3,438,875,000	27.50%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250,500,000	10.00%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312,625,000	2.50%
合计	12,505,000,000	100.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2. 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及本公司

	<u>上年年末数</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本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5工银安盛永续债01	-	7,000,000,000	-	7,000,000,000

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许准予决字[2024]第 150 号) 的批准，并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经国家金融管理监督总局《国家金融管理监督总局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批复》(金复[2025]149 号) 的批准，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银行间市场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7,000,000,000 元，年票面利率为 2.44%。本期债券发行设置发行人选择提前赎回的权利。在行使赎回权后发行人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 100%的情况下，经报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备案后，发行人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 5 年付息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发行时的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基准利率为本期债券申购文件公告日或基准利率调整日前 5 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 5 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固定利差为本期债券发行时确定的票面利率扣除本期债券发行时的基准利率，固定利差一经确定不再调整。在基准利率调整日（即发行缴款截止日每满 5 年的当日），将确定未来新的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的票面利率水平，确定方式为根据基准利率调整日的基准利率加发行定价时所确定的固定利差得出。如果基准利率在调整日不可得，届时将根据监管部门要求由发行人和投资者确定此后的基准利率或其确定原则。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3.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25年1月1日余额	(11,352,032,482)	(11,352,412,28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1,606,357	371,920,771
2.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43,974,566)	(343,974,566)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417,245,727)	(7,417,210,272)
2.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4,661,663	54,815,857
3.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5,101,620,019	5,101,620,019
4.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7,908,768)	(117,908,768)
减：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60,862,400)	(260,862,400)
所得税	653,025,858	652,899,841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u>(13,311,110,046)</u>	<u>(13,311,111,800)</u>

24. 盈余公积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736,822,053	633,745,055	696,336,317	602,686,193
当年计提	260,304,702	103,076,998	246,430,084	93,650,124
年末余额	<u>997,126,755</u>	<u>736,822,053</u>	<u>942,766,401</u>	<u>696,336,317</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5.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696,336,317	602,686,193
当年计提	246,430,084	93,650,124
年末余额	<u>942,766,401</u>	<u>696,336,317</u>

26. 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11,182,793,700	9,849,856,692	10,819,562,229	9,571,467,088
加：本年净利润	2,603,047,015	1,030,769,981	2,464,300,835	936,501,2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	(260,304,702)	(103,076,998)	(246,430,084)	(93,650,124)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	(246,430,084)	(93,650,124)	(246,430,084)	(93,650,124)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299,680,396)	-	(299,680,396)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60,862,400	498,894,149	260,862,400	498,894,149
年末未分配利润	<u>13,240,287,933</u>	<u>11,182,793,700</u>	<u>12,752,184,900</u>	<u>10,819,562,229</u>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集团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于2025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260,304,702元 (2024年：人民币103,076,998元)。工银安盛人寿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于2025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246,430,084元 (2024年：人民币93,650,124元)。工银安盛资管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于2025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13,874,618元 (2024年：人民币9,426,874元)。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印发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财金 [2007] 23号) 的有关规定，于2025年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246,430,084元 (2024年：人民币93,650,124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6. 未分配利润 - 续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于2025年5月28日，本公司股东会第四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4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向四方股东分配2024年度利润299,680,396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款项已全部支付。

27. 保险服务收入

本集团及本公司

	<u>本年累计数</u>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与未到期责任负债变动相关的保险服务收入	4,113,361,779	3,551,080,825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2,838,979,175	2,728,570,778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105,495,588	98,914,437
预计当期发生的保险服务费用	1,168,887,016	723,595,610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708,956,859	1,775,238,405
小计	<u>5,822,318,638</u>	<u>5,326,319,230</u>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1,653,122,872	1,521,806,964
合计	<u><u>7,475,441,510</u></u>	<u><u>6,848,126,194</u></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8. 利息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740,770,819	2,895,841,428	3,740,537,497	2,895,401,77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904,136,085	1,260,933,759	902,256,087	1,259,049,764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818,628,771	760,308,176	803,226,495	748,349,797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51,173,897	197,875,741	51,091,559	197,537,460
存出资本保证金 利息收入	87,015,972	66,344,225	87,015,972	66,344,2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利息收入	23,296,381	34,015,631	23,256,129	33,998,412
其他货币资金利息收入	804,653	2,376,006	804,653	2,376,006
合计	5,625,826,578	5,217,694,966	5,608,188,392	5,203,057,434

29.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持有期间收到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95,269,333	3,553,896,376	2,473,834,310	3,435,745,8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23,090,175	1,852,528,172	2,521,002,327	1,749,544,168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957,209	(2,691,200,257)	3,997,062,094	(2,693,098,009)
债权投资	-	40,274,520	-	40,274,520
其他债权投资	(217,519,924)	252,664,006	(217,519,924)	252,664,006
其他	343,037,869	61,181,809	343,047,444	61,195,422
合计	9,344,834,662	3,069,344,626	9,117,426,251	2,846,325,962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0.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资产管理费收入	97,909,656	84,896,181	474,110	483,410
政府补助	-	3,750,000	-	3,750,000
其他	10,773,628	9,740,532	10,776,467	9,740,532
合计	<u>108,683,284</u>	<u>98,386,713</u>	<u>11,250,577</u>	<u>13,973,942</u>

31. 其他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	11,756,861	-	7,263,028	-
三代手续费返还	1,723,691	-	1,589,382	-
合计	<u>13,480,552</u>	<u>-</u>	<u>8,852,410</u>	<u>-</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2. 保险服务费用

本集团及本公司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1,431,082,005	721,893,384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708,956,859	1,775,238,405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747,953,178	887,811,839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136,587,970)	(137,984,607)
小计	<u>3,751,404,072</u>	<u>3,246,959,021</u>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1,553,753,560	1,396,714,056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70,659,081	183,416,252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13,961,435	19,024,781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88,845,293)	(102,705,134)
小计	<u>1,649,528,783</u>	<u>1,496,449,955</u>
合计	<u>5,400,932,855</u>	<u>4,743,408,976</u>

33. 利息支出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利息支出	322,962,987	361,212,041	322,765,008	360,699,076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85,000,000	185,000,000	185,000,000	185,000,000
合计	<u>507,962,987</u>	<u>546,212,041</u>	<u>507,765,008</u>	<u>545,699,076</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4.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工资和福利费	1,169,648,937	1,100,025,060	1,063,416,253	1,000,374,052
委托管理费及托管费	264,187,843	112,671,245	552,268,412	362,018,663
资产折旧及摊销费	233,931,210	248,739,767	214,571,820	224,011,877
保险保障基金	158,853,840	137,044,254	158,853,840	137,044,254
专业服务费	108,830,078	125,754,716	86,269,603	103,058,600
销售推广费	108,320,864	129,703,989	108,171,986	129,202,210
外勤差旅费	54,044,140	44,928,893	54,044,140	44,928,893
外包服务费	50,086,712	50,590,745	49,658,173	49,962,582
办公和差旅费	44,575,863	38,531,117	43,000,385	35,722,231
电子系统升级及维护费	44,561,289	45,702,497	40,545,542	42,250,605
保险业监管费	24,092,883	19,424,432	23,792,883	19,124,432
物业管理费	24,071,275	22,986,954	22,594,040	21,426,319
通讯费	20,589,516	23,419,686	19,651,233	22,651,644
水电及日常运营	18,734,457	22,822,626	18,453,257	20,972,770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569,922	6,837,421	4,430,389	6,398,294
短期租赁费和低价值资产 租赁费	3,467,127	3,484,736	3,280,862	3,366,336
其他	37,906,512	37,047,850	35,521,028	34,827,366
小计	2,370,472,468	2,169,715,988	2,498,523,846	2,257,341,128
减：				
当期发生的保费获取 现金流	594,788,447	877,176,339	594,788,447	877,176,339
当期发生的其他保险 履约现金流	1,355,333,737	1,021,225,445	1,355,333,737	1,021,225,445
合计	420,350,284	271,314,204	548,401,662	358,939,344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5. 其他业务支出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合并结构化主体成本	188,513,427	233,548,153	-	-
资管风险准备金	38,566,243	33,385,787	-	-
投资顾问费	25,900,173	28,642,351	-	-
其他	19,153,117	1,384,412	19,153,117	1,384,412
合计	272,132,960	296,960,703	19,153,117	1,384,412

36.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活期存款减值损失	2,381	6,724	2,356	6,7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减值转回	-	(13,401)	-	(13,385)
定期存款减值损失	394,318	124,461,317	373,669	124,398,82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584,730,087	266,386,497	584,056,434	264,824,724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54,661,663	99,722,044	54,815,857	99,647,11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387	24,436	10,387	24,436
合计	639,798,836	490,587,617	639,258,703	488,888,44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7. 所得税费用

(1)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232,830	45,908,919	3,432	6,5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88,851,991	2,001,124,212	2,800,664,641	2,016,765,137
合计	2,845,084,821	2,047,033,131	2,800,668,073	2,016,771,662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5,448,131,836	3,077,803,112	5,264,968,908	2,953,272,902
按25%税率计算所得税 费用	1,362,032,959	769,450,778	1,316,242,227	738,318,226
增加/(减少)以下项目的 税务影响				
- 不需纳税的收入	(1,033,533,570)	(878,255,452)	(1,032,160,972)	(877,112,604)
- 不可抵税的支出	24,177,999	2,899,422	24,050,065	2,782,122
-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 亏损	-	(169,702,225)	-	(169,702,225)
-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 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 的影响	2,456,351,876	2,216,156,496	2,456,351,876	2,216,156,496
- 其他汇算清缴差异	(125,888)	160,988	3,432	6,525
- 其他	36,181,445	106,323,124	36,181,445	106,323,122
本年所得税费用	2,845,084,821	2,047,033,131	2,800,668,073	2,016,771,662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净利润	2,603,047,015	1,030,769,981
加：信用减值损失	639,798,836	490,587,617
提取的风险准备金	38,566,243	33,385,787
固定资产折旧	33,063,651	31,629,77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8,166,678	179,417,405
无形资产摊销	12,216,842	10,705,3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484,039	26,987,284
租赁利息支出	4,569,922	6,837,4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36,138)	(46,3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57,219,118)	(5,201,544,533)
汇兑收益	14,419,167	(735,475)
投资收益	(9,344,834,662)	(3,069,344,626)
利息收入	(5,625,826,578)	(5,217,694,966)
借款利息支出	507,962,987	546,212,041
保险合同负债的变动净额	9,631,492,966	29,174,422,235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的变动净额	(195,269,569)	(719,814,9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88,851,991	2,001,124,2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373,286,982)	(95,762,4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6,216,586,734	(20,260,623,139)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482,754,024</u>	<u>(1,033,487,387)</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续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续

本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净利润	2,464,300,835	936,501,240
加：信用减值损失	639,258,703	488,888,440
固定资产折旧	30,570,677	30,047,74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7,397,890	162,424,220
无形资产摊销	8,180,461	6,773,0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422,792	24,766,811
租赁利息支出	4,430,389	6,398,2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33,115)	(38,52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93,321,458)	(5,187,956,832)
汇兑收益	14,419,167	(735,475)
投资收益	(9,117,426,251)	(2,846,325,962)
利息收入	(5,608,188,392)	(5,203,057,434)
借款利息支出	507,765,008	545,699,076
保险合同负债的变动净额	9,631,492,966	29,174,422,235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的变动净额	(195,269,569)	(719,814,9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00,664,641	2,016,765,1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394,683,368)	(95,337,9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6,036,222,748	(20,533,830,631)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304,204,124</u>	<u>(1,194,411,433)</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712,746,135	9,743,444,994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743,444,994	9,347,623,5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2,030,698,859)</u>	<u>395,821,415</u>

本公司

	<u>本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703,665,808	9,707,775,244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707,775,244	9,324,369,6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2,004,109,436)</u>	<u>383,405,567</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u>本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本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2,616,261,135	1,858,594,994	2,607,180,808	1,852,925,2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96,485,000	7,884,850,000	5,096,485,000	7,854,85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年末余额	<u>7,712,746,135</u>	<u>9,743,444,994</u>	<u>7,703,665,808</u>	<u>9,707,775,244</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9. 结构化主体

(1) 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资产管理公司集合投资产品、债权投资计划和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本集团基于决策范围、持有的权力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是否需要纳入合并。

于2025年度和2024年度，本集团未向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

于2025年12月31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如下：

结构化主体名称	发起设立机构	发行规模	本集团投资占比
粤财信托-富力海珠商业广场项目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人民币7.9亿元	99.93%
人保资产-中关村科技租赁1号 资产支持计划(第1期)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3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广州城投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2.4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知识城产业聚集服务中心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8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保利华南总部大厦不动产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红岛会展中心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3亿元	77.13%
工银安盛-济南城投商业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4.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杭州西站枢纽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6.6亿元	69.88%
工银安盛-山西交控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二期)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6亿元	37.50%
工银安盛-奉发鼎丰酱园改建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8亿元	44.44%
工银安盛-武汉地铁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40亿元	35.00%
工银安盛-白云水库绿色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5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济南轨交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5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上合核心区配套设施工程项目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8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厦门新会展中心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9.5亿元	100.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9. 结构化主体 - 续

(1) 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于2025年12月31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如下： - 续

结构化主体名称	发起设立机构	发行规模	本集团投资占比
工银安盛-武松高速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鄂黄二通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拱墅国投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南昌高铁东站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一期）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3.5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北部软件园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7.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济南城建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9.5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广州开发区绿色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无锡高发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宁波北仑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福州工业园区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6.5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惠山高科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57.00%
工银安盛-滨江水环境绿色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8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安鑫5号资产支持计划第1期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6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远东租赁2022第1号资产支持计划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0.7亿元	41.41%
工银安盛安盈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4.3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健价值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3.5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1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7.3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12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5.3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15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5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0.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3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6.4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5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6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6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4.1亿元	50.00%
工银安盛稳盈7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8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5.6亿元	99.80%
工银安盛稳盈9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32.2亿元	69.75%
工银安盛臻选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2亿元	100.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9. 结构化主体 - 续

(1) 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于2025年12月31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如下： - 续

结构化主体名称	发起设立机构	发行规模	本集团投资占比
工银安盛卓越成长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3亿元	97.21%
工银安盛安盈3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18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8.1亿元	74.31%
工银安盛稳盈19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5.3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10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7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17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5.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周期成长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4.4亿元	78.96%
工银安盛卓越精选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安盈2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5.8亿元	52.63%
工银安盛添利货币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0.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安盈8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3.9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可转债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1.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大盘精选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优势精选1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3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价值乐享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3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价值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优势精选2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1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价值优选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价值悦享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大盘精选2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蓝筹企业价值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蓝筹企业成长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2亿元	100.00%
工银安盛稳盈30号资产管理产品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0.1亿元	100.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9. 结构化主体 - 续

(2)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投资的基金、保险资管产品、股权投资、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资产支持计划和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通过向投资者发行受益凭证或信托份额的方式运作。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	17,215,129,336	20,941,438,070
保险资管产品	8,173,721,939	16,407,647,423
股权投资	6,510,126,025	7,639,267,899
信托计划	2,848,700,590	7,136,340,240
债权投资计划	6,675,587,062	5,642,355,261
资产支持计划	3,620,545,274	2,047,683,445
理财产品	1,960,385,789	-
小计	47,004,196,015	59,814,732,33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计划	5,263,237,566	4,688,838,803
信托计划	2,172,524,128	2,196,478,061
资产支持计划	29,587,720	30,058,807
资产支持证券	-	246,062,440
小计	7,465,349,414	7,161,438,111
其他债权投资		
信托计划	3,492,852,494	4,082,477,916
债权投资计划	500,923,151	456,077,470
小计	3,993,775,645	4,538,555,386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9. 结构化主体 - 续

(2)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续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基金	586,895,818	307,756,603
信托计划	8,334,552,446	12,628,375,369
债权投资计划	2,547,926,313	5,310,648,335
股权投资	1,828,940,397	1,899,384,401
小计	<u>13,298,314,974</u>	<u>20,146,164,708</u>
合计	<u>71,761,636,048</u>	<u>91,660,890,543</u>

上述本集团通过直接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九、 分部报告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主要为寿险保险业务、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经营的团体保险等业务分部的保费收入占公司保费收入总额的比例、利润绝对额占利润总额的绝对额的比例及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均未达到10%，因此，本集团未编制按业务分部的分部报告。本集团的保费收入均来自中国，因此本集团无需编制按地区分部的分部报告。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集团的投资方信息如下：

<u>公司名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币种</u>	<u>折合人民币金额</u>	<u>持股比例</u>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股份制银行	人民币	7,503,000,000	60.00%
安盛中国公司	法国	保险	欧元	3,438,875,000	27.50%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	国有企业	人民币	1,250,500,000	10.00%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国有企业	人民币	312,625,000	2.50%

2. 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u>本年累计数</u>	<u>上年累计数</u>
	<u>人民币元</u>	<u>人民币元</u>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241,008	16,161,761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本集团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1) 3(2)和3(3)涉及交易的关联方与本集团的关系：

<u>公司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本年末占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本年末占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安盛中国公司	占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重庆璧山工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华商银行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工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工银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受控股母公司控制
安盛天平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受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
安盛天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受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
AXA France VIE	受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
AXA PPP Healthcare Limited	受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
AXA China Region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受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本集团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续

(2) 与关联方之间的主要交易金额如下：

	<u>本年累计数</u>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收到的保费	852,846,089	803,190,453
投资收益	22,363,969	7,570,866
利息收入	1,978,003	29,562,085
支付的再保业务款项	326,860,037	368,326,97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82,599,858	1,272,853,916
业务及管理费	27,652,742	23,021,971
摊回的再保业务费用	47,494,966	55,555,637
摊回的再保业务赔款	247,423,086	294,352,132
其他业务成本	25,900,173	28,642,350
租金支出	78,529,953	83,868,619
其他业务收入	1,196,048	773,271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本集团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续

(3)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本年末和上年末的主要余额如下：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活期存款	216,831,797	482,488,907
定期存款	24,869,454	24,187,519
应收取的保费	19,172,179	40,357,597
应收取的再保业务款项	139,179,758	315,927,4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84,607,673	143,714,8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7,443,235	267,687,683
其他资产	298,346	221,470
应支付的手续费	48,560,651	55,506,655
租赁负债	18,941,497	88,274,959
应支付的再保业务款项	168,409,461	325,211,159
其他负债	28,317,913	28,580,412

十一、风险管理

本集团销售转移保险风险、金融风险或同时转移保险风险和金融风险的合同。相关风险及本集团进行风险管理的方法如下：

1. 保险风险

保险合同的*风险*在于所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及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的不确定性。保险合同的性质决定了保险风险发生的随机性和无法预计性。在保险合同下，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的账面价值。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 (i)发生性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ii)严重性风险 - 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iii)发展性风险 - 保险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通过把保险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降低上述风险的波动性，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本集团已经建立起了分散承保风险类型的保险承保策略，并在每个类型的保险合同中保持足够的保单数量，从而减少保险风险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通过订立再保险协议，采用溢额再保和成数再保等方式对本集团的业务进行分保，这些再保险合同分散了保险风险，降低了潜在损失对本集团的影响。同时，本集团通过加强对承保核保工作和理赔核赔工作的管理来减少保险风险。

(1) 风险集中度

目前，本集团的所有直接保险业务主要源自中国，保险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的各地区间不存在重大差别。

(2) 重大假设敏感性分析

长期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保险合同的过程中须对折现率假设、死亡率、疾病发生率、管理费用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1. 保险风险 - 续

(2) 重大假设敏感性分析 - 续

长期保险合同 - 续

敏感性分析

由于各项假设之间的关系尚不能可靠计量，因此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设不变的情况下，单一假设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长期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负债产生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假设	时间	假设变动	再保前	
			对利润总额影响	对权益税前影响
死亡率和发病率	2025年12月31日	增加10%	(50,126,041)	(641,670,243)
	2024年12月31日	增加10%	(57,504,789)	(621,325,015)
管理费用	2025年12月31日	增加5%	(17,669,886)	(46,803,628)
	2024年12月31日	增加5%	(21,326,581)	(57,663,790)

分出再保险合同对于本集团长期保险合同的影响不重大，上述敏感性分析再保后结果与再保前相若。

短期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计量短期保险合同已发生赔款负债时，采用的主要假设包括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用及赔案数目等，基于本集团的过往赔付经验确定。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1. 保险风险 - 续

(2) 重大假设敏感性分析 - 续

短期保险合同 - 续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的变动会对短期保险的已发生赔款负债造成影响。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假设不变的情况下，平均赔付成本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短期保险合同的已发生赔款负债产生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假设	时间	假设变动	再保前	
			对利润总额影响	对权益税前影响
平均赔付成本	2025年12月31日	增加5%	(11,326,440)	(11,326,440)
	2024年12月31日	增加5%	(10,594,846)	(10,594,846)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波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变动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因市场利率 (利率风险)、汇率 (外汇风险) 和市场价格 (价格风险) 波动而引起的三种风险。

本集团建立了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来控制市场风险, 并采取措施尽量减少对财务业绩的可能负面影响。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确定的部门按照管理层批准的风险管理原则开展, 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市场风险, 如对市场风险进行定期评估、对投资方案进行审批等。

(1)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通过对投资组合的结构和期限的管理控制利率风险, 并寻求在可能范围内资产和负债的匹配。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阐明利息收入和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的公允价值变动将如何随着报告日的市场利率变化而波动。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对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市场利率变化仅影响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市场利率变化仅影响公允价值。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 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2. 市场风险 - 续

(1) 利率风险 - 续

金融工具类型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总额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总额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影响 人民币元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增加100个基点	(1,848,732,030)	(17,528,244,225)	(2,292,194,705)	(13,601,049,988)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减少100个基点	1,903,837,715	21,258,699,523	2,366,922,579	16,351,789,822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增加100个基点	24,636,197	18,477,148	17,704,561	13,278,42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减少100个基点	(24,636,197)	(18,477,148)	(17,704,561)	(13,278,420)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目前本集团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自美元对人民币、港币对人民币和欧元对人民币的汇率波动。本集团务求通过减少外汇资产、负债净余额的方法来降低外汇风险。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主要外币资产及负债的情况如下：

资产/(负债)类型	货币类型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美元	399,661	2,809,134	417,852	3,003,691
定期存款	美元	3,538,222	24,869,454	9,271,258	66,645,513
货币资金	港币	515,560,110	465,653,891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港币	6,409,376,240	5,788,948,620	3,853,755,062	3,568,731,337
其他债权投资	美元	8,431,336	59,262,173	7,920,536	56,935,9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港币	25,158,986,795	22,723,596,874	11,014,706,870	10,200,059,150
其他资产	美元	2,056,724	14,456,298	3,517,783	25,287,231
其他资产	港币	3,060,892	2,764,597	-	-
其他负债	美元	(6,895,496)	(48,467,062)	(8,398,086)	(60,368,804)
其他负债	港币	(20,776,909)	(18,765,704)	(20,776,909)	(19,240,249)
其他负债	欧元	(39,417)	(324,617)	(39,417)	(296,639)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2. 市场风险 - 续

(2) 汇率风险 - 续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港币及欧元兑人民币汇率发生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利润总额及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货币汇率类型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总额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总额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影响 人民币元
美元兑人民币	增加5%	(316,609)	1,984,875	1,728,382	3,431,386
美元兑人民币	减少5%	316,609	(1,984,875)	(1,728,382)	(3,431,386)
港币兑人民币	增加5%	311,930,070	1,086,082,435	177,474,554	515,608,134
港币兑人民币	减少5%	(311,930,070)	(1,086,082,435)	(177,474,554)	(515,608,134)
欧元兑人民币	增加5%	(16,231)	(12,173)	(14,832)	(11,124)
欧元兑人民币	减少5%	16,231	12,173	14,832	11,124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是本集团基于其他变量不变以及不考虑分红保险特别储备的影响的情况下，评估各报告年度末权益工具投资上升和下跌10%对利润总额及权益的影响。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会对市场风险的最终影响金额产生重大作用，但为了描述变量的影响情况，本集团假定其变化是独立的。

市价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总额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总额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影响 人民币元
上升10%	7,058,941,358	7,615,395,321	7,957,104,268	6,915,963,534
下跌10%	(7,058,941,358)	(7,615,395,321)	(7,957,104,268)	(6,915,963,534)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等有关。本集团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对信用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督及报告。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到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的投资品种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限制，投资组合中的大部分是国债、金融债、企业债、投资于政府项目的债权投资计划和存放在国有商业银行或资本充足率超过8%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此外本年度本集团持有的债券评级均不低于AA。因此，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本集团建立了健全的再保险管理机制，规范了分保管理流程，并遵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相关规定参考其资信和评级状况，同时定期与再保方进行对账和结算，与此相关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的模型、参数和假设说明如下：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按照不同的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在考虑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阶段划分时，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变化。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减值阶段划分判断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判断金融工具阶段划分。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债务人违约概率的变化、信用风险分类的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变化时，本集团根据准则要求将逾期超过30天作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之一。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90天以上；
- 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债务人的债权人给予债务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人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续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的影响下，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反映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货币资金	2,643,092,359	-	-	2,643,092,3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76,491,941	-	-	5,176,491,941
定期存款	20,693,983,921	-	-	20,693,983,921
债权投资	22,999,288,257	498,134,556	-	23,497,422,813
其他债权投资	151,485,626,867	-	-	151,485,626,867
存出资本保证金	3,076,491,530	-	-	3,076,491,530
其他资产	373,905,198	-	-	373,905,198
合计	206,448,880,073	498,134,556	-	206,947,014,629

账面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货币资金	1,894,012,913	-	-	1,894,012,9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924,019,227	-	-	7,924,019,227
定期存款	30,481,136,103	-	-	30,481,136,103
债权投资	21,519,224,163	-	-	21,519,224,163
其他债权投资	117,035,936,210	-	-	117,035,936,210
存出资本保证金	3,041,142,844	-	-	3,041,142,844
其他资产	103,927,785	-	-	103,927,785
合计	181,999,399,245	-	-	181,999,399,245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信用风险敞口 - 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信用损失准备的当年变化：

债权投资	账面总额				信用损失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25年1月1日	21,846,866,764	-	-	21,846,866,764	327,642,601	-	-	327,642,601
转移至阶段一	-	-	-	-	-	-	-	-
转移至阶段二	(800,968,000)	800,968,000	-	-	(160,193,600)	160,193,600	-	-
转移至阶段三	-	-	-	-	-	-	-	-
本年净增加	2,562,928,737	-	-	2,562,928,737	442,090,243	142,639,844	-	584,730,087
2025年12月31日	23,608,827,501	800,968,000	-	24,409,795,501	609,539,244	302,833,444	-	912,372,688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信用风险敞口 - 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信用损失准备的当年变化： - 续

其他债权投资	账面总额				信用损失准备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未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未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25年1月1日	117,035,936,210			117,035,936,210	155,970,799			155,970,799
转移至阶段一	-	-	-	-	-	-	-	-
转移至阶段二	-	-	-	-	-	-	-	-
转移至阶段三	-	-	-	-	-	-	-	-
本年净增加	34,449,690,657	-	-	34,449,690,657	54,661,663	-	-	54,661,663
2025年12月31日	151,485,626,867	-	-	151,485,626,867	210,632,462	-	-	210,632,462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信用风险敞口 - 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信用损失准备的当年变化： - 续

债权投资	账面总额				信用损失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24年1月1日	18,922,185,974	-	-	18,922,185,974	61,256,104	-	-	61,256,104
转移至阶段一	-	-	-	-	-	-	-	-
转移至阶段二	-	-	-	-	-	-	-	-
转移至阶段三	-	-	-	-	-	-	-	-
本年净增加	2,924,680,790	-	-	2,924,680,790	266,386,497	-	-	266,386,497
2024年12月31日	21,846,866,764	-	-	21,846,866,764	327,642,601	-	-	327,642,601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信用风险敞口 - 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信用损失准备的当年变化： - 续

其他债权投资	账面总额				信用损失准备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未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未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24年1月1日	83,078,970,595	-	-	83,078,970,595	56,248,755	-	-	56,248,755
转移至阶段一	-	-	-	-	-	-	-	-
转移至阶段二	-	-	-	-	-	-	-	-
转移至阶段三	-	-	-	-	-	-	-	-
本年净增加	33,956,965,615	-	-	33,956,965,615	99,722,044	-	-	99,722,044
2024年12月31日	117,035,936,210	-	-	117,035,936,210	155,970,799	-	-	155,970,799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风险。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本集团通过保持稳定的银行存款、流动性测试等方法来控制流动性风险。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的到期日的结构分析，按照合同规定的未折现现金流列示：

	本年年末数						合计 人民币元
	即时偿还 人民币元	3个月内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无期限 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643,092,359	-	-	-	-	-	2,643,092,3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178,065,461	-	-	-	-	5,178,065,461
定期存款	-	4,773,100,000	6,379,500,000	10,474,417,710	-	-	21,627,017,7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118,901,766	357,871,664	6,160,859,978	18,209,482,323	22,659,068,255	8,470,511,814	117,976,695,800
债权投资	-	998,328,915	2,635,629,517	7,729,872,402	23,431,475,110	-	34,795,305,944
其他债权投资	-	1,483,678,033	4,150,316,655	25,905,872,134	214,120,463,525	-	245,660,330,3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850,471,336	2,196,444,021	5,657,129,538	11,279,430,436	391,787,500	4,231,825,667	52,607,088,498
存出资本保证金	-	24,250,000	36,475,000	3,207,000,000	-	-	3,267,725,000
其他资产	-	319,761,636	13,667,613	38,995,199	-	-	372,424,448
金融资产合计	93,612,465,461	15,331,499,730	25,033,578,301	76,845,070,204	260,602,794,390	12,702,337,481	484,127,745,567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的到期日的结构分析，按照合同规定的未折现现金流列示：- 续

	本年年末数						合计 人民币元
	即时偿还 人民币元	3个月内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无期限 人民币元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5,284,005,626	-	-	-	-	15,284,005,626
租赁负债	-	21,573,680	51,227,223	96,867,669	11,904,812	-	181,573,384
应付债券	-	46,250,000	138,750,000	740,000,000	5,231,250,000	-	6,156,250,000
其他负债	6,804,106,092	374,681,532	2,113,479	32,815,882	-	60,691,545	7,274,408,530
金融负债合计	<u>6,804,106,092</u>	<u>15,726,510,838</u>	<u>192,090,702</u>	<u>869,683,551</u>	<u>5,243,154,812</u>	<u>60,691,545</u>	<u>28,896,237,540</u>
净头寸	<u>86,808,359,369</u>	<u>(395,011,108)</u>	<u>24,841,487,599</u>	<u>75,975,386,653</u>	<u>255,359,639,578</u>	<u>12,641,645,936</u>	<u>455,231,508,027</u>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的到期日的结构分析，按照合同规定的未折现现金流列示：- 续

	上年年末数						合计 人民币元
	即时偿还 人民币元	3个月内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无期限 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894,020,485	-	-	-	-	-	1,894,020,4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924,974,341	-	-	-	-	7,924,974,341
定期存款	-	5,071,658,334	8,899,563,584	18,410,249,898	-	-	32,381,471,8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931,774,784	474,073,804	5,235,397,765	20,965,546,692	27,246,193,130	7,639,267,899	133,492,254,074
债权投资	-	196,378,552	634,839,016	8,569,424,964	22,956,669,180	-	32,357,311,712
其他债权投资	-	941,012,792	3,466,543,428	21,365,347,121	155,028,337,381	-	180,801,240,7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507,815,753	718,394,354	4,497,993,655	14,200,219,384	5,126,150,540	4,435,367,631	39,485,941,317
存出资本保证金	-	24,217,639	25,500,000	3,236,471,952	-	-	3,286,189,591
其他资产	-	42,120,091	14,243,862	46,231,719	-	-	102,595,672
金融资产合计	84,333,611,022	15,392,829,907	22,774,081,310	86,793,491,730	210,357,350,231	12,074,635,530	431,725,999,730

十一、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的到期日的结构分析，按照合同规定的未折现现金流列示：- 续

	上年年末数						合计 人民币元
	即时偿还 人民币元	3个月内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无期限 人民币元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6,878,927,242	-	-	-	-	16,878,927,242
租赁负债	-	42,863,339	94,488,767	94,748,796	-	-	232,100,902
应付债券	-	46,250,000	138,750,000	740,000,000	5,416,250,000	-	6,341,250,000
其他负债	9,406,079,251	216,598,670	7,727,524	33,729,250	-	48,909,903	9,713,044,598
金融负债合计	<u>9,406,079,251</u>	<u>17,184,639,251</u>	<u>240,966,291</u>	<u>868,478,046</u>	<u>5,416,250,000</u>	<u>48,909,903</u>	<u>33,165,322,742</u>
净头寸	<u>74,927,531,771</u>	<u>(1,791,809,344)</u>	<u>22,533,115,019</u>	<u>85,925,013,684</u>	<u>204,941,100,231</u>	<u>12,025,725,627</u>	<u>398,560,676,988</u>

十二、资本管理

为维护被保险人的利益及满足监管机构的偿付能力监管要求，本集团建立了偿付能力及资本管理的相关制度，并及时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更新完善该制度。

本集团根据业务规划中的业务规模、分支机构的扩张情况、公司的盈利水平、偿付能力状况和流动性状况确定相应的资本需求，并上报董事会。本集团会定期对偿付能力状况和流动性进行压力测试，以确保公司的偿付能力状况和资本水平始终保持健康稳定。

十三、公允价值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年末和上年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见附注四、3。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年年末数			
	第一层次 人民币元	第二层次 人民币元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911,555,787	60,037,067,492	13,763,493,581	108,712,116,860
其他债权投资	2,354,481,184	148,308,325,456	822,820,227	151,485,626,8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935,471,336	5,257,434,402	16,739,801,221	50,932,706,959
合计	<u>66,201,508,307</u>	<u>213,602,827,350</u>	<u>31,326,115,029</u>	<u>311,130,450,686</u>

十三、公允价值信息 - 续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续

	上年年末数			合计 人民币元
	第一层次 人民币元	第二层次 人民币元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579,398,907	78,071,043,210	7,623,330,274	124,273,772,391
其他债权投资	2,230,476,320	114,805,459,890	-	117,035,936,2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507,815,753	2,535,983,230	23,848,532,021	36,892,331,004
合计	<u>51,317,690,980</u>	<u>195,412,486,330</u>	<u>31,471,862,295</u>	<u>278,202,039,605</u>

本年度，本集团金融工具的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本年度，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改变。

2.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金融资产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债券	159,486,964,498	124,853,525,756	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收益率
资管和信托产品	53,880,770,140	70,324,356,294	资产管理人披露的 产品净值 现金流量折现法	产品净值 风险调整折扣率
优先股	235,092,712	234,604,280	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收益率
合计	<u>213,602,827,350</u>	<u>195,412,486,330</u>		

十三、 公允价值信息 - 续

3.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u>本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估值技术</u>	<u>不可观察输入值</u>
资管和信托产品	22,961,646,938	21,949,147,621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扣率
股权投资	8,364,468,091	9,522,714,674	资产净值法	最近期净资产的估计
合计	<u>31,326,115,029</u>	<u>31,471,862,295</u>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年初结余与年末结余之间的变动如下：

	<u>本年度</u> 人民币元
本年年初数	31,471,862,295
本年购买	771,897,024
转入第三层次	7,527,873,067
本年到期/处置	(6,725,382,043)
计入损益	(1,106,404,51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13,730,800)
本年年末数	<u>31,326,115,029</u>

十三、公允价值信息 - 续

4.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年末非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除以下资产外，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所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本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输入值
<u>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u>				
债权投资				
政府债	711,953,880	926,066,790	不适用	交易所收盘价
资产支持证券	677,443,992	726,686,886	不适用	交易所收盘价
小计	1,389,397,872	1,652,753,676		
<u>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u>				
债权投资				
政府债	6,915,119,509	8,389,953,936	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收益率
企业债	192,276,038	208,849,9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收益率
小计	7,107,395,547	8,598,803,836		
合计	8,496,793,419	10,251,557,512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输入值
<u>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u>				
债权投资				
政府债	711,945,194	1,000,203,000	不适用	交易所收盘价
资产支持证券	246,062,440	246,753,000	不适用	交易所收盘价
小计	958,007,634	1,246,956,000		
<u>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u>				
债权投资				
政府债	6,796,515,898	8,597,790,903	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收益率
企业债	192,267,184	209,714,4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收益率
小计	6,988,783,082	8,807,505,303		
合计	7,946,790,716	10,054,461,303		

十四、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及金融服务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保单及其他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集团或其附属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十五、承诺事项

本集团无有关投资及物业开发的资本承诺。

十六、财务报表之批准

截至2026年4月14日，本财务报表已获本集团董事会批准。
